

公司代码：600063

公司简称：皖维高新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吴福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敬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审注册会计师张扬、张运楼审计，并出具天健审[2025]5-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9,717,359.53元，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按10%提取盈余公积28,771,405.32元，加上合并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3,003,079,107.87元，扣除年度内已分配2023年度股利107,845,418.30元，加上2023年度业绩对赌原股东退回的股利2,614,506.85元，合并报表年末未分配利润为3,238,794,150.63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609,614,348.20元。董事会拟定：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04,618,2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利润126,277,093.7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3,112,517,056.89元转入下期。

报告期内，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5]5-8号《关于安徽皖维铂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鉴定报告》，皖维铂盛未完成2024年度承诺业绩，业绩承诺方应按《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中相关约定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业绩承诺方在补偿股份的同时，应将获取的上市公司2024年度税后分红收益返还给上市公司，若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回购本次补偿股份的注销日之后，业绩承诺方将不涉及返还2024年度分红收益，公司业绩承诺股份回购注销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4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7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8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89

备查文件 目录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徽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证监局
母公司、控股股东及皖维集团	指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及皖维高新	指	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蒙维公司、蒙维科技	指	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皖维	指	广西皖维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花山公司、皖维花山	指	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公司、皖维机械	指	安徽皖维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德瑞格公司、合肥德瑞格	指	合肥德瑞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泰盛恒矿业公司	指	鄂尔多斯市泰盛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证券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信托	指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投资	指	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小贷	指	巢湖国元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金泉公司、皖维金泉	指	巢湖皖维金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公司、皖维物流	指	巢湖皖维物流有限公司
物资公司	指	安徽皖维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皖维佰盛	指	安徽皖维佰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研究院公司、先进功能膜公司	指	安徽皖维先进功能膜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皖维矿业	指	皖维矿业四子王有限责任公司
明池玻璃	指	明池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明源水务	指	商都县明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商维公司	指	内蒙古商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培训学校	指	巢湖市皖维职业培训学校
董事会	指	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PVA	指	聚乙烯醇
PVA 超短纤	指	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聚乙烯醇水溶纤维
PVA 膜、PVA 光学膜	指	聚乙烯醇光学薄膜
PVB 树脂	指	聚乙烯醇缩丁醛树脂
PVB 膜、PVB 中间膜	指	聚乙烯醇缩丁醛胶片
胶粉	指	可再分散性乳胶粉
VAE 乳液	指	乙酸乙烯酯乙烯共聚乳液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皖维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HUI WANWEI UPDATED HIGH—TECH MATERIAL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福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方圆	无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皖维路 56 号	—
电话	0551-82189294	—
传真	0551-82189447	—
电子信箱	wwgfzqb888@163.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皖维路 56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皖维路 56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8002
公司网址	http://www.wwgf.com.cn
电子信箱	wwgfzqb888@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皖维高新	600063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扬、张运楼
	持续督导的期间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8,029,976,040.45	8,262,607,041.82	-2.82	9,942,001,71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9,717,359.53	341,697,914.47	8.20	1,369,993,36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3,046,265.10	253,820,005.13	27.27	1,371,535,07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451,917.65	155,208,439.01	139.97	2,290,673,659.51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86,655,113.93	8,044,202,440.48	4.26	7,745,210,081.05
总资产	15,405,454,753.50	14,092,283,021.02	9.32	13,264,931,747.0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7	0.16	6.25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7	0.16	6.25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5	0.12	25.00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0	4.42	增加 0.08 个百分点	19.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3.28	增加 0.65 个百分点	19.2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96,623,748.72	2,074,281,581.36	2,076,237,018.53	2,082,833,69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57,047.62	82,437,085.83	70,624,389.58	169,498,83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010,961.67	72,745,379.86	62,364,460.73	142,925,46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66,481.24	65,741,576.06	33,339,077.14	244,004,783.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43,247.50		57,135,840.44	-61,844,85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00,993.94		45,902,385.29	39,223,875.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491,226.96		5,035,037.75	-2,533,49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42,092.5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460,000.00		10,946.41	2,005,720.7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915,482.9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26,002.00		-3,381,123.62	3,665,833.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46,475.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86,029.24		16,250,042.17	-3,483,639.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71.27		575,134.76	
合计	46,671,094.43		87,877,909.34	-1,541,713.2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	------	------	------	----------

				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79,500.00		-31,579,500.00	9,491,226.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有国元证券股权	809,880,698.27	991,303,460.84	181,422,762.57	17,786,545.35
合计	841,460,198.27	991,303,460.84	149,843,262.57	27,277,772.31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面对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国内房地产行业深度调整等内外部风险与挑战，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干部职工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精神，遵循“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指导方针，认真落实公司二十届三次职代会决策部署，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题，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科技创新、深化企业改革、着力提质增效、深入挖潜降本，各项工作均取得一定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30 亿元，同比减少 2.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 亿元，同比增长 8.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23 亿元，同比增长 27.27%。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高质量发展基础坚实

一是开满开足跑出发展加速度。公司围绕“开满开足，开出水平”，从多维度发力，持续提升生产效能。在生产环节，不断优化工艺流程，通过技术改造和数字化工厂建设，有效提升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减少人工干预，确保生产线高效、稳定运行。各生产单位积极响应，以“开年就开跑、起步就冲刺”的劲头，从原料采购、生产过程控制到产品质量检测，每一个环节都精打细算，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实现产能最大化。报告期内，主产品 PVA、高强高模 PVA 纤维、PVA 光学薄膜、PVB 树脂及胶片、VAE 乳液及胶粉、聚酯切片等多个产品的产量实现了增长，其中高强高模 PVA 纤维、PVA 光学薄膜、PVB 胶片、聚酯切片的产量增幅均达到 15%以上，为公司年度目标任务的完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二是挖潜降本激活资源利用新效能。公司从生产经营各环节入手，在提产、降本、拓销、挖潜上多点发力。蒙维科技实施有机厂回收工序二期水解床工艺流程优化改造，PVA 单位蒸汽消耗下降 1 吨多；广西皖维自行完成有机厂醇解 II 列技改项目，节约费用 50 万元；大维分厂改造芒硝回用系统，芒硝回用率达到 90%以上；有机分厂深度优化精馏塔工艺，VAC 生产成本降低 127 元/吨；PVB 分厂二期产线革新提产，日均产量增长 17%；聚酯分厂粗乙二醇进行回收再利用，降低生产成本；VAE 分厂利用其他单位使用的原材料包装物作为产品包装桶，精打细算降本增效。公司还继续开展“经济运行”工作，全年实施“经济运行”项目 67 个，降低成本费用 2,982.23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的 119.05%。三是经营管控赋能市场营销蓬勃活力。科学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早谋划早部署，召开营销专题新春第一会，全面分析国内外市场形势，研究全年营销重点工作举措。坚持召开每周三“经济半小时”会议制度，测算主产品成本、售价、边际利润等指标，统筹公司“三地”产量、销量、价格、市场分布。建立以利润为导向的经济责任制考核和月度“赛马”活动，各单位亮出“利润、产销、营收、费用”指标，鼓励先进，鞭策后进，极大激发了干部职工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精气神。报告期内，公司列入年度预算的 12 种主要产品中，产销量同比增加的有 7 种，其中胶粉产销量双双突破 5.8 万吨，聚酯切片产销量双双突破 8 万吨，均创历史新高。全年公司各类产品出口创汇 2.42 亿美元，同比增长 9.01%。

（二）聚焦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步伐稳健

一是激活科技创新“新引擎”。全年研发费用投入 4.39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5.47%，投入强度达 6.3%，继续保持省属企业前列。加强产学研合作，建立“科技副总”“技术副厂长”机制，从中国科大选聘两位教授担任皖维高新科技副总，选拔三位科技骨干担任生产分厂技术副厂长，推动基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推进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遴选“薄型化 PVA 光学薄膜生产加工关键技术开发”“汽车级和功能化 PVB 胶片加工技术研究”等 2 个原创技术攻关项目，开展中长周期考核激励。制定科技人才评价改革试点实施方案，构建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二是技术革新积蓄发展动力源。运用专有技术在本部建设年产 20 万吨 VAC 装置，集成运用新技术建成年产 6 万吨乙烯法特种 PVA 树脂升级改造项目，全面提高 PVA 生产线的技术装备、能效环保、本质安全和产品品质；PVA 光学薄膜固化生产工艺，实现稳定量产

满销；PVB 树脂完成多款电子陶瓷级、高端油墨级 PVB 粘合剂的对标开发；PVB 胶片开发出不同规格光伏产品，售往下游光伏组件企业；汽车级 PVB 胶片达到批量使用要求，成功导入汽车安全玻璃企业应用；无苯、无醛 VAE 乳液进入高端市场；消泡型、憎水型胶粉获客户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被授予“2024 年度未来材料产业之星上市公司”奖，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方案获全国“A+”最高等次，并荣获“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两项国家级荣誉称号。三是构建数字技术“新场景”。加快数字化转型，建设 PVB 分厂数智化云平台、生产集控调度中心、供应链平台、合肥巢湖化工园区和企业安全生产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推动设备驱动向流程驱动转变，现场控制向数据协同转变，促进了公司生产可视化控制，实现了管控的信息化协同。开展基于数据驱动与控制机理融合的化工过程管控技术研究，突破化工过程大滞后、强耦合、强干扰控制难题，实现多目标协同优化控制。四是跑出成果转化“加速度”。推进原创技术策源地建设，建立 PVA 材料领域关键难点技术清单 23 项，实际完成 20 项，基本完成 3 项，成功开发了最大幅宽 3.4 米的薄型 PVA 光学薄膜，电子信息陶瓷 MLCC 用 PVB 树脂，汽车级 PVB 隔音隔热胶片等产品。推进重大装备国产化研制，继 PVA 光学薄膜用大尺寸超镜面流延辊筒、VAE 乳液用高压聚合反应釜国产化之后，对挤出机、全自动收卷机等 PVA 光学膜生产线重大装备进行国产化研制，实现节约投资和核心装备自主可控。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全年申请专利 80 件，其中发明专利 46 件；省认定新产品 9 项；制定国家标准 1 项；高质量发明专利获省专利金奖 1 项、省专利优秀奖 1 项。

（三）聚焦项目建设，高质量发展格局焕新

一是精准布局，构建多元产业格局。围绕自身核心优势，聚焦化工、新材料、化纤等领域，精心谋划一系列重大项目。在化工板块，投资建成 6 万吨乙烯法特种 PVA 树脂升级改造项目，淘汰落后产能，采用先进工艺，提升产品品质与生产效率，满足下游高端制造业对原材料的严苛要求。积极抢抓精甲酯应用领域扩大的机遇，实施蒙维科技和广西皖维的精甲酯技改项目，有效提升精甲酯产能，投产即见效，产品产销两旺。在新材料领域，投资建成 6 万吨 VAE 乳液（二期）项目，进一步满足市场及自身对高端乳液的需求。大力推进年产 2000 万平方米 PVA 光学薄膜、2 万吨高端汽车级 PVB 胶片及 2 万吨多功能 PVB 树脂项目建设，力争 2025 年二季度全部建成投产，届时公司将填补高端产品国内空白，打破国外技术垄断，为我国电子信息及汽车产业的自主发展提供关键材料支持。在化纤领域，也通过项目建设不断延伸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形成从基础原料到终端产品的完整产业生态，构建起多元化、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二是强化管理，保障项目高效推进。坚持项目全过程精细化管理，狠抓项目目标化、目标节点化、节点责任化，用“绣花”功夫管控好品质，用“钉钉子”精神抓好进度，切实推动项目建设提质提效。三是产业筑基，市场竞争力显著提升。坚持项目为王，以产助销、以销促产，实现项目建设与市场营销的同频共振。加强与国内重点行业客户的战略合作，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赢得了市场广泛认可，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稳中有升。深入融入国家共建“一带一路”战略，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出口业务实现快速增长。

（四）聚焦改革变革，高质量发展活力强劲

一是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稳步推进。聚焦全年完成 70%改革目标任务，结合省国资委重点任务量化考核指标和改革重点目标任务，提出了 111 条考核指标，实行挂图作战、调度督导、销号管理，改革任务完成率达 72.4%。作为改革先进单位参加国务院国资委 4 月 2 日在南京召开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专题调研座谈会，并作交流发言。二是国企改革专项工程走深走实。抓好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专项行动，深耕 PVA 主业，不断做优产品质量，提高市场占有率，荣获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称号。深入推进“科改示范行动”，在推进科技创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完善公司治理体制机制、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加强高素质创新型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深化改革。3 月份，公司第三次被国务院国资委评为科改示范“标杆”企业。三是现代化公司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实施第二轮经理层成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公司及子公司经理层成员全部签订“两书一协议”。落实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全年公开竞聘上岗的中层以上领导人员 11 人，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的中层以上领导人员 7 人。持续优化

人力资源配置，对各单位进行新一轮定岗定编，加大岗位整合力度，全年岗位优化、末等淘汰和不胜任退出 238 人次。推进全员绩效考核，做实做细“一人一表”，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严格落实《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意见》，不断完善子公司治理结构，配齐建强所属企业董事会，子公司董事会应建尽建，且实现外部董事占多数。

（五）聚焦安全固本，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一是协同推进安全环保能力提升。围绕安全生产责任落实、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安全管理固本强基、效能提升，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建立事故隐患数据库，实行动态清单制管理，推动照单逐条整改销号。落实清洁生产要求，加强源头管控，提升前端治理与资源有效利用水平。本部有机分厂采用乙烯法工艺路线替代电石乙炔法路线，全面提高 PVA 生产线的技术装备、能效环保和本质安全。实施本部水泥分厂超低排放技术改造项目，利用高温低尘 SCR 技术有效降低氮氧化物排放。实施污水处理场系统优化及中水回用技术改造，确保总排放口稳定达标。公司连续 5 年获评环境诚信企业，并荣获合肥市首批“无废工厂”企业称号。二是严控应收应付账款。开展应收应付款清欠工作，强化应收账款催收责任，实时掌握应收账款信息，防范坏账风险；定期排查公司应付账款明细，特别是涉及中小企业的应付账款，规范审批流程，防范合同违约风险。三是加强合规与风控管理。完善合规、内控、风险管理体系，制定《劳动用工合规管理指引》《招标投标合规管理指引》等制度，提升合规管理水平。开展经济合同、贸易业务、境外佣金、预付款和信用额度执行情况等专项检查，定人、定时、定措施，形成合规管理闭环。开展合规管理提升行动中期评估，重点对招投标、财务领域合规体系的运行过程进行全面性、符合性、适当性、有效性审查。四是强化审计监督。加强财务收支、资产管理、内控制度执行、内控流程操作的符合性审计，完善风险防控体系，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审计监督和效能监察，强化审查问题的整改落实。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报告期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国际聚乙烯醇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聚乙烯醇（PVA）生产主要集中在中国、日本、美国等少数几个国家和地区，总装置产能约 185 万吨/年（根据公开资料整理），2024 年实际产量约 120 万吨，其中亚太地区是主要生产地区，占世界总产量 80%以上。全球具有代表性的企业主要有日本可乐丽株式会社、日本积水化学工业株式会社、日本合成化学工业株式会社、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台湾长春集团、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宁夏大地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

2024 年中国以外主要聚乙烯醇（PVA）产品装置状况

国家或地区企业名称	产能(万吨)	工艺路线	备注
日本可乐丽株式会社	25.8	乙烯法	日本冈山 9.6 万吨，日本柏崎 2.8 万吨，德国法兰克福赫斯特 9.4 万吨，美国得克萨斯 4.0 万吨
朝鲜顺川工厂	1.0	电石乙炔法	
朝鲜“二八”维尼纶厂	0.5	电石乙炔法	
日本积水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15	乙烯法	西班牙 Tarragona4.0 万吨，美国塞拉尼斯 10 万吨（其中 Calvert5.5 万吨，Pasadena4.5 万吨），日本本土 1 万吨
日本合成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7.0	乙烯法	
日本 DK（DS Poval）株式会社	3.0	乙烯法	电气合成与积水合资公司
日本尤尼吉卡（JVP）	7.0	乙烯法	
美国杜邦公司	6.5	乙烯法	
美国首诺公司	2.8	乙烯法	欧洲 1.6 万吨，本土 1.2 万吨
英国辛塞默	1.2	乙烯法	
德国瓦克	1.5	乙烯法	
KAP（新加坡）	4.0	乙烯法	可乐丽与合成化学合资公司
合计	75.3		

资料来源：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2. 国内聚乙烯醇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我国大陆地区聚乙烯醇（PVA）总产能 109.6 万吨/年（不含台湾地区），2024 年聚乙烯醇实际产量为约 80 万吨，是世界上最大的聚乙烯醇生产国。

2024 年国内主要聚乙烯醇（PVA）产品装置状况

国家或地区企业名称	产能（万吨）	工艺路线	备注
上海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化工事业部	4.6	石油乙烯法	部分运行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16.0	天然气乙炔法	运行
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安徽）	石油乙烯法	运行
	5.0（广西）	生物乙烯法	运行
	20.0（内蒙古）	电石乙炔法	运行
台湾长春集团	12.0（江苏）	石油乙烯法	运行
宁夏大地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3.0	电石乙炔法	运行
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0	电石乙炔法	运行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10.0	电石乙炔法	运行
湖南省湘维有限公司	10.0	电石乙炔法	部分运行
合计	109.6		

资料来源：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经过多年竞争，国内聚乙烯醇行业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PVA 产品市场已逐步向技术积累深厚、产品结构丰富、工艺技术先进、生产规模较大的优势企业集中，以本公司为代表的头部企业坚持创新驱动和深化改革，围绕打造以 PVA 为核心的“五大产业链”进行延链强链补链，进一步提升产业链韧性安全水平，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

聚乙烯醇（PVA）全球消费结构为：聚合助剂约占 24%，聚乙烯醇缩丁醛（PVB）约占 15%，黏合剂约占 14%，纺织浆料约占 14%，纸张浆料和涂层约占 10%，其他 23%。中国消费结构为：聚合助剂约占 38%，织物浆料约占 20%，黏合剂约占 12%，维纶纤维约占 11%，造纸浆料和涂层约占 8%，建筑涂料约占 5%，其他 6%。聚合助剂、织物浆料和黏合剂是聚乙烯醇的主要下游消费市场。

随着乙烯持续扩能、产品新应用领域拓展、国产替代需求增长以及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升级，给国内聚乙烯醇·维纶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但产品同质化竞争较为激烈，加之下游传统应用领域消费景气有所下降，部分劳动密集型纺织产业外迁至薪资成本较低的东南亚，使得国内需求增长势头减缓，业内企业纷纷加大出口市场开拓。本公司凭借规模、技术优势在国内和出口市场占有率分别保持在 30%、25%以上，被工信部认定为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报告期内，受宏观不利因素和下游需求不振影响，产品价格有所下滑，抵消了部分新项目放量带来的增长，本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PVA 除作合成维尼纶纤维的原料之外，主要应用在粘合剂、纺织浆料、造纸等方面，随着新技术、新工艺、新用途的应用和发掘，在薄膜、土壤改良剂、食品包装、建材、医药、制革、造纸、电子、环保等行业也有广泛的应用前景。报告期内，公司具有年产 2 万吨 PVA 纤维、1.8 万吨 PVB 树脂、2.2 万吨 PVB 胶片、1200 万平方米 PVA 光学膜、700 万平方米偏光片、4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18 万吨 VAE 乳液等下游新材料产品的生产能力，在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 TFT 偏光片用宽幅 PVA 光学薄膜、年产 2 万吨多功能 PVB 树脂、年产 2 万吨汽车级 PVB 胶片、年产 2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三期）、年产 2 万吨生物质 PVA 水溶膜生产线等项目，新材料产品收入占比接近 30%。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根据“围绕主业发展，不断拓展产业面、延伸产业链”的发展思路，公司建成化工、化纤、建材、新材料四大产业板块，形成电石—PVA—PVA 纤维、膜用 PVA—PVA 光学薄膜—偏光片、PVA—PVB 树脂—PVB 胶片、生物质酒精—乙烯—醋酸乙烯—VAE/PVA、VAC—VAE—可再分散性胶粉等五大产业链，实现了企业发展质量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提出了“积蓄新动能 拓展新空间 奋力开创建设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新局面”的战略口号，加快打造新质生产力，

着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宏伟目标。

1.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1) 聚乙烯醇（PVA）

聚乙烯醇（PVA）是一种高分子聚合物，由醋酸乙烯（VAC）经聚合、醇解而制成，具有较好的粘接性、成膜性、耐油性、胶体保护性，还具备高分子材料中少有的无污染、可降解特性。PVA 及其衍生产品与其它化工产品相比，发展空间十分广阔，且新用途和新品种还在不断的开发中。PVA 产品传统应用领域，除作合成维尼纶纤维的原料之外，主要应用在粘合剂、纺织浆料、造纸等方面，随着新技术、新工艺、新用途的不断应用和发掘，在薄膜、土壤改良剂、食品包装、建材、医药、制革、造纸、电子、环保等行业也有着广泛的应用前景。我国聚乙烯醇主要用于生产聚合助剂、织物浆料、维纶纤维及粘合剂等，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高支高密高档纺织品内需和出口增加，高档造纸业、石油开采业发展速度加快，汽车工业蓬勃发展，汽车、建筑用安全玻璃需求快速上升，这些行业对聚乙烯醇新产品的开发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国内大量基础设施建设为粘合剂市场提供发展机遇，电子、造纸、医药、精细化工行业的稳步发展，也进一步推动聚乙烯醇需求的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 PVA 产品产量 25.07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1.17%；扣除内部自用后销售 20.90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0.72%；实现销售收入 225,631.43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3.64%。

(2) 高强高模 PVA 纤维

高强高模 PVA 纤维是一种高性能纤维产品，具有良好的力学性能、生物相容性和无毒性。由于其与水的亲和性较好，在碱性水泥浆中分散性好，特别是其较独特的表面结构使其具有良好的机械结合性，强度可达石棉增强水泥的 2.5 倍以上，因此，可用于水泥、陶瓷建筑材料的增强；同时，其优良的耐腐蚀性，还可用于绳缆、水产业；此外，由于其伸度小，与橡胶、塑料等高分子材料的粘性好，可用于橡胶制品、涂布层、编织软管等的粘合；在人造肠和医用缝合线领域也有应用。从纤维的长度看，高强高模 PVA 纤维不易进入人的呼吸系统，作为石棉的代用材料对人体无害，被誉为“绿色环保产品”，并以其高模量、高强度、耐酸碱、抗老化、无污染等优点，在建材、建筑、制革、橡胶、医疗器械等领域具有广泛用途。

目前全球生产高强高模 PVA 纤维的企业主要有日本可乐丽、日本尤尼契卡、马来西亚 JTC、皖维高新、中石化重庆川维、内蒙古双欣、宁夏大地等，总产能约 12 万吨。2023 年世界高强高模 PVA 纤维需求量约 8 万吨，其中约 7 万吨用于建材领域，主要用于替代石棉，少量用于混凝土行业。预计到 2027 年，全球高强高模 PVA 纤维需求量可达到 9 万吨/年。

报告期内，公司高强高模 PVA 纤维产品实际产量 2.24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18.51%；销售 1.79 万吨，较上年度减少 12.02%；实现销售收入 29521.44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3.15%。

(3) PVB 树脂

PVB 树脂主要用于汽车以及建筑业制造夹层安全玻璃，即把 PVB 树脂首先压制成薄膜，然后镶嵌在玻璃板之间来制作夹层玻璃板。安全玻璃中的夹层材料能够吸收一定的冲击能，而且这种材料隔音效果好，抗紫外线。从下游消费结构看，约 89%的 PVB 树脂用于生产建筑以及汽车行业的安全玻璃，11%用在光伏材料中，其余的 7%应用于油漆、胶水、染料等材料中。PVB 树脂全球 80%的市场份额被美国首诺、日本积水化学、美国杜邦和日本可乐丽四家企业占据。其中，首诺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以及建筑业。积水的产品主要用于汽车行业，可乐丽和杜邦则在新兴的光伏材料应用中占据重要位置。由于生产 PVB 树脂的技术复杂性，这四家企业垄断着汽车、建筑安全玻璃的膜片及航空、电子等高尖端产品对 PVB 树脂的需求。售价高，使得这些跨国公司获得了极其丰厚的利润，在中国市场，高端 PVB 树脂的售价达到 8 万元/吨以上。目前我国 PVB 树脂的生产企业规模偏小，全国十多家生产 PVB 树脂的企业，年 PVB 树脂实物量约 7.2 万吨，品质一般，多用在建筑领域。据业内人士测算，中国在安全玻璃方面，每年需要 PVB 树脂 10 万吨以上，随着高层建筑行业的发展，幕墙玻璃对 PVB 树脂的需要将呈现显著增长态势。其它行业的 PVB 树脂的使用量亦在不断增加，应用领域不断扩大。2023 年我国 PVB 树脂总需求量预计为 15 万吨，对应市场规模约 22 亿元，其中膜用 PVB 树脂将超过 13 万吨，其它行业 PVB 树脂的需求量将达到 2 万吨。

报告期内，公司 PVB 树脂产品实际产量 1.42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1.25%；扣除内部自用后销售 1806.15 吨，较上年度减少 30.19%；实现销售收入 3,960.63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8.77%。

(4) PVB 胶片

PVB 胶片，外观为半透明薄膜，要求表面无杂质、平整，有一定的粗糙度和良好的柔软性。PVB 胶片对无机玻璃有很好的粘结力并具有透明、耐热、耐寒、耐湿、机械强度高特性，是当前世界上制造夹层安全玻璃用的最佳粘合材料。该产品是制造安全夹层玻璃用的最佳粘合材料，现已广泛应用于建筑幕墙玻璃、汽车前挡风玻璃等领域。目前国际上 PVB 胶片的生产商主要有四家——美国首诺，日本积水（Sekisui），美国杜邦和日本可乐丽（Kuraray），它们占据了全球 90% 左右的市场份额。由于 PVB 胶片行业需要较大的资本投入，成熟的技术以及整套的原料生产流程，因此入行门槛较高。目前，还没有其他产品能够替代 PVB 胶片。我国由于生产技术落后和配套原料不足，国产 PVB 胶片的质量与国际几大公司同类产品相比较还存在很大差距，质量和性能无法满足要求，国内高端市场几乎全部被国外跨国公司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 PVB 胶片产品实际产量 1.93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17.64%；销售 1.42 万吨，较上年度减少 19.22%；实现销售收入 32,786.12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3.96%。

（5）VAE 乳液

VAE 乳液外观呈乳白色或微黄色，具有永久性柔软、耐水、耐候、耐低温、粘合速度快、粘合强度高、使用安全无毒等优点。产品被广泛用于胶黏剂、外墙外保温、建筑防水、涂料、复合包装材料、建筑水泥砂浆改性、无纺布制造、纸张涂层以及各种极性与非极性材料的通用粘接等，其中胶黏剂是 VAE 乳液应用最多的领域，也是市场需求量最大的领域。目前全球生产 VAE 乳液的企业主要有美国空气产品、美国塞拉尼斯、台湾大连化学、美国里奇化学、瓦克化学（韩国）、北京有机化工厂、皖维高新、四川川维，总产能达 235 万吨/年，另有约 15 万吨/年生产装置在建。我国是 VAE 乳液的使用大国，同时也是发展最快的市场，国内需求存在较大缺口，随着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特别是国家对建筑节能环保的重视，未来 VAE 乳液的市场需求量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 VAE 乳液产品实际产量 14.64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3.39%；扣除内部自用后销售 8.89 万吨，较上年度减少 15.88%；实现销售收入 39,465.00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7.02%。

（6）可再分散性胶粉

可再分散性胶粉主要应用于外墙保温、瓷砖粘结、界面处理、粘结石膏、粉刷石膏、建筑内外墙腻子、装饰砂浆等建筑领域，具有极为广阔的使用范围和良好的市场前景。可再分散性乳胶粉的推广和应用，极大地改善了传统建筑材料的性能，大大提高了建材产品的粘结力、内聚力、抗折强度以及抗冲击性、耐磨性、耐久性等，从而使建筑产品以其优良品质、高科技含量，确保了建筑工程的质量。目前国内可再分散性胶粉产能达到 15 万吨，需求量约 10 万吨，并以每年 10% 左右的速度递增，主要供应厂家以德国瓦克、美国阿克苏、台湾大连化学、皖维高新四家为主。另据统计，中国每年约有 20 多亿平方米的新建建筑，还有几百个亿平方米的存量建筑需要改造。随着国家建筑节能法律、法规的实施和预拌干混砂浆技术的大力推广，以及各省市对建筑砂浆在工地现场搅拌的限制，可再分散性胶粉的应用必将得到大力发展，预计 2025 年国内需求量可达到 20 万吨。

报告期内，公司可再分散性胶粉产品实际产量 5.95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11.17%；销售 5.87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14.21%；实现销售收入 50,929.09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0.21%。

（7）PVA 光学薄膜

PVA 光学薄膜是液晶显示关键材料偏光片的核心膜材，偏光片是由多层薄膜构成，其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总成本的 80%，原材料主要有 TAC 膜、光学级 PVA 薄膜、感压胶、保护膜和离型膜构成，其中 TAC 约占成本 50% 左右、光学级 PVA 薄膜占 12%、胶水 5-10%，保护膜、离型膜 15%，化工材料 5%，其他成本占 10%。因 PVA 光学薄膜技术含量高，全球市场主要被日本的可乐丽和三菱化学两家企业垄断，其中可乐丽约占全球产能的 70-80%，并垄断了膜用 PVA 原料市场，剩下的 20% 几乎被日本合成化学掌握。国内仅有皖维高新、台湾长春建有少量窄幅膜供应中低端市场，市场占有率不足 1%，全球再无其它生产企业。随着全球液晶显示产能持续向国内转移，国内偏光片市场竞争日趋白热化，各大厂家对成本管控更加严格，对上游原材料国产化的需求也日益迫切。2023 年我国偏光片按产能计实际需求量约 2.5 亿 m²，折算 PVA 光学薄膜用量约为 1.5 亿 m²，考虑到裁剪和生产正常消耗，对应需求量约 1.9 亿 m²，按 18 元/m² 计对应国内市场规模约 34.2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 PVA 光学薄膜产品实际产量 546.52 万平方米，较上年度增长 20.95%；扣除内部自用后销售 449.89 万平方米，较上年度增长 96.19%；实现销售收入 5,374.29 万元，较上年

度增长 68.92%。

(8) 偏光片

偏光片主要用在液晶显示面板上,约占 TFT-LCD(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面板成本的 10%。液晶显示器成像必须依靠偏振光,LCD 液晶显示模组必须包含两张偏光片。液晶显示模组中有两张偏光片分别贴在玻璃基板两侧,下偏光片用于将背光源产生的光束转换为偏振光,上偏光片用于解析经液晶电调制后的偏振光,产生明暗对比,从而产生显示画面。少了任何一张偏光片,液晶显示模组都不能显示图像。目前世界主要生产商有日本电工、住友化学、三立、PALANOTEC、LG 化学、力特等。据统计,2023 年的全球偏光片产能规模大约 7.5 亿 m²,整体产能扩张趋于平稳,市场容量已超过 120 亿美元。根据 IHS 预测数据,我国 LCD 面板在建和已投产线处于满载情况下,合计需要偏光片面积为 4.38 亿 m²,而 2023 年我国偏光片产能仅 3 亿 m²,供需缺口达 1.3 亿 m²/年,然而我国偏光片研发技术落后,与液晶显示生产大国地位不相称,国内产能大部分被日韩企业占据,国产替代空间巨大。

报告期内,公司偏光片产品实际产量 146.89 万平方米,较上年度减少 57.39%;销售 198.42 万平方米,较上年度增长 0.30%;实现销售收入 6,263.40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37%。

(9) 聚酯切片

聚酯切片广泛应用于聚酯薄膜(复合纸、电缆、光盘、乐器、玻璃钢制品、包装等)、吹塑包装(矿泉水瓶、实用包装桶等)、医疗卫生、建筑、汽车等领域,是连接石化和多个行业产品重要中间产品。目前世界主要生产商有德国吉玛、美国杜邦、瑞士伊文达、日本钟纺等,国内生产企业有江苏三房巷、浙江荣盛化纤、太仓振辉化纤、浙江华欣控股集团、江苏华西村化纤、江苏德赛、仪征化纤、天津石化、江苏恒力化纤、浙江古纤道、洛阳石化等。据统计,该产品全球年需求量约 200 万吨,其中国内需求量约 60 万吨。

报告期内,公司差别化聚酯切片产品实际产量 8.39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14.36%;销售 8.84 万吨,较上年度增长 24.77%;实现销售收入 70,467.66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22.66%。

2.公司竞争优势及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是目前国内产能最大、技术最先进、产业链最完整、产品品种最全的 PVA 系列产品生产商,多年来专注于聚乙烯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聚乙烯醇(PVA)产品的产销量和市场占有率占国内市场的 30%以上,生产能力位居全国第一、世界前列;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产品产销量位居全国第一,达国内总量的 50%以上,国际市场占有率约为 35%;其他产品如水泥、熟料、可再分散性胶粉、PVB 树脂都成为了同行业的知名品牌产品,公司综合实力位居国内同行业首位。

公司经过多年来的技术创新和管理机制变革,逐步发展成为拥有化工、化纤、新材料、建材四大系列 40 多个产品的国内同行业领军者,主要产品包括 PVA、高强高模 PVA 纤维、PVA 水溶纤维、PVB 树脂、PVB 胶片、PVA 光学薄膜、醋酸乙烯、VAE 乳液、可再分散性胶粉、聚酯切片、醋酸甲酯、利用电石渣生产的水泥熟料及环保水泥,以及其他 PVA 相关的衍生产品、中间产品和副产品等,形成了以聚乙烯醇为核心、以高端功能膜材料为引领的五大产业链。公司是我国为数不多的掌握 PVA、高强高模 PVA 纤维制造核心技术并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竞争优势明显。公司还利用技术优势,在同行业中率先实现从产品出口向技术输出的重大跨越,PVA 制造技术出口俄罗斯,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提前进行国际产业布局。成功开拓了功能型 PVA 及高性能 PVA 纤维、功能性差别化聚酯、高端 PVB 树脂,汽车级 PVB 胶片、高性能 PVA 光学薄膜、偏光片、高端 VAE 乳液等高附加值产品。

近年来,公司针对 PVA 行业往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方向发展的趋势,根据市场需求变化,积极调整发展策略,立足创新驱动,一方面加快电石乙炔法 PVA 等传统产能转型升级,大力布局 PVA 光学薄膜、PVB 树脂、PVB 胶片、VAE 乳液、可再分散性胶粉等下游新兴产业;另一方面持续推进新产品开发、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皖维高新多年来专注于聚乙烯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坚持创新驱动,通过不断延伸产业链、拓宽产业面发展,形成了以 PVA 产业为核心的全产业链布局,在行业竞争中处于领

先地位。

1.产品链结构完善。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投入市场的 PVA 品种约 40 多种，覆盖所有常规系列品种，部分特殊品种如光学级 PVA 树脂、生物质 PVA 树脂关键性能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上游环节，拥有电石乙炔法、石油乙烯法、生物质乙烯法三种工艺路线的醋酸乙烯产品，满足各种规格 PVA、VAE 乳液产品的生产需要。下游环节，拥有 PVA 光学薄膜、偏光片、PVB 树脂、PVB 胶片、高强高模 PVA 纤维、可再分散性胶粉等新材料系列产品，其中 PVA 光学薄膜、汽车级 PVB 树脂及胶片、高强高模 PVA 纤维、可再分散性胶粉等产品实现进口替代。

2.技术水平国内领先。开发煤基醋酸乙烯合成成套生产技术，研制国内首套大型醋酸乙烯合成装置，建成全球最大煤基 PVA 生产基地，关键技术国际领先；攻克功能型 PVA 技术难题，实现 PVA 聚合度/醇解度精准调控，拓宽 PVA 应用领域，摆脱对国外产品依赖；独创生物基醋酸乙烯合成技术，全球首创“甘蔗糖蜜—PVA/VAE 乳液”工艺路线，行业内首获 ISCC 认证、产品碳足迹认证；研发母液回收变压精馏、加压热耦合技术，实现醋酸甲酯精制低能耗；独创甲醇气吹工艺，开发能级梯度利用，实现 PVA 综合能耗同行业最低。突破 PVA 光学薄膜流延成形技术，打破中国液晶显示产业核心材料 PVA 光学薄膜长期受国外垄断局面；研发 PVB 非均相缩醛反应控制及成膜技术，打破中国汽车玻璃产业核心材料 PVB 树脂及胶片长期依赖进口局面；攻克胶束粒子分散界面控制等关键技术，成为中国唯一拥有“功能型 VAE 乳液—胶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与国内装备制造共同研制 PVA 光学薄膜用大尺寸超镜面流延辊筒、VAE 乳液用高压聚合反应釜，实现核心关键设备国产化，加快了产业链高端化进程。

3.市场地位稳固。公司为国内聚乙烯醇（PVA）行业龙头企业，国内市占率超过 30%，高强高模 PVA 纤维产量全国第一，国内市占率 60%以上。公司聚乙烯醇光学薄膜及偏光片产品已实现量产，客户资源持续拓展；VAE 乳液及胶粉随着产能的扩张，市场份额不断增加；高端汽车级 PVB 树脂及胶片已完成核心技术攻关，相关产品（实验室产）经过测试已达国外头部公司同等水平，在实现国产替代上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主导产品 PVA、高强高模纤维产销量连续多年位居国内第一，PVA 光学薄膜国内唯一，PVB 树脂及胶片填补国产化空白，可再分散性胶粉是国内唯一自主品牌。公司连续两年获评全国科改示范“标杆”企业，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

4.科技创新能力增强。公司建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先进功能膜材料安徽省产业创新研究院、高性能 PVA 材料安徽省联合共建学科重点实验室、中国科大-皖维 PVA 新材料联合实验室等创新平台，现有享受国务院津贴专家 3 人、省级专业领军人才 6 人、高级职称及以上约 40 人，硕博 60 余人，中级职称约 160 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千余人，拥有有效专利 209 件，其中发明专利 94 件（含 PCT 专利 1 件）；开发国家重点新产品 2 项、省级新产品 35 项；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 2 项、安徽省专利金奖 3 项、省级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5 项；制定国家标准 13 项、行业标准 11 项、团体标准 2 项。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聚乙烯醇）”“中国化纤工业协会绿色领军单位”等称号，2020 年认定的“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通过复核评价，“一种可再分散型乳胶粉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获首届中部六省高价值专利大赛三等奖，“一种耐水型可再分散性乳胶粉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获安徽省专利奖金奖，“一种腈纶同浴染色型波斯纶用聚酯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获安徽省专利奖优秀奖，“皖维牌”水泥通过低碳产品认证。

5.管理团队卓越高效。公司拥有一支专业、高效、稳定的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的经验。公司董事长高瞻远瞩、魄力超凡、务实笃行，带领管理团队创新进取、团结协作，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公司管理团队睿智果敢，注重企业的长期发展，积极推进企业的战略规划和管理创新，不断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主产品产销量、市场占有率较为平稳，PVA 光学膜、PVB 中间膜等新材料产品稳中有进。全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80.30 亿元，同比减少 2.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 亿元，同比增长 8.20%；出口创汇 2.42 亿美元，同比增长 9.0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54.05 亿元，较期初上升 9.32%，资产负债率 45.42%，流动比率 0.81，公司继续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企业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财务费用	-52,749,558.44	5,898,257.12	-99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451,917.65	155,208,439.01	13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42,332.97	-1,465,619,386.99	59.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982,964.91	1,009,939,448.98	-67.62
税金及附加	64,617,780.38	47,814,215.59	35.14
投资收益	28,833,815.31	20,084,701.10	43.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4,402,500.00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3,188,044.34	-1,866,627.53	270.79
资产处置收益	6,566,126.26	65,251,699.22	-89.94
营业外收入	8,916,916.26	3,199,494.40	178.70
营业外支出	5,313,793.02	14,696,476.80	-63.84
所得税费用	65,950,461.80	39,066,767.12	68.81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994.32%，主要系报告期三年定期存单计提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39.97%，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86,777.7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投入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7.6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净额同比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 35.14%，主要系报告期内土地使用税、增值税附加税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43.56%，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440.2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505.4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 89.94%，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178.70%，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碳排放交易权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63.84%，主要系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 68.81%，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蒙维科技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比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面对产品价格下跌、行业竞争激烈多重困难，公司董事会紧紧依靠全体干部职工滚石上山、承压奋进，始终保持“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求真务实、齐心合

力谋发展。虽然部分化工以及建材产品毛利较去年略有下降，但 PVA 光学膜、PVB 中间膜等新材料产品毛利率大幅上升。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分别减少 2.82%、3.16%，主产品毛利同比减少 845.43 万元，主要影响因素为：

①报告期，聚乙烯醇、醋酸甲酯、醋酸乙烯等主要化工产品毛利率较去年相比基本持平，聚乙烯醇毛利同比增长 0.37%，醋酸甲酯同比增长 0.67%，醋酸乙烯同比下降 0.97%。

②报告期，受建材产品价格下行的影响，水泥熟料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21.09%，营业成本也同比下降 17.38%，致使水泥熟料产品盈利空间收窄，产品毛利同比减少 4,788.44 万元。

③报告期，公司不断挖掘潜力，狠抓降本增效工作，在稳产提质上下功夫，高强高模 PVA 纤维以及 PVB 中间膜等产品成本同比有所下降，毛利同比分别增加 3,358.79 万元和 3,034.98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行业	4,758,547,523.37	4,138,443,880.41	13.03	4.69	5.40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化纤行业	295,214,415.24	254,406,583.81	13.82	-13.15	-23.53	增加 11.70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	655,589,966.84	582,444,707.02	11.16	-20.24	-17.05	减少 3.42 个百分点
新材料行业	2,092,462,016.51	1,806,756,356.20	13.65	2.38	2.58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聚乙烯醇	2,256,314,269.77	1,824,436,896.79	19.14	-3.64	-4.07	增加 0.37 个百分点
水泥及熟料	627,092,033.10	569,458,265.03	9.19	-21.09	-17.38	减少 4.09 个百分点
高强高模 PVA 纤维	295,214,415.24	254,406,583.81	13.82	-13.15	-23.53	增加 11.7 个百分点
聚酯切片	704,676,633.74	670,177,370.68	4.90	22.66	25.45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VAE 乳液	394,649,995.91	303,643,751.60	23.06	-17.02	-17.45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可再分散性胶粉	509,290,946.68	443,165,627.10	12.98	0.21	5.88	减少 4.66 个百分点
醋酸甲酯	986,502,324.99	862,038,450.32	12.62	18.17	17.27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醋酸乙烯	400,994,173.43	382,216,258.34	4.68	-17.52	-16.67	减少 0.97 个百分点
PVA 光学膜	53,742,894.35	41,123,870.15	23.48	68.92	6.34	增加 45.03 个百分点
PVB 中间膜	327,861,236.66	249,145,917.87	24.01	-3.96	-14.97	增加 9.84 个百分点
其他	1,245,474,998.09	1,182,238,535.75	5.08	21.84	24.07	减少 1.7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6,075,635,813.47	5,249,666,699.12	13.59	-1.23	-1.66	增加 0.38 个百分点
出口	1,726,178,108.49	1,532,384,828.32	11.23	7.92	10.70	减少 2.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636,155,915.36	2,373,316,676.55	9.97	5.63	8.40	减少 2.30 个百分点
分销	5,165,658,006.60	4,408,734,850.89	14.65	-1.71	-2.75	增加 0.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聚乙烯醇	吨	250,747.65	208,954.35	14,825.11	1.17	0.72	-4.01
水泥	吨	2,301,024.96	2,296,425.10	52,205.46	-11.23	-11.09	9.66
熟料	吨	2,491,233.89	656,700.12	83,271.63	-16.54	-6.66	-58.35
高强高模 PVA 纤维	吨	22,371.87	17,888.39	5,576.23	18.51	-12.02	410.29
醋酸乙烯	吨	209,561.29	63,656.77	6,918.22	104.27	-20.96	16.02
电石	吨	429,398.76	259,182.06	8,656.96	4.82	20.13	27.22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上表中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量包括贸易销售量，但不包括内部下游产品的转化量。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	原材料	2,987,167,929.76	72.17	2,851,491,122.87	72.62	-0.44	
	燃料动力	638,448,538.99	15.43	613,423,576.23	15.62	-0.19	
	人员工资	111,122,731.87	2.69	96,127,418.28	2.45	0.24	
	制造费用	263,232,624.39	6.36	213,291,194.50	5.43	0.93	
	运输费、装卸费	138,472,055.40	3.35	152,258,481.89	3.88	-0.53	
化纤行业	原材料	178,879,932.84	70.31	231,220,596.98	69.50	0.81	
	燃料动力	34,589,339.19	13.60	47,668,829.27	14.33	-0.73	
	人员工资	23,376,470.96	9.19	32,267,056.87	9.70	-0.51	
	制造费用	16,405,197.34	6.45	20,611,730.72	6.20	0.25	
	运输费、装卸费	1,155,643.48	0.45	922,006.98	0.28	0.18	
建材行业	原材料	335,986,081.80	57.70	438,658,076.82	62.47	-4.79	
	燃料动力	101,430,771.04	17.41	115,406,830.38	16.44	0.98	
	人员工资	45,331,396.63	7.78	39,127,966.54	5.57	2.21	

	制造费用	99,157,470.25	17.02	108,431,948.86	15.44	1.58	
	运输费、装卸费	538,987.30	0.09	551,006.58	0.08	0.01	
新材料行业	原材料	1,468,616,491.07	81.28	1,482,780,093.39	84.19	-2.90	
	燃料动力	84,871,700.59	4.70	60,208,953.84	3.42	1.28	
	人员工资	75,475,007.86	4.18	63,887,545.77	3.63	0.55	
	制造费用	123,833,396.75	6.85	97,117,535.77	5.51	1.34	
	运输费、装卸费	53,959,759.93	2.99	57,309,243.20	3.25	-0.2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聚乙烯醇	原材料	1,096,017,381.87	60.07	1,195,490,822.62	62.86	-2.78	
	燃料动力	403,197,324.15	22.10	391,588,190.62	20.59	1.51	
	人员工资	72,904,980.02	4.00	65,688,115.59	3.45	0.54	
	制造费用	177,223,245.68	9.71	152,027,814.33	7.99	1.72	
	运输费、装卸费	75,093,965.07	4.12	97,143,751.68	5.11	-0.99	
水泥及熟料	原材料	333,823,116.97	58.62	436,270,676.42	63.30	-4.68	
	燃料动力	101,411,612.58	17.81	115,299,700.33	16.73	1.08	
	人员工资	44,066,559.91	7.74	37,647,897.01	5.46	2.28	
	制造费用	90,156,975.57	15.83	99,990,139.35	14.51	1.32	
	运输费、装卸费	-	-	-	-	-	
聚乙烯醇纤维	原材料	178,879,932.84	70.31	231,220,596.97	69.50	0.81	
	燃料动力	34,589,339.19	13.60	47,668,829.27	14.33	-0.73	
	人员工资	23,376,470.96	9.19	32,267,056.87	9.70	-0.51	
	制造费用	16,405,197.34	6.45	20,611,730.73	6.20	0.25	
	运输费、装卸费	1,155,643.48	0.45	922,006.98	0.28	0.18	
聚酯切片	原材料	590,243,583.11	88.06	468,470,856.00	87.69	0.38	
	燃料动力	34,624,128.15	5.17	34,316,865.47	6.42	-1.26	
	人员工资	14,516,320.46	2.17	14,450,873.91	2.71	-0.54	
	制造费用	24,847,219.37	3.71	12,147,150.93	2.27	1.43	
	运输费、装卸费	5,946,119.59	0.89	4,822,974.16	0.90	-0.02	
VAE 乳液	原材料	232,424,713.73	76.54	280,644,422.94	76.30	0.25	
	燃料动力	4,941,444.23	1.63	6,759,037.03	1.84	-0.21	
	人员工资	11,192,996.99	3.68	12,630,651.31	3.43	0.25	
	制造费用	26,739,281.82	8.81	35,471,318.69	9.64	-0.84	
	运输费、装卸费	28,345,314.83	9.34	32,319,433.91	8.79	0.55	
胶粉	原材料	372,267,506.82	84.00	353,259,067.85	84.40	-0.40	

	燃料动力	30,292,732.29	6.84	27,685,485.44	6.61	0.22	
	人员工资	16,026,550.70	3.62	13,975,998.17	3.34	0.28	
	制造费用	13,457,934.32	3.03	11,194,356.28	2.67	0.36	
	运输费、装卸费	11,120,902.97	2.51	12,441,068.40	2.97	-0.46	
醋酸乙烯	原材料	312,636,801.93	81.80	362,119,079.92	78.95	2.85	
	燃料动力	38,924,772.22	10.18	61,079,880.76	13.32	-3.13	
	人员工资	6,811,649.79	1.78	7,018,255.50	1.53	0.25	
	制造费用	14,778,878.78	3.87	12,518,654.87	2.73	1.14	
	运输费、装卸费	9,064,155.62	2.37	15,954,921.74	3.48	-1.11	
PVA 光学膜	原材料	2,503,053.33	6.09	4,406,941.98	11.40	-5.31	
	燃料动力	3,823,590.57	9.30	5,564,670.23	14.39	-5.09	
	人员工资	13,481,870.37	32.78	9,307,823.47	24.07	8.71	
	制造费用	20,660,416.41	50.24	19,105,519.15	49.41	0.83	
	运输费、装卸费	654,939.47	1.59	285,406.42	0.74	0.85	
PVB 胶片	原材料	212,190,943.68	85.17	245,019,230.40	83.62	1.55	
	燃料动力	3,291,441.27	1.32	6,432,211.68	2.20	-0.87	
	人员工资	10,412,830.70	4.18	14,706,527.95	5.02	-0.84	
	制造费用	16,651,903.72	6.68	20,404,943.80	6.96	-0.28	
	运输费、装卸费	6,598,798.50	2.65	6,455,004.05	2.20	0.4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5,600.7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4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77,848.6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3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见“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中有关费用科目变动分析。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39,129,134.8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39,129,134.8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4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1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7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
硕士研究生	42
本科	240
专科	362
高中及以下	6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01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52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40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19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4.3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27%，占销售收入的 5.47%。公司针对在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及新装置开发、应用等方面遇到的技术难题，下达了 2024 年研

发项目计划，包括续研项目 94 项、新增研发项目 44 项，将突破工艺和装备技术瓶颈，实现新产品开发、降本增效。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见“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中有关现金流量表科目变动分析。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19,074,988.07	2.07	1,704,788,743.92	12.10	-81.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579,500.00	0.22	-100.00	
应收账款	608,840,103.51	3.95	408,345,168.79	2.90	49.10	
应收款项融资	84,578,695.30	0.55	226,422,344.19	1.61	-62.65	
其他应收款	155,038,759.83	1.01	235,798,527.97	1.67	-34.25	
其他流动资产	349,665,897.48	2.27	216,585,537.75	1.54	61.44	
使用权资产		-	127,905,743.38	0.91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616,924.88	0.00	913,048.76	0.01	-32.43	
应付票据	1,070,450,783.49	6.95	740,909,237.97	5.26	4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397,222.22	2.79	145,401,678.82	1.03	196.01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0.65	450,000,000.00	3.19	-77.78	
租赁负债		-	99,740,763.16	0.71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952,899.93	0.59	58,019,283.20	0.41	56.76	
其他综合收益	637,782,858.59	4.14	483,573,510.42	3.43	31.89	

其他说明：

- A.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 81.28%，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三年定期存单及利息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 B. 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比期初减少 3,157.95 万元，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所致。
- C.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比期初增长 49.10%，主要系出口信用证占款增加以及部分新材料客户信用担保额度增加所致。
- D. 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比期初减少 62.65%，主要系持有的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 E.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减少 34.25%，主要系业绩补偿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 F.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长 61.44%，主要系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增加所致。
- G. 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比期初减少 12,790.57 万元，主要系提前归还融资租赁款，使用权资产重分类至固定资产所致。
- H.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比期初减少 32.43%，主要系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 I. 报告期末，应付票据比期初增长 44.48%，主要系尚未到期的票据增加所致。

- J.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增长 196.01%，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 K. 报告期末，长期借款比期初减少 77.78%，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 L. 报告期末，租赁负债比期初减少 9,974.08 万元，主要系提前归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 M.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比期初增长 56.76%，主要系公司持有的国元证券价格上升所致。
- N. 报告期末，其他综合收益比期初增长 31.89%，主要系公司持有的国元证券价格上升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6,483,596.96	156,483,596.96	质押、冻结	保证金及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	542,068,552.18	542,068,552.18	质押	票据保证金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质押	票据保证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质押	票据保证金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聚乙烯醇行业的市场运行情况

2024 年，国内（大陆地区，包括台湾长春江苏分公司）聚乙烯醇产能 109.6 万吨/年，实际产量约 80 万吨。我国聚乙烯醇·维纶行业经过十多年的激烈竞争、洗牌，呈现出产能优化、集中度、市场需求缓慢增长、创新投入持续增加、竞争有所加剧的新格局。随着新技术、新工艺的不断出现，产品替代进口、产品升级换代及新应用领域拓展，给那些生产规模大、市场占有率、研发能力强、技术先进、产业链长、成本低、效益好的优势企业带来更大的发展空间，行业头部企业的竞争优势更加突显。报告期内，公司 PVA 产能 31 万吨，产量 25.07 万吨，销售 20.90 万吨。

2、 聚乙烯醇行业面临的挑战

国内 PVA 行业通过生产技术创新，加快新产品开发，通过延伸产业链，发展高附加值、精细化、差异化产品，产品内在质量、品种数量与国外产品相比，差距正逐步缩小，行业整体竞争力不断提高。目前，国内聚乙烯醇行业整体研发能力偏弱、创新能力不强，各生产企业的科研投入和新产品研发力度不足，普通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高端产品与国外相比仍有差距。现阶段我国聚乙烯醇行业只有加大科研投入，推出适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不断开发出高附加值产品，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最大限度地挤压国外产品的市场空间，才能推动我国聚乙烯醇行业的发展和壮大。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8 月 2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国家发改委 2014 年第 15 号令）中，在内蒙古自治区的新增鼓励类产业第 11 条有“6 万吨/年及以上聚甲醛、6 万吨/年及以上二甲基甲酰胺、6 万吨/年及以上聚乙烯醇等精细化工生产”，首次将聚乙烯醇列入西部鼓励类产业，该目录于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2020 年修订后继续实施。

2015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国制造 2025》，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大基础专用材料研发力度，支持关键基础材料推广应用，加快绿色制造业改造升级，推进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将新材料产业作为我国未来重点发展的产业之一，以特种金属功能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特种无机非金属材料 and 先进复合材料为发展重点。本公司生产的 PVA 及其衍生产品作为应用领域广泛的新型功能性高分子基础化工材料，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方向，发展前景较好。

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六十五条中提到“国家鼓励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使用在环境中可降解且无害的农用薄膜”；第六十九条中提到“国家鼓励和引导减少使用、积极回收塑料袋等一次性塑料制品，推广应用可循环、易回收、可降解的替代产品”；2021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四、重点工程与行动，（九）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专项行动，提出“因地制宜、积极稳妥推广可降解塑料，健全标准体系，提升检验检测能力，规范应用和处置。推进标准地膜应用，提高废旧农膜回收利用水平”。2021 年 9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首次明确了回收目标，即到 2025 年，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80 万吨/日左右，塑料垃圾直接填埋量大幅减少；农膜回收率达到 85%。本公司开发的 PVA 水溶膜具有优异的水溶性、可降解性、透光率和阻隔性，是一种性能优越的可降解绿色包装材料。

2022 年 7 月 7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印发《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四）深度调整产业结构中提到“鼓励龙头企业联合上下游企业、行业间企业开展协同降碳行动，构建企业首尾相连、互为供需、互联互通的产业链”，本公司“一体两翼”、“五大产业链”竞争优势稳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升级，可在服务“双碳”国家战略、推动行业绿色化转型中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2023 年 12 月 27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发展的 PVA、PVA 纤维、PVA 光学膜、PVB 树脂、PVB 胶片、偏光片、可再分散性胶粉、VAE 等的新型产品均属于鼓励类产品。

2024 年 12 月 13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应急管理部、国家标准委等四部门联合发布《标准提升引领原材料工业优化升级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其中主要任务提到加强新材料产品标准培育，专栏 3 新材料标准创新工程中，先进基础材料要重点开展高性能树脂、功能性膜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制品等先进基础材料标准制修订。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①细分行业聚乙烯醇行业的基本情况

聚乙烯醇行业属化工行业的子行业，聚乙烯醇（PVA）是一种水溶性高分子聚合物，由醋酸乙烯（VAC）经聚合、醇解而制成，具有较好的粘接性、成膜性、耐油性、胶体保护性，还具备高分子材料中少有的无污染、可降解特性。PVA 及其衍生产品与其他化工产品相比，发展空间十分广阔，且新用途和新品种还在不断的开发中。PVA 产品传统应用领域，除作合成维尼纶纤维的原料之外，主要应用在粘合剂、纺织浆料、造纸等方面，随着新技术、新工艺、新用途的不断应用和发掘，在薄膜、土壤改良剂、食品包装、建材、医药、制革、造纸、电子、环保等行业也有着广泛的应用前景。我国聚乙烯醇主要用于生产聚合助剂、织物浆料、维纶纤维及粘合剂等，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高支高密高档纺织品内需和出口增加，高档造纸业、石油开采业发展速度加快，汽

车工业蓬勃发展，汽车、建筑用安全玻璃需求快速上升，这些行业对聚乙烯醇新产品的开发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未来世界聚乙烯醇产业的发展趋势是：一方面向高聚合度（高粘度）、高精细化产品方向发展，其在高标号胶粘剂、高强高模纤维、PVB、PVA 膜、胶棉发泡体、固沙和水泥增强剂等领域有良好表现；另一方面向低聚合度、部分醇解或低醇解度的高附加值特种产品方向发展，主要应用于有特殊要求的水溶性胶粘剂、水溶性纤维、聚合助剂、医用、电子等领域。随着高密高档纺织品、汽车和建筑用安全玻璃、电子、医学及医药领域的需求快速增长，PVB 膜、PVA 光学膜、可生物降解聚乙烯醇薄膜等 PVA 新产品将具有很大的市场潜力。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 TFT 偏光片用宽幅 PVA 光学薄膜、年产 2 万吨多功能 PVB 树脂、年产 2 万吨汽车级 PVB 胶片、年产 2 万吨生物基 PVA 水溶膜等项目，加快在新兴产业领域的布局。

中国乙烯持续扩能、电石去产能，叠加碳中和，将推动 PVA 行业深层次变革。纵观世界聚乙烯醇的市场变化，未来其他国家或地区的生产能力将会逐步减少，新增产能主要来自中国。一方面，2020 年以来，中国乙烯产能继续保持增长，乙烯价格大幅下跌，导致乙烯法的产品竞争优势持续增加。另一方面，电石的生产耗电大、耗能大，随着中国环保政策的进一步趋严，电石行业逐步进入了去产能的发展阶段，内蒙古等地自 2021 年初开始不再审批电石新增产能，对电石行业实行差别电价，较原电价提高 30%，受国家“双碳”政策、地方能耗“双控”影响，部分电石企业遭遇限产、停产，电石供求逐步趋于平衡，电石法产品成本触底反弹。而电石法与乙烯法相比，电石法的产品质量低于乙烯法，在价格及产品质量不占优势的情况下，电石法的产品竞争优势在逐渐削弱。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年产 6 万吨乙烯法特种 PVA 树脂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项目集成应用国内领先的乙烯法生产技术、设备对原电石法装置进行更新改造，在行业内率先实现工艺路线转型。

②公司行业地位

本公司多年来专注于 PVA 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主导产品 PVA 产品产销量连续多年位居国内第一、世界前列，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PVA 光学薄膜、汽车级 PVB 树脂及胶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产品填补国内空白。通过不断延伸产业链、拓宽产业面发展，已形成安徽巢湖、内蒙古乌兰察布、广西河池三大生产基地，化工、化纤、新材料、建材四大产业板块，“PVA-PVA 光学膜-偏光片、PVA-PVB 树脂-PVB 胶片、VAC-PVA-PVA 纤维、VAC-VAE 乳液-可再分散性胶粉、生物基酒精-VAC-PVA/VAE 乳液-生物基材料”五大产业链发展布局，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整体提升，在行业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公司先后被认定为中国化纤工业协会科技领军企业、标准化领军单位、绿色制造优秀企业、新产品研发及推广创新企业，工信部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聚乙烯醇）、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23 年 3 月被国务院国资委列入“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名单。

2、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 适用 ☐ 不适用

(1)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产品需求采取相适应的生产模式，主要包括面向库存和面向订单两种方式。对于常规产品，主要依据历史销售数据、生产周期、阶段性销售目标等情况，设定当期安全库存和最高库存，并依据市场销售形势，动态调节产成品库存量，保持产销平衡；对于特殊品种产品，公司则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按订单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两种生产模式的衔接、结合可通过公司 ERP 系统有效地管控，最大程度上满足各类客户在产品差别化、多品种方面日益增长的需求。

(2) 采购模式

公司遵循上市公司内控指引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多年来的实践经验，按照集团管控、统一管理、信息共享的原则，对通用或数量较大的物资及项目建设物资，实行集中采购；对专用或者其他特殊需要的物资，实行授权采购。这种“集中采购与授权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有效地统筹了安徽、广西、内蒙古三地工厂的采购管理，降低了生产经营成本。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内部审计体系，所有采购部门定期进行内部审计；公司运用“优质采”电子采购平台，建立了公开的供应商门户网站，实施阳光采购，有效增加了采购过程的透明度及竞争性。

(3) 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了总部管控下的集中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销售按销售区域分为出口和内销；按销售方式分为直销和经销商销售。为规范产品销售行为，促进产品销售与市场拓展，公司实行集中销售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对经营体制进行了整合，成立了营销中心，统一负责全公司的产品销售，根据市场情况统一划分产品销售区域、分配市场份额，对于客户需求，实行就近发货的原则，有助于提高资源调配效率，节约销售费用和运输费用，提升了公司整体运营效益。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PVA	化工	1. 电石乙炔法：电石、煤炭、醋酸、VAC、甲醇 2. 石油乙烯法：乙烯、醋酸、VAC、甲醇 3. 生物质乙烯法：糖蜜、酒精、醋酸、VAC、甲醇	纺织、建材及其他新兴行业	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性能、供需关系
PVB 树脂	化工	PVA、丁醛、盐酸	安全玻璃胶膜、粘合剂	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性能、供需关系
VAE 乳液	化工	VAC、乙烯	涂料、胶粘剂、纺织品涂层和建筑材料	原材料价格波动、供需关系
高强高模 PVA 纤维	化纤	PVA、芒硝、硫酸	替代石棉用于建材领域	外汇及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性能
聚酯切片	化纤	精对苯二甲酸、乙二醇	纺织	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性能、供需关系
水泥、熟料	建材	石灰石、煤	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	供需关系
PVA 光学膜	新材料	PVA、助剂	偏光片	产品性能、供需关系
偏光片	新材料	PVA 光学膜、TAC 膜	显示面板	产品性能、供需关系
PVB 胶片	新材料	PVB 树脂、增塑剂	建筑、汽车用安全玻璃	产品性能、供需关系
可再分散性胶粉	新材料	VAE 乳液、其他聚合乳液	涂料、胶粘剂、纺织品涂层和建筑材料	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性能、供需关系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高性能 PVA 材料安徽省联合共建学科重点实验室、先进功能膜材料安徽省产业创新研究院等 10 多个省级以上创新平台。研发投入强度保持在 5%以上，与中国科大、天津大学等知名院校长期合作开展 PVA 材料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实质性成效。开发煤基醋酸乙烯合成成套生产技术，研制国内首套大型醋酸乙烯合成装置，建成全球最大煤基 PVA 生产基地，关键技术国际领先；攻克功能型 PVA 技术难题，实现 PVA 聚合度/醇解度精准调控，拓宽 PVA 应用领域，摆脱对国外产品依赖；独创生物基醋酸乙烯合成技术，全球首创“生物质糖蜜—PVA”工艺路线，行业内首获产品碳足迹认证；研发母液回收变压精馏、加压热耦合技术，实现醋酸甲酯精制低能耗；独创甲醇气吹工艺，开发能级梯度利用，实现 PVA 综合能耗同行业最低。突破 PVA 光学薄膜流延成形技术，破解中国液晶显示产业核心材料长期依赖进口局面；研发 PVB 非均相缩醛反应控制及成膜技术，实现中国汽车玻璃产业核心材料自主可控；攻克胶束粒子分散界面控制等关键技术，成为中国唯一拥有“功能型 VAE 乳液—胶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与国内装备制造制造商共同研制 PVA 光学膜用大尺寸超镜面流延辊筒、VAE 乳液用高压聚合反应釜，实现核心关键设备国产化，加快了产业链高端化进程。以科技创新驱动，推动公司实现了由传统化工企业向绿色环保高端新材料企业的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国家级课题 3 项、省级课题 17 项，申请专利 80 件，其中发明专利 46 件；获授权专利 46 件，其中发明专利 14 件；“WWGX-TFT 偏光基膜用聚乙烯醇树脂”“WWGX-2699 宽幅偏光基膜用聚乙烯醇树脂”“WWGX-AF45-3400TFT-LCD 显示用 PVA 光学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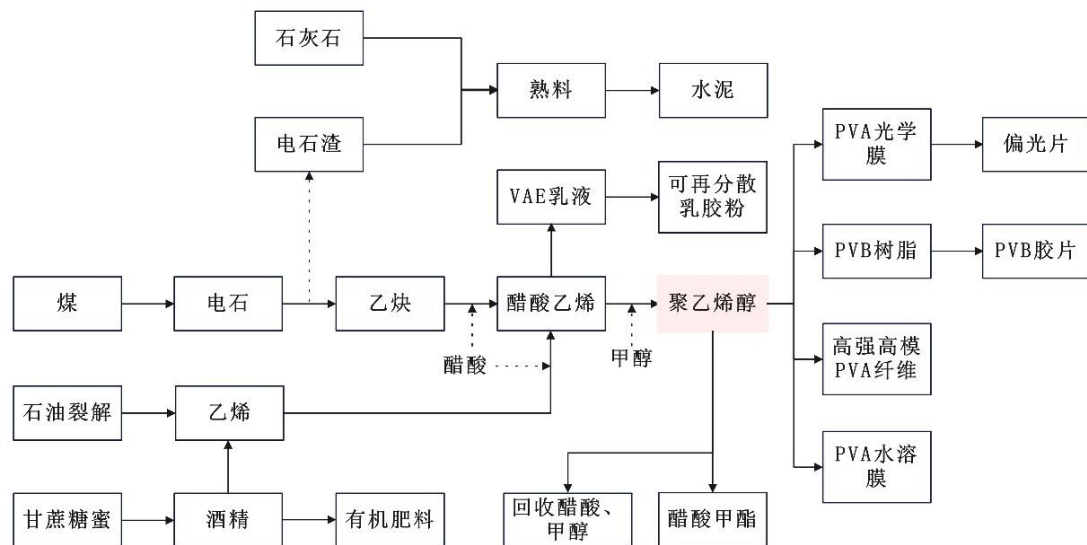
膜”“WWGX-AF60-3400 TFT-LCD 显示用聚乙烯醇光学薄膜”“WWGX-1798 汽车级 PVB 专用聚乙烯醇树脂”“T12-ZT 小尺寸面板用显示偏光片”“T14AG-ZT 低雾度显示偏光片”“WWBS-ASG-01 耐冲击 PVB 中间膜”“WWGX-102H 高粘度 VAE 乳液”等 9 项新产品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开发多款电子陶瓷级、高端油墨级 PVB 粘合剂，成功开发光伏级 PVB 树脂及胶片并售往下游光伏组件企业，汽车级 PVB 胶片成功导入下游汽车玻璃企业，成功开发无苯、无醛、无烷基酚的 102H 型 VAE 乳液，成功开发消泡型、憎水型 2 款胶粉新品；“一种可再分散型乳胶粉及其制备方法”获首届中部六省高价值专利大赛三等奖，“一种耐水型可再分散性乳胶粉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获安徽省专利奖金奖，“一种腈纶同浴染色型波斯纶用聚酯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获安徽省专利奖优秀奖；公司通过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复核评价，被工信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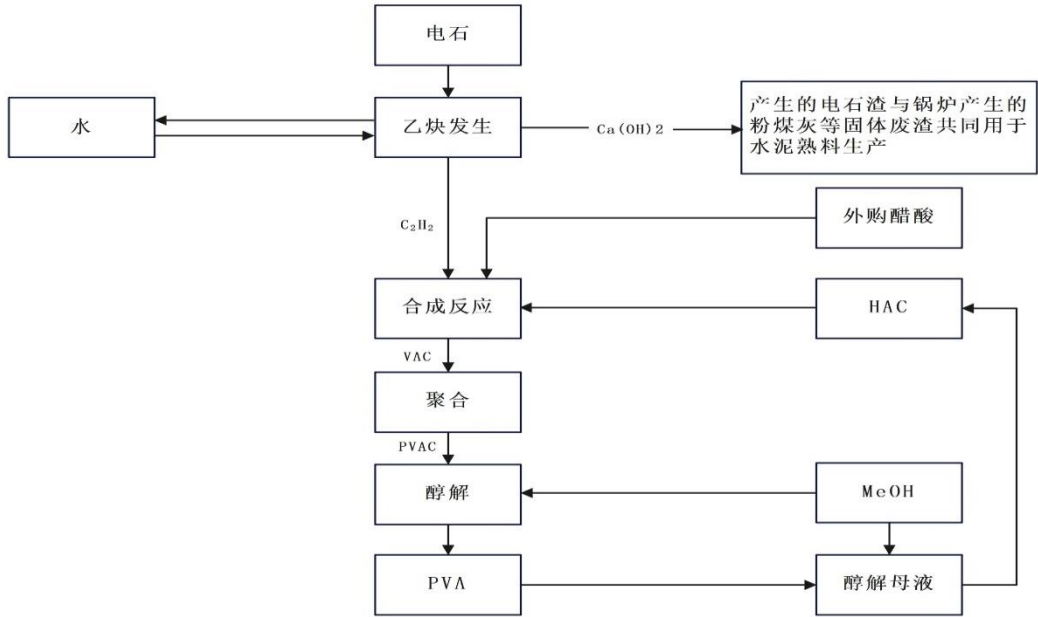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采用电石乙炔法、石油乙烯法和生物质乙烯法的工艺路线生产 PVA 产品。以电石乙炔法为例，其工艺流程为：电石→乙炔+醋酸→醋酸乙烯+甲醇→PVA→（PVA 高强高模纤维、PVA 水溶性纤维、PVB 树脂、PVA 光学膜、可再分散性胶粉等新材料）。生产乙炔的电石渣则被用于生产水泥熟料，醇解母液则可用于回收醋酸甲酯，后续可精炼为精醋酸甲酯。公司还利用水泥烟尘气余热生产蒸汽、利用高压蒸汽发电等解决部分生产用能源和动力，将 PVA 生产中产生的各种废副产物、余热等加以充分利用，率先实现了 PVA 行业节能降耗和清洁生产的发展目标与方向，同时有效地降低了运营成本。

公司主要产品围绕 PVA 循环产业链展开，PVA 产品产业链的构成及循环路线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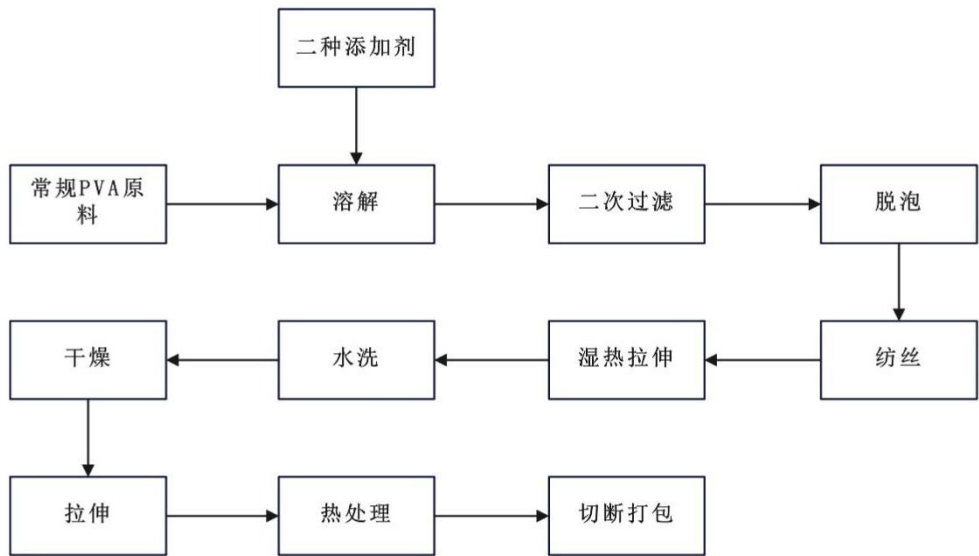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导产品为 PVA、高强高模 PVA 纤维、水泥熟料、PVB 树脂、PVA 光学薄膜、可再分散性胶粉、VAE 等，其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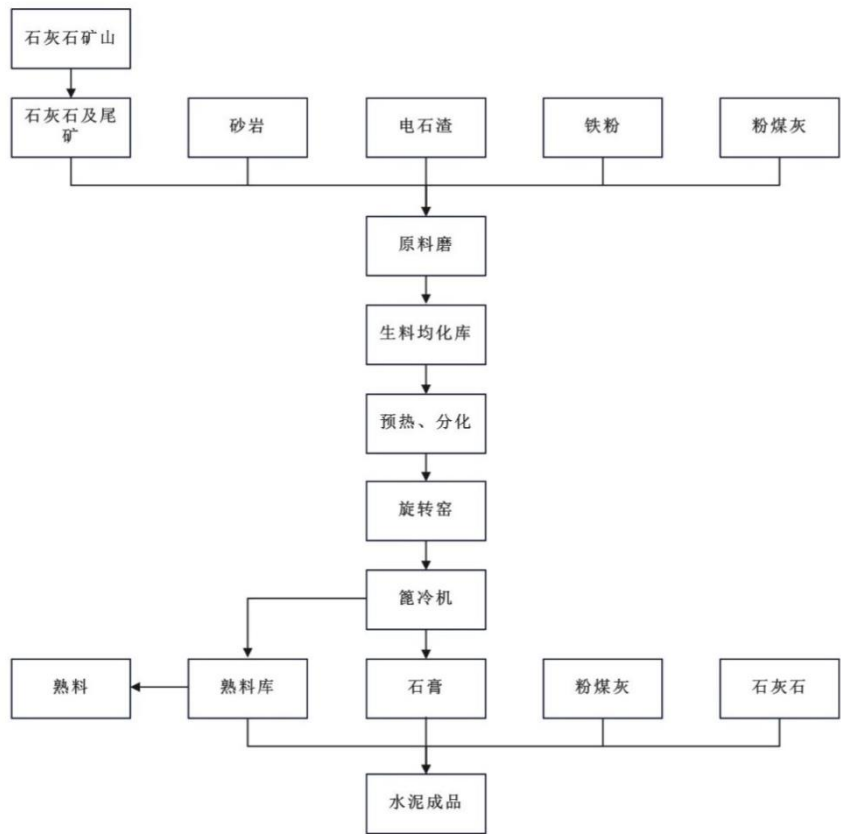
①聚乙烯醇（电石乙炔法）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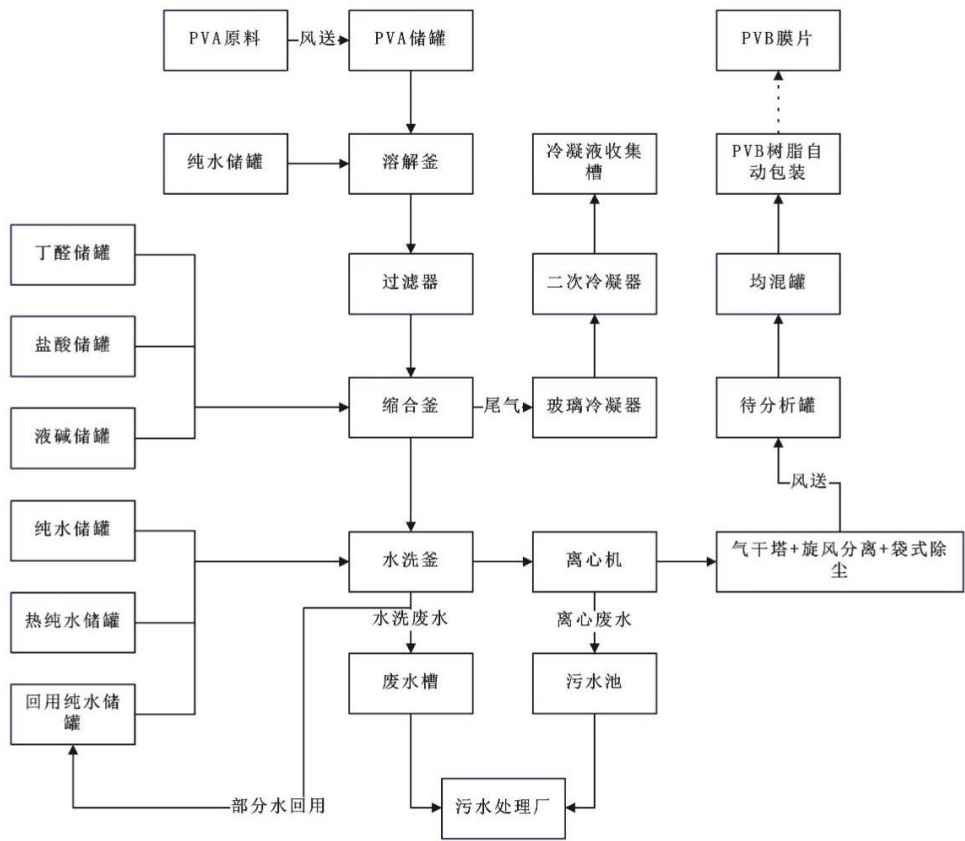
②高强高模 PVA 纤维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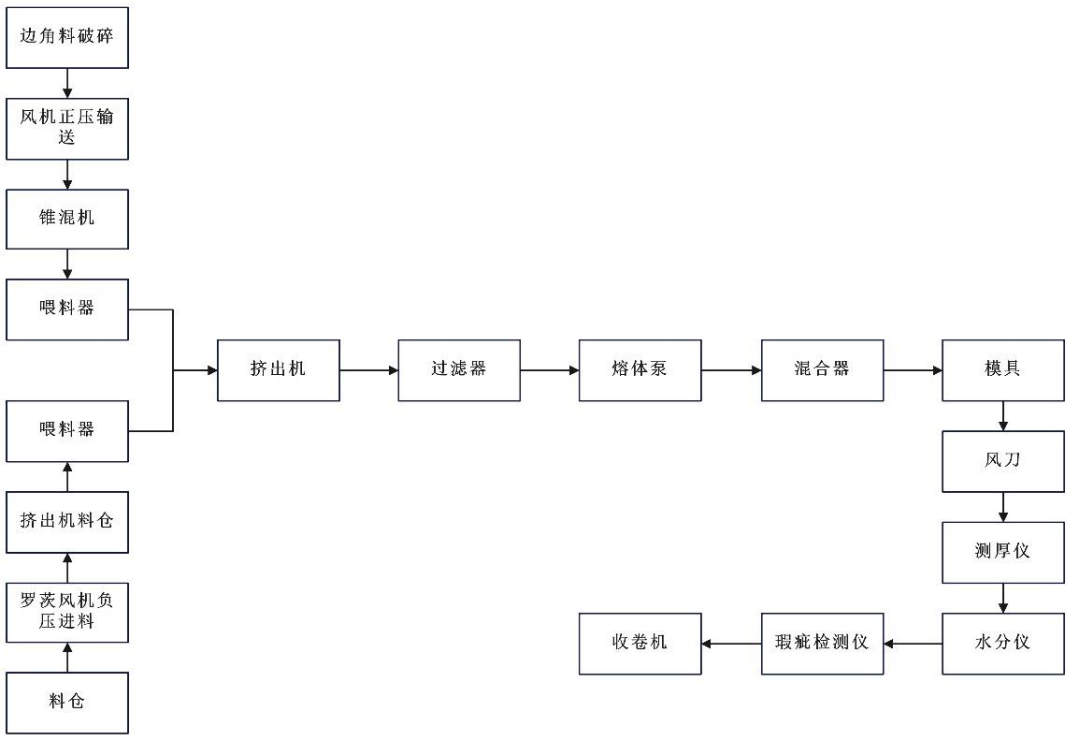
③水泥熟料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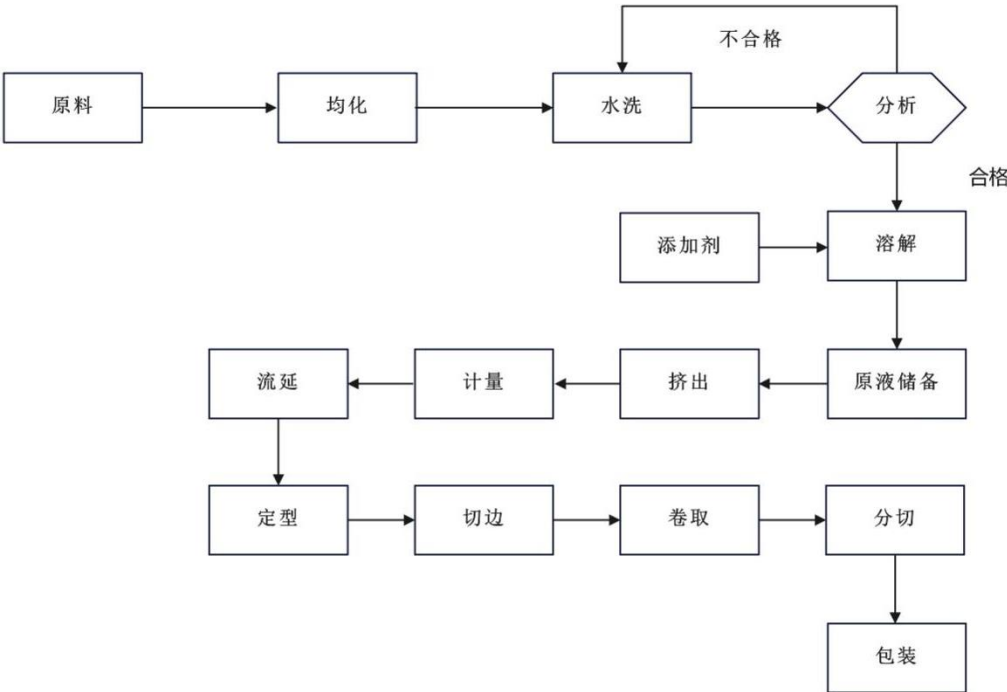
④PVB 树脂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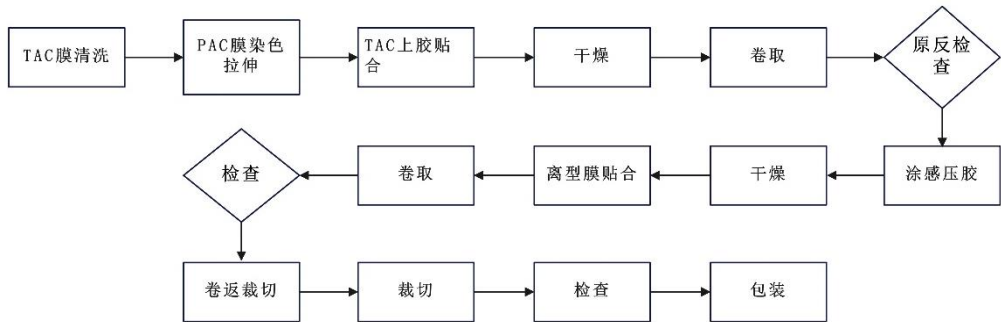
⑤PVB 胶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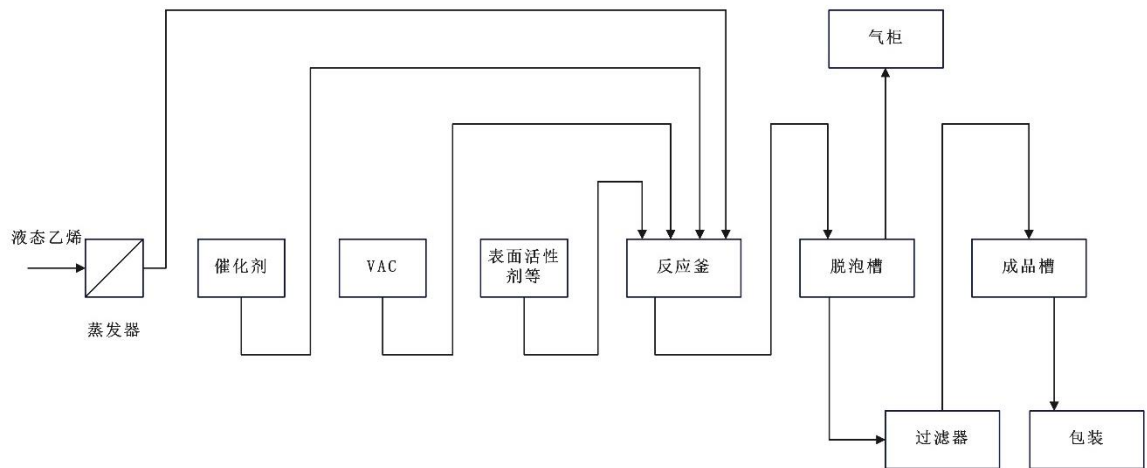
⑥PVA 光学薄膜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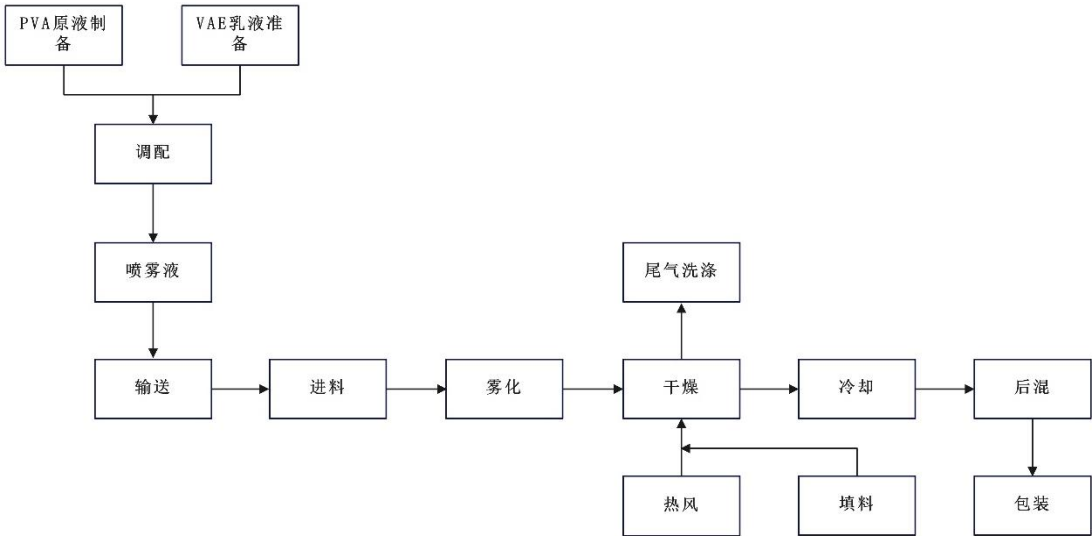
⑦偏光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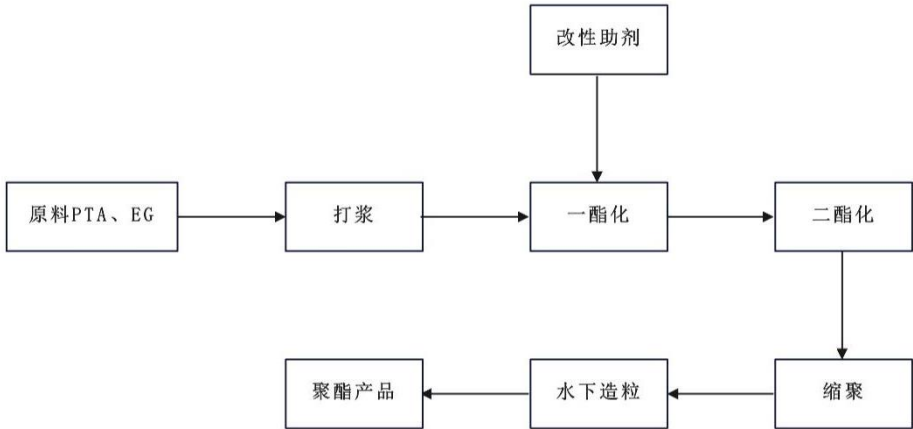
⑧VAE 乳液工艺流程图：



⑨可再分散性乳胶粉工艺流程图：



⑩ 聚酯切片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安徽本部 PVA	6 万吨/年	80.37	0	0	
安徽本部 PVA 纤维	2 万吨/年	100.00	0	0	
安徽本部 PVB 树脂	1.8 万吨/年	78.71	2 万吨/年	3,744.39	2025.06
皖维铂盛 PVB 胶片	2.2 万吨/年	87.71	2 万吨/年	4,913.97	2024.12
安徽本部熟料及水泥	200 万吨/年	100.00	0	0	
安徽本部 VAE 乳液	6 万吨/年	100.00	6 万吨	10,628.22	2024.10
花山公司胶粉	4 万吨/年	100.00	2 万吨/年	2,673.34	2025.06
安徽本部 PVA 光学膜	1200 万 m2/年	45.54	2000 万 m2/年	15,280.54	2025.06
德瑞格公司偏光片	700 万 m2/年	20.98	0	0	
安徽本部聚酯切片	7.5 万吨/年	100.00	0	0	
蒙维科技 PVA	20 万吨/年	86.66	0	0	
蒙维科技熟料及水泥	100 万吨/年	100.00	0	0	
广西皖维 PVA	5 万吨/年	58.43	0	0	
广西皖维 VAE 乳液	6 万吨/年	100.00	0	0	
商维水溶性 PVA 纤维	6000 吨/年	0	6000 吨/年	854.24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煤	外购	现汇、承兑	-10.33	978,236.01	885,256.80

醋酸	外购	现汇、承兑	-6.00	304,717.66	295,197.65
甲醇	外购	现汇、承兑	-0.71	147,005.16	134,416.74
乙烯	外购	现汇、承兑	-0.31	84,351.53	83,033.48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减少成本 12,179.14 万元。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外购	现汇、承兑	2.38	2,044,093,000.00	2,026,643,036.00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增加成本 1,664.10 万元。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化工行业	4,758,547,523.37	4,138,443,880.41	13.03	4.69	5.40	-0.58	
化纤行业	295,214,415.24	254,406,583.81	13.82	-13.15	-23.53	11.70	
建材行业	655,589,966.84	582,444,707.02	11.16	-20.24	-17.05	-3.42	
新材料行业	2,092,462,016.51	1,806,756,356.20	13.65	2.38	2.58	-0.17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636,155,915.36	5.63
分销	5,165,658,006.60	-1.71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九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 20kt/a 多功能 PVB 树脂项目的议案》及《关于投资新建 2 万吨/年生物质聚乙烯醇水溶膜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其中，“20kt/a 多功能 PVB 树脂项目”总投资 32,105 万元，建设期 18 个月。“2 万吨/年生物质聚乙烯醇水溶膜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11,188.07 万元，建设期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正在建设中。上述事项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见公司“临 2024-003”“临 2024-004”号公告。

(2) 2024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 万吨 VAE 可再分散乳胶粉项目的议案》，项目总投资 12,218.65 万元，建设期 1.5 年。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建设中。上述事项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见公司“临 2024-028”号公告。

(3)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的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广西皖维 1 万吨/年 VAE 可再分散性乳胶粉技改项目的议案》及《关于投资建设水泥分厂超低排放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其中，“广西皖维 1 万吨/年 VAE 可再分散性乳胶粉技改项目”总投资 2877.32 万元，建设期 15 个月。“水泥分厂超低排放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 260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150 个工作日(雨天和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正在建设中。上述事项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见公司“临 2024-043”“临 2024-044”号公告。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809,880,698.27	181,422,762.57	154,209,348.17					991,303,460.84
股票	31,579,500.00					31,579,500.00		
合计	841,460,198.27	181,422,762.57	154,209,348.17			31,579,500.00		991,303,460.8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00598	兴蓉环境	31,740,303.24	自有资金	31,579,500.00				31,579,500.00	9,491,226.96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31,740,303.24	/	31,579,500.00				31,579,500.00	9,491,226.96	0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报告期，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兴蓉环境股票 555 万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卖出，本年累计盈利 949.12 万元。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10,964.88 万元，净资产 236,253.79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 13,563.38 万元。

(2) 广西皖维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98,613.13 万元，净资产 84,236.84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 1,374.26 万元。

(3) 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4,514.62 万元，净资产 10,437.42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 2,649.28 万元。

(4) 安徽皖维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153.18 万元，净资产 2,383.85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 23.63 万元。

(5) 安徽皖维佰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80,581.68 万元，净资产 37,023.04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 5,101.92 万元。

(6) 内蒙古商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706.37 万元，净资产-280.38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89.46 万元。

(7) 合肥德瑞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2018 年 4 月，公司与安徽居巢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肥德瑞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出资 8400 万元，持有德瑞格公司 70%的权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6,724.70 万元，净资产 1,789.06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4,370.03 万元。

(8) 商都县明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2022 年 4 月，公司摘牌收购商都县明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出资 5455.3373 万元，持有商都县明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5%的权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522.24 万元，净资产 6,399.86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175.48 万元。

(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43.6378 亿元，其中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2.72%。该公司主营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公司未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

(10) 巢湖国元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由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其他 7 家法人企业共同出资组建，经营小额贷款业务的专业化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其中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2,001.74 万元，净资产 11,566.81 万元，2024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 493.59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经过多年竞争，国内聚乙烯醇行业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PVA 产品市场已逐步向技术积累深厚、产品结构丰富、工艺技术先进、生产规模较大的优势企业集中，以本公司为代表的头部企业坚持创新驱动和深化改革，狠抓降本增效和新产品开发，在竞争中获得有利地位。2023 年 3 月，本公司被国务院国资委列入“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名单。

聚乙烯醇（PVA）全球消费结构为：聚合助剂约占 24%，聚乙烯醇缩丁醛（PVB）约占 15%，黏合剂约占 14%，纺织浆料约占 14%，纸张浆料和涂层约占 10%，其他 23%。中国消费结构为：聚合助剂约占 38%，织物浆料约占 20%，黏合剂约占 12%，维纶纤维约占 11%，造纸浆料和涂层约占 8%，建筑涂料约占 5%，其他 6%。聚合助剂、织物浆料和黏合剂是聚乙烯醇的主要下游消费市场。

随着乙烯持续扩能、产品新应用领域拓展、国产替代需求增长以及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升级，给国内聚乙烯醇·维纶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但产品同质化竞争较为激烈，加之下游传统应用领域消费景气有所下降，部分劳动密集型纺织产业外迁至薪资成本较低的东南亚，使得国内需求增长势头减缓，业内企业纷纷加大出口市场开拓。本公司凭借规模、技术优势在国内和出口市场占有率分别保持在 30%、25%以上，被工信部认定为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报告期内，受宏观不利因素和下游需求不振影响，产品价格有所下滑，抵消了部分新项目放量带来的增长，本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

PVA 除作合成维尼纶纤维的原料之外，主要应用在粘合剂、纺织浆料、造纸等方面，随着新技术、新工艺、新用途的应用和发掘，在薄膜、土壤改良剂、食品包装、建材、医药、制革、造纸、电子、环保等行业也有广泛的应用前景。本公司针对 PVA 行业往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方向发展的趋势，根据市场需求变化，积极调整发展策略，立足创新驱动，一方面加快电石乙炔法 PVA 等传统产能转型升级，大力布局 PVA 光学薄膜、PVB 树脂、PVB 胶片、VAE 乳液、可再分散性胶粉等下游新兴产业；另一方面持续推进新产品开发、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提升发展质量效益效率为主线，以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为抓手，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布局产业链，高起点、高标准谋划高技术含量、高投资回报的好项目、大项目，抓好产业链提质扩量增效，巩固“一体两翼”核心产业布局，前瞻谋划布局未来产业，稳步推进产业链数字化转型，强化资本运作加快产业升级，进而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加快实现从数量型规模型向质量型效益效率型转变，从注重短期绩效向注重长期价值转变，从单一价值视角向整体价值理念转变。

安徽本部高新材料产业基地主要发展新型化工产业和高端新材料产业，打造安徽本部新型化工产业和高端新材料产业集中区。一是通过对高端 PVA 树脂、VAE 等产品的开发和产业化，壮大公司优势化工产业规模；二是配套建设乙烯法醋酸乙烯装置，进一步提升对原料的掌控力；三是持续增加 PVA 光学薄膜及偏光片、PVB 树脂及胶片、可再分散性胶粉产品等“卡脖子”材料的技术开发投入，积极推进成果转化，不断提升高端新材料产业在公司的占比；四是生产制造流程进行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提升两化融合发展水平。

广西皖维生物质化工基地主要发展生物质产业，一是利用广西丰富的生物质原料，做好世界最大酒精制乙烯、VAE 乳液、VAC、多品种 PVA 装置的高效运行工作；二是积极推进 PVA 可降解包装膜项目，进一步延伸产业链；三是充分发挥生物质原料优势，谋划酒精、有机肥料等发展新路径，下好绿色发展先手棋。

蒙维科技煤化工产业基地主要发展煤化工产业，一是进一步推进蒙维科技全面实现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草原生态环境标杆企业，着眼 PVA 全球发展战略，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对现有装置进行升级改造，拓展主产品生产规模与市场竞争力；二是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发展高性能纤维产业，建设低温水溶 PVA 纤维、高强高模 PVA 纤维项目；三是根据内蒙古地区煤炭资源丰富、石灰

石资源有限、电石产业发展受限等情况，探索谋划煤制乙醇、乙烯等新型化工项目，实现 PVA 生产主要原料的完全自主供给，促进蒙维科技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1、2025 年合并口径的生产经营目标：

①主要产品产量

标准电石 43.5 万吨，聚乙烯醇 28.05 万吨(本部 7 万吨，广西皖维 4.5 万吨，蒙维 17 万吨)，VAE 乳液 20 万吨(本部 12 万吨，广西皖维 8 万吨)，高强高模 PVA 纤维 1.8 万吨，熟料 260 万吨(本部 200 万吨，蒙维 60 万吨)，水泥 232 万吨(本部 180 万吨，蒙维 52 万吨)，聚酯切片 8 万吨，PVB 树脂 2.5 万吨，PVB 胶片 2 万吨，胶粉 8.5 万吨，醋酸乙烯 29.7 万吨(本部 20 万吨，广西皖维 7.8 万吨，蒙维 2 万吨)，PVA 光学薄膜 1,280 万平方米，酒精 1 万吨，醋酸甲酯 37 万吨(本部 10.5 万吨，广西皖维 5.5 万吨，蒙维 21 万吨)。

②主要产品销量(不含内部销售)

聚乙烯醇 23.38 万吨(本部 3.39 万吨，广西皖维 4.05 万吨，蒙维 15.94 万吨)，VAE 11.64 万吨(本部 4.33 万吨，广西皖维 7.31 万吨)，高强高模 PVA 纤维 1.8 万吨，熟料 63.22 万吨(本部 45.22 万吨，蒙维 18 万吨)，水泥 232 万吨(本部 180 万吨，蒙维 52 万吨)，聚酯切片 8 万吨，PVB 树脂 1.1 万吨，PVB 胶片 2 万吨，胶粉 8.5 万吨(本部 8 万吨，广西皖维 0.5 万吨)，PVA 光学薄膜 980 万平方米，醋酸乙烯 4.39 万吨(本部 1.89 万吨，广西皖维 0.5 万吨，蒙维 2 万吨)，酒精 1 万吨，醋酸甲酯 37 万吨(本部 10.5 万吨，广西皖维 5.5 万吨，蒙维 21 万吨)。

2、风险防控目标

实现“三废”100%达标排放；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突发环境事件、职业病危害事故为零；不发生群体性上访事件；依法依规经营制度体系更加健全，不发生重大风险事项。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目前可能面临的风险有市场风险、产品技术风险、能源及原材料供应风险、环保风险、项目投资风险等五种：

①市场风险：目前我国化工、化纤和建材行业整体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市场竞争带来的挑战和风险仍旧不可忽视。

②产品技术风险：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产品结构日趋合理，但由于技术本身的难度和复杂性，新的产品工艺需要公司逐步摸索、消化直至完全掌握，新的产品市场也有待于开发，同时卡脖子技术的攻关难度非常大，公司仍可能面临因技术和产品品种更新换代所带来的不确定性。

③能源、原材料变动风险：公司目前采用电石乙炔法为主的生产工艺，能源消耗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大。虽然多年来，公司在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供应商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但煤化工产业属于对能源、资源依赖度较高的行业，因此公司在这方面存在能源、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④技术装备风险：随着公司的转型发展及一系列国产替代产品的产业化落地，对技术及装备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若对自身生产需求、工艺特点及未来发展规划把握不准，可能采购与实际需求不匹配的技术装备，导致生产效率低下或无法满足产品质量要求。同时，也存在供应商选择风险，若选择的供应商信誉不佳、技术实力不足或售后服务不到位，可能使企业面临技术装备质量问题、交付延迟以及后期维修保养困难等风险。

⑤项目投资风险：企业的发展必将伴随着投资项目的基建，任何新建项目在投资前都会认真市场调查，并经过严格的可行性论证，但由于投资项目本身的时效性，宏观政策、市场环境、技术进步等因素随时可能变化，使公司项目投资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建立了确保全体股东都能充分行使合法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出现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控股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权,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严格做到“三分开五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协议订立及履行情况及时、充分披露。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的修订,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举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人数和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能够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作出科学决策。公司董事能够依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准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权利,履行勤勉义务。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形成了新一届领导班子。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三名,其中一名监事是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荐的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会议的召开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监事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日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检查并发表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形成了新一届监事会。

(5)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等,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建立健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认真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确保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报告期内,为提高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正确把握和引导网络舆论导向,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充分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独立性，一是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二是与上市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严格做到“三分开五独立”；三是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四是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价格客观公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业绩补偿及注册资本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在研发中心 6 楼百人会议室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吴福胜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孙先武先生、袁大兵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现场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史方圆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吴霖先生、许宏平先生、余继仙先生、唐运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通力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 5 项议案，其中《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

条款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在研发中心 6 楼百人会议室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吴福胜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戴新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史方圆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吴霖先生、许宏平先生、许献智先生、唐运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通力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 9 项议案，其中《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普通决议事项，获得了除关联股东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外的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安元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王必昌、鲁汉明、沈雅娟、佟春涛、林仁楼、姚贤萍、张宏芬、方航、谢冬明、胡良快、谢贤虎、伊新华回避表决）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除上述 14 名关联股东以外的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六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3、202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在研发中心 6 楼百人会议室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吴福胜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董事袁大兵先生、独立董事尤佳女士及崔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史方圆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吴霖先生、许宏平先生、许献智先生、余继仙先生、唐运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通力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一项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4、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在研发中心 6 楼百人会议室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吴福胜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毛献伟先生、袁大兵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现场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史方圆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吴霖先生、许宏平先生、余继仙先生、唐运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通力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一项议案，即《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福胜	董事长	男	59	2024-01-15	2027-01-15	50,000	50,000	0		0	是
毛献伟	董事	男	45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0	是
张正和	董事	男	59	2020-12-18	2023-12-18	35,700	35,700	0		0	是
孙先武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56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105.10	否
向学毅	董事	男	42	2024-10-14	2027-01-15	0	0			0	
袁大兵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90.45	否
余继轩	董事/副总工程师	男	55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61.21	否
戴新民	独立董事	男	62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8.00	否
尤佳	独立董事	女	46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8.00	否
崔鹏	独立董事	男	59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8.00	否
潘友根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0	是
汤晓红	监事	男	56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0	是
吴霖（水泥分厂）	职工监事	男	43	2024-01-15	2027-01-15	300	300			35.49	
吴霖	副总经理	男	59	2024-01-15	2027-01-15	28,700	28,700	0		84.22	否
许宏平	副总经理	男	56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84.94	否
唐成宏	副总经理	男	56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69.67	否
许献智	副总经理	男	57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30.71	否

唐运昌	总经理助理	男	52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67.21	否
史方圆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24-01-15	2027-01-15	0	0	0		23.38	否
合计	/	/	/	/	/	114,700	114,700		/	676.3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吴福胜	1997 年 7 月起历任本公司生产安环部副部长兼总调度长、生产安环部部长；2002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有机分厂厂长；2005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毛献伟	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在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金工车间实习；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科员；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6 月在安徽省国资委产权管理局（挂职）任副主任科员；2008 年 6 月起历任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规划办副主任、发展规划部副部长兼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发展规划部部长、市场部部长、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销党委委员兼市场部部长、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 年 9 月起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张正和	1995 年 12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安徽省维尼纶厂电石分厂副厂长，1997 年 7 月任本公司电石分厂副厂长，2002 年 12 月任本公司冷空分厂厂长，2006 年 7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24 年 9 月因工作变动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现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孙先武	2005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化工销售部副部长、部长、物资供应部部长，2009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物资供应部部长。2010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向学毅	2014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本公司 PVA 膜分厂副厂长；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本公司 PVA 膜分厂党支部书记、副厂长；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本公司 PVA 膜分厂党支部书记、厂长；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本公司 PVA 膜分厂党支部书记、厂长，广西皖维公司董事；2022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皖维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PVA 膜分厂党支部书记、厂长，广西皖维公司董事；2022 年 9 月起任皖维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皖维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广西皖维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袁大兵	1997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安徽省维尼纶厂团委副书记，2002 年 12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兼团委书记，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本公司有机分厂副厂长，2009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巢湖皖维金泉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本公司有机分厂厂长，2015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17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起任广西皖维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20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2 年 5 月起任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1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2024 年 12 月起兼任明池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余继仙	2005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本公司水泥分公司副经理，2010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烧成分厂厂长，2013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2024 年 1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工程师。

戴新民	1983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安徽工业大学商学院教师、系主任，南京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从事内部控制、会计、审计等专业领域的研究，目前已退休。2019 年 11 月 27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深圳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尤佳	2004 年 7 月进入安徽大学工作，研究领域为合同法、公司法、物权法、证券法等。现任安徽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9 年 11 月 27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崔鹏	历任合肥工业大学化工学院院长、科学技术研究院副院长等职务，现任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化工学会精细化工专业委员会常委、安徽省可控化学与材料化工重点实验室主任、安徽省化学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安徽省塑料协会常务理事、副会长等职务。2020 年 12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友根	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中煤矿建集团经营管理部部长；2017 年 4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省徽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22 年 9 月起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22 年 12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汤晓红	2008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工程管理部副部长；2011 年 3 月起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察审计处处长；2016 年 3 月起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处处长；2018 年 6 月起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审计处处长；2020 年 11 月起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审计处处长；2022 年 5 月起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副总审计师、审计处处长；2024 年 1 月 2 日起任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2018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吴霖（水泥分厂）	2005 年 1 月进入本公司水泥分公司工作，先后任窑操作员、工艺管理员、副工段长、技术组组长（期间：2017 年 7 月获得巢湖学院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8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水泥分厂厂长助理；2021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水泥分厂副厂长，2023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水泥分厂厂长；2024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24 年 3 月起兼任本公司矿山分厂厂长。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水泥分厂厂长、矿山分厂厂长。
吴霖	1997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2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2006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会计师，2013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20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许宏平	2000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有机分厂副厂长，2009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2015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唐成宏	1997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技术监督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2015 年 6 月起任安徽皖维膜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PVA 膜分厂厂长，2017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24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3 月起兼任合肥德瑞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合肥德瑞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许献智	2005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技术发展中心副主任；2005 年 9 月起任有机分厂副厂长，2009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有机分厂厂长；2012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2013 年 11 月起任皖维集团副总工程师兼 PVA 膜分厂厂长；2015 年 4 月起任皖维集团副总工程师；2024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唐运昌	2005 年 10 月起任广西广维 VAE 分厂工段长、调度长、副厂长；2010 年 11 月起任广西皖维 VAC 分厂副厂长、厂长；2015 年 5 月起任广西皖维 VAE 分厂党支部书记、厂长；2015 年 9 月起任云南正邦科技公司生产副经理；2019 年 3 月起任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化工部副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 VAE 分厂技术专家；2024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24 年 3 月起兼任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

	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史方圆	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职公司财务部会计；2015 年 2 月起入职公司证券部，任信息披露专员；2020 年 12 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1 月起任证券部部长助理；2023 年 3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袁大兵先生、余继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九届一次董事会会议，聘任唐成宏先生、许献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唐运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
- 3、2024 年 9 月，张正和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股东单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九届七次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向学毅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福胜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08-05-22	
毛献伟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10-15	
毛献伟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22-09-16	
张正和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07-16	
张正和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7-07-04	
张正和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职工董事	2020-06-19	
向学毅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2-09-16	
潘友根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22-10-15	
汤晓红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纪委委员、副总审计师、审计部部长	2022-05-27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福胜	安徽皖维先进功能膜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11-29	
毛献伟	合肥德瑞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1-16	2024-03-16
毛献伟	明池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4-12-09	
孙先武	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01	
孙先武	广西皖维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01	
孙先武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2-16	
向学毅	广西皖维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9	2024-10-17
吴霖(副总经理)	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12-04	
吴霖(副总经理)	安徽皖维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2-04	
汤晓红	巢湖皖维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07	
袁大兵	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5-14	2024-10-17
袁大兵	商都县明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2-05-16	2024-10-17
袁大兵	内蒙古商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5-16	2024-10-17
袁大兵	明池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12-09	
许宏平	安徽皖维佰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12-04	2024-03-16
许宏平	安徽皖维佰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12-07	
唐成宏	合肥德瑞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3-16	
唐运昌	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4-03-16	
尤佳	安徽大学法学院	副教授	2014-12	
尤佳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6-17	
尤佳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5-30	
崔鹏	合肥工业大学	教授	2003-08	
崔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23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任职务和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管理层年度薪酬实施办法》拟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独立董事津贴根据公司所在地区收入水平，由公司董事会提出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1、建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皖维高新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并确定董监高的年度薪酬及其待遇；2、建议董事会依据公司年度经营成果及考核指标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公司董监高的薪酬数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所任职务，按《公司管理层年度薪酬实施办法》规定的薪酬制度获取劳动报酬，享受相应待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每年年初，公司按照《公司管理层年度薪酬实施办法》支付上一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依据公司 2022 度经营成果确定的。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76.38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袁大兵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余继仙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唐成宏	副总经理	聘任	经理层任期届满，新聘
许献智	副总经理	聘任	经理层任期届满，新聘
唐运昌	总经理助理	聘任	经理层任期届满，新聘
张正和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向学毅	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九届一次	2024-01-15	选举吴福胜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决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决定聘任孙先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财

		务负责人；决定聘任史方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决定聘任吴霖先生、许宏平先生、袁大兵先生、唐成宏先生、许献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余继仙先生为公司副总工程师，聘任唐运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 20kt/a 多功能 PVB 树脂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新建 2 万吨/年生物质聚乙烯醇水溶膜生产线项目的议案》等两项项目投资议案。
九届二次	2024-03-21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九届三次	2024-04-13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坏账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业绩补偿及注册资本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十五项议案。
九届四次	2024-04-2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
九届五次	2024-06-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的议案》。
九届六次	2024-08-1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投资新建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 万吨 VAE 可再分散乳胶粉项目的议案》《关于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签订共建“中国科大-皖维 PVA 新材料联合实验室”合作协议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九届七次	2024-09-27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九届八次	2024-10-23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九届九次	2024-12-02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广西皖维 1 万吨/年 VAE 可再分散性乳胶粉技改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水泥分厂超低排放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皖维高新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决策及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皖维高新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六项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吴福胜	否	9	9	0	0	0	否	4

毛献伟	否	9	9	0	0	0	否	3
张正和	否	6	6	0	0	0	否	4
孙先武	否	9	8	0	1	0	否	3
向学毅	否	2	2	0	0	0	否	1
袁大兵	否	9	8	0	1	0	否	1
余继仙	否	9	9	0	0	0	否	4
戴新民	是	9	9	0	0	0	否	4
尤佳	是	9	9	0	0	0	否	3
崔鹏	是	9	9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9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戴新民、毛献伟、尤佳
提名委员会	崔鹏、吴福胜、尤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尤佳、孙先武、戴新民
战略委员会	吴福胜、毛献伟、崔鹏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8 日	1、关于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会计报表相关事项；2、听取公司经理层关于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	1、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对 2023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 2、审计委员会要求公司经理层戒骄戒躁，继续努力工作，认真按照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其他细化指标，一是利用 PVA 多品种的优势抢占市场；二是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不断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市场份额；三是规范决策和运行程序，加强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	1、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审阅了财务部提交的财务报表，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所有交易均已记录，交易事项真实，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2、审计委员会委员要求公司财务部及时与会计师沟通，在保

		制，不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实现经营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步提高，创造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公司股东。	证财务报表准确性、真实性及完整性前提下，及时提供财务审计报告。
2024 年 3 月 10 日	关于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会计报表的相关事项	审计委员会委员对年审注册会计师提出的有关事项表示关注，建议提请董事会在 2024 年度不断改进和规范。	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经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财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按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要求编制，能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24 年 4 月 3 日	年审会计师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年报审计的初步情况和管理建议	要求公司认真研讨讨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提出的管理意见，严格执行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不断提高公司财务管理水平。	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
2024 年 4 月 13 日	关于审议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项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等具有丰富的经验，同时在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等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提议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审核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坏账的议案》《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5 日	审查公司提交的《2024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及《2024 年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的有关要求。《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意将《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及相关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4 年 8 月 14 日	审查公司提交的《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附件“第六号 定期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	同意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审查公司提交的《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的有关要求。《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意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关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5 日	1、对公司董事长提名孙先武出任公司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史方圆出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聘任事项进行审查。2、对公司总经理提名吴霖、许宏平、袁大兵、唐成宏、许献智出任公司副总经理，提名余继仙出任公司副总工程师，提名唐运昌出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聘任事项进行审查。	认为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提名事项符合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被提名人均具有良好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道德，能够胜任拟任的职务。	提名委员会同意上述提名议案，决定提请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聘任。
2024 年 9 月 27 日	对公司董事会提名向学毅出任公司董事事项进行资格审查。	认为向学毅先生具备了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未发现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规定。	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向学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3 日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相关事项	参照《安徽省省属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的考核标准，制定了公司薪酬考核标准，最终确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进行讨论。与会委员根据公司 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收益率等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并按照工作职责范围、行业相关岗位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薪酬实施方案。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3 日	研究讨论公司发展战略、产业转型及技术创新等事项	1、明确坚守主业，延伸产业链，拓宽产业面的公司发展方向，在转型升级中，致力于发展与公司主产业链相近或相关的新材料产业，不断夯实现有 PVA 产业基础，提高新材料产业的比例，最终实现公司高质量和跨越式发展。 2、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主研发能力，大力推进产学研协调发展的研发模式，提高新材料产品的技术含量，打破关键技术壁垒，实现国产替代和技术转化。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8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2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5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14
销售人员	99
技术人员	2,088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266
合计	4,5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701
大专学历	1,506
中专及以下学历	2,306
合计	4,51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构建公平正义的管理环境，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适应企业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建立了以岗位为基础，以工作绩效考核为核心、以正向激励为目标的薪酬政策。公司薪酬管理委员会根据按劳分配为主，多种要素参与分配；竞争性、激励性和经济

性相结合；效率优先兼顾公平；薪酬收入与岗位责任、工作绩效相匹配等四项薪酬分配原则，结合公司发展规划，确定公司薪酬分配方案。

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津贴、福利等构成，基本工资不随岗位变动而变化，职工调至新岗位后，基本工资不变；岗位工资随岗位变动而变化，员工调入新岗位后，比照同岗位员工计发岗位工资，但不得高于同岗位；绩效工资按照《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进行考核；公司按照规定缴纳员工养老、医疗、失业、工伤以及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四险两金并发放津贴和福利。公司高管实行年薪制，公司中层管理人员薪酬按月预发，年终根据考核结果结算。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聚焦公司“十四五”规划和 2025 年度目标任务，按照“培训他怎么干、考核他能不能干、引导他为何干”的职工教育总要求，深入推进全员素质能力提升，为开创建设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新局面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1. 岗位技能人员培训

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本单位教育培训工作第一责任人，应坚持“谁用人、谁主管、谁培训、谁负责”，按要求、按计划组织实施职工教育培训。培训应立足岗位应知应会，注重职工职业素养、理论知识、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理能力的提升。

(1) 生产单位应结合大轮班生产运行实际情况，持续完善本单位职工教育培训体系，明确各级培训工作负责人，分级分类推进培训工作，班组长及以上骨干人员应侧重于生产过程控制和班组日常管理提升，培训内容包括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及本单位相关管理规定、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质量管理、应急预案、“6S”现场管理等。生产操作人员应侧重于岗位操作技能巩固和提升，培训内容包括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及本单位相关管理规定、岗位职责、生产工艺流程、岗位操作规程、设备原理及维护、应急预案等。教育培训采取理论授课、实操训练、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师带徒”等多种形式。

(2) 机关职能人员着重提升岗位履职能力，培训内容主要为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职业素养、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内部控制手册》、业务知识，同时结合工作中出现的实际问题，通过书本自学、网络教育、学历提升、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技能等级提升等，逐步提高综合业务能力。

2. 中高层管理人员培训

中高层管理人员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的中坚力量，培训应立足管理层级需要，突出综合管理和专业管理，重点加强党性锤炼、创新意识和战略性思维培养、领导力提高和经营管理能力提升等多方面。

(1) 培训内容: 党的政治理论和党务工作实践、国家及省市法律法规、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内部控制手册》、战略规划与决策、高效领导力、财务分析、全面预算管理、团队建设、生产工艺流程、产品性能及应用领域等。

(2) 培训方式: 充分借用高校、专业培训机构等优势资源 外请专家集中授课，外出学习培训，到省内外先进企业参观学习等形式，不断提升管理人员管理能力和学历层次。

3. 专业技术(技能)人才提升培训

专业技术(技能)人才作为公司实施创新发展的骨干力量，培训工作着力于提高专业知识储备、创新攻关能力，了解行业技术发展、应用趋势和行业科技前沿理论知识。

(1) 培训内容: 专业理论知识、实践经验总结、科技前沿理论、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2) 培训方式: 外请行业专家或高校教师授课、到先进企业参观学习、参加技术研讨班、网络远程教育培训、技能等级提升培训等。

4. 营销系统人员培训

营销系统人员，包括营销中心、国际贸易部和各承包单位销售和采购人员。营销系统是公司效益的创造者，承担着公司大宗原材料、重要物资和设备的采购、公司产品销售等工作，培训应着力于提高营销人员的职业素养、廉洁从业意识、销售和采购谈判技巧、风险辨析能力和服务意识等。

(1) 培训内容: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内部控制手册》，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职业素养、廉洁从业教育、营销实战知识和公司产品工艺、性能、用途等。

(2) 培训形式:外请专家授课、视频教学，纪检、财务、法务等职能部门人员和分厂技术人员授课等形式开展。

5. 财务人员培训

财务人员负责公司资产、资金的管理，培训工作应着力于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廉洁从业意识、岗位业务技能，熟悉公司生产工艺流程，掌握国家法律法规和财税制度等。

(1) 培训内容:国家法律法规、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内部控制手册》、职业素养、廉洁教育、财会基础知识、金融政策、《会计准则》、公司各产品生产工艺流程等。

(2) 培训形式:外请专家授课、公司各生产装置技术负责人授课、继续教育学习、网络学习和专业知识讲座等。

6. 检验人员培训

检验人员负责公司大宗原材料验收和产品质量的把关，培训应着力于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廉洁从业意识、检验知识和技能，熟练掌握岗位专业技能等。

(1) 培训内容: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职业素养、廉洁教育、检验基础知识和基本操作、新增检验项目等培训。

(2) 培训形式:理论授课、实操训练、技术交流、岗位练兵、技能竞赛等形式。

7. 全员公共知识培训

(1) 安全、环保、职业健康、能源计量等全员培训。在国家安全、环保政策刚性约束下，企业作为落实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安全、环保、节能等培训应摆在突出的位置，通过举办“安全生产月”“节能宣传周”“环境保护日”主题活动、开展全员集中轮训，不断强化安全、环保、职业健康、节能意识培训。

(2) 消防“四个能力”建设、火场逃生、灭火设施及器材使用、消防法律法规、公司相关消防规章制度等学习。由内部培训师、专职消防员、专职防火员或外请行业专家授课，通过分批次集中轮训与各单位分块培训相结合的形式开展。

8. 新员工入职培训、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活动

(1) 新员工入职培训。根据公司新员工招聘录用人数和岗位需要，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主要围绕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公共基础知识和业务技能培训等方面，由人力资源部、生产安环部、保安部对新员工组织集中培训。

(2)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根据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不断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技能人才岗位技能，人力资源部组织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

(3) 职业技能竞赛活动。人力资源部牵头举办相关专业的职业技能竞赛，通过竞赛达到“以赛促学，以赛促培”的目的，在公司内营造“尊重劳动、尊重技能、尊重工匠”的氛围，激发员工立足岗位学技术、提技能。

9. 其他形式培训

(1) 公司特种作业人员的取证、换证、复审等培训。生产安环部负责组织实施。

(2)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标准化、能源等贯标内审、外审培训。质量管理部、生产安环部、设备计量部和企业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3) 信息化技术培训。开展 ERP、OA 办公流程、办公自动化软件使用培训，提高使用者的操作技能。通过书本自学、委外培训等形式，提高关键信息技术岗位人员数字化转型知识储备和技术水平。

(4) 运用现代信息技术，面向员工开展网络培训和在线教育，不断满足职工个性化培训需求，缓解工学矛盾。鼓励职工参加学历提升教育、国家职业资格考试等自主学习教育。对取得相应证书的职工，根据公司相关政策，给予一定的培训补贴、奖励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根据当年业绩和未来生产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回报期望，平衡分配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的公司可分配利润，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当年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的总额。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根据公司业绩、现金流量情况、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决定是否进行现金分红和现金分红的数量。

公司董事会还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绩和未来生产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提出、拟定，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经过详细论证后拟定调整方案，分红政策调整方案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公司分红的意见和诉求，主动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为中小股东提出意见提供便利，收集中小股东就利润分配的建议上报董事会，作为董事会拟定利润分配政策的参考。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股票、现金、股票与现金相结合三种方式。当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或股票与现金相结合的分配形式。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时，必须综合考虑公司股本扩张与未来经营业绩增长的同步性，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的匹配性。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可以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公司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确因特殊情况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当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

2、报告期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0 元），现金分红 107,845,418.30 元（含税），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341,697,914.47 元)的比率为 31.56%。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利润分配规定，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26,277,093.74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9,717,359.5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4.1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26,277,093.7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4.16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58,009,918.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2.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558,009,920.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693,565,604.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80.4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9,717,359.5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609,614,348.20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制定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的议案》	该事项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4-024）。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为有效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两书一协议”，明确经营业绩指标，年度及任期终了，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考评结果实行百分制，再结合相应的薪酬标准，最终确定年度和任期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管理层年度薪酬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考评结果，提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年度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研究，确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实绩与年度薪酬直接挂钩，真正起到了激励和鞭策作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总部集中管控”运行模式对子公司的生产、采购、销售、资金、人力资源、知识产权等进行集中管控，加强了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力度。一是公司通过集中招标方式采购原辅材料，降低子公司原辅材料的采购价格，减少子公司大宗原辅材料采购的价格风险；二是通过考核子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和货款回笼率，加强公司对子公司的资金和货款管理。三是实行全国一盘棋，统一调配产品销售市场，减少子公司对销售客户的过度依赖。四是依托 ERP、OA 等信息管理平台，利用信息化手段防范风险、堵塞漏洞，提高公司对子公司的风险管控能力。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5-5 号),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475.8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皖维高新安徽本部：

公司有 1 个废水总排口、3 个废气总排口，主要污染物全年达标排放，具体排污信息见下表：

2024 年度排污信息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污染物名称	许可排放浓度 mg/L	排放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t	超标排放	污染物排放标准
总排口	1	有组织	COD	50	20.898	413.173	118.179	0	《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场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
			NH ₃ -N	5	0.065	41.317	0.359	0	
			TN	15	1.990	131.4	10.747	0	
			TP	0.5	0.206	4.38	1.126	0	
RT0 废气排口	1	有组织	VOCs	60	9.188	228.096	1.618	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水泥 3# 线窑头	1	有组织	颗粒物	10	1.869	106.92	6.105	0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
水泥 3# 线窑尾	1	有组织	SO ₂	50	23.226	990	92.308	0	
			NO _x	100	73.673	1980	285.006	0	
合计	4							0	

（2）子公司蒙维科技：

公司 1#-5#锅炉对应的 1#、2#、3#烟气排口，及水泥窑头、窑尾，电石厂兰炭烘干窑、石灰窑废气排放口，主要污染物全年稳定达标排放。具体排污信息见下表：

2024 年度排污信息									
排放口位置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总量/t	排放标准 mg/m ³	实际排放量 (t)	许可排放量 (t)
锅炉、水泥、电石厂兰炭烘干窑、石灰窑排放口	二氧化硫	1#监测点	有组织	1	57.5	73.47	200	235.57	1028.37
		2#监测点	有组织	1	74.65	73.22	200		
		3#监测点	有组织	1	36.95	59.7	100		
		水泥窑尾	有组织	1	9.99	14	200		
		1#石灰窑	有组织	1	10.01	3.82	200		
		2#3#石灰窑	有组织	1	2.46	6.82	200		
		1#烘干	有组织	1	75.84	1.78	200		
		2#烘干	有组织	1	40.34	2.76	200		
	氮氧	1#监测点	有组织	1	147.37	179.52	200	995.35	2193.71
		2#监测点	有组织	1	145.04	134.46	200		

	化物	3#监测点	有组织	1	63.12	102.86	100		
		水泥窑尾	有组织	1	292.29	424.16	400		
		1#石灰窑	有组织	1	153.58	78.68	300		
		2#3#石灰窑	有组织	1	67.48	30.31	300		
		1#烘干	有组织	1	72.5	28.1	300		
		2#烘干	有组织	1	144.94	17.26	300		
	颗粒物	1#监测点	有组织	1	8.68	11.72	30	48.95	266.62
		2#监测点	有组织	1	4.34	4.73	30		
		3#监测点	有组织	1	3.65	6.29	30		
		水泥窑头	有组织	1	1.16	1.47	30		
		水泥窑尾	有组织	1	8.23	6.17	30		
		1#石灰窑	有组织	1	8.33	3.34	20		
		2#3#石灰窑	有组织	1	22.82	9.82	20		
		1#烘干	有组织	1	70.73	2.35	30		
		2#烘干	有组织	1	35.2	3.06	30		

(3) 子公司广西皖维:

公司各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排污许可证的总量要求，排放浓度符合排污许可证的浓度标准要求。具体排污信息见下表:

2024 年度排污信息							
排放口位置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标准 mg/m³ 或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m³ 或 mg/L	实际排放量 t/a	许可排放量 t/a
DA001 废气排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200	69.8	68.645	二氧化硫: 945.54 氮 氧化物: 449.39 烟尘: 247.04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100	49.2	50.911	
	烟尘	有组织	1	30	5.32	5.166	
DA002 废气排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550	23.68	12.23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240	46.14	22.4	
	烟尘	有组织	1	120	63.3	30.05	
污水总排口	COD	有组织	1	100	43.67	27.069	311
	氨氮	有组织	1	10	2.11	0.969	31
	总磷	有组织	1	1	0.03	0.019	3.1
	总氮	有组织	1	20	5.582	3.17	62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皖维高新安徽本部:

A. 废水方面:

污水处理厂设施、设备运行正常，生产、生活废水由处理能力 2.4 万 m³/d 的污水处理厂采用“分质预处理+水解酸化+MBBR 移动床生化处理+臭氧氧化+BAF 生物滤池深度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水排放执行《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34/2710-2016)。

公司有 1 个废水排放口:总排口安装了废水在线监控设备,已联网并通过环保部门竣工验收。目前废水在线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为强化源头管控,对各分厂加装废水检测设备及流量计,将污染物指标和废水排放量进行自动化计量,将各单位产排污与生产有机结合,通过量化措施,促使各单位在做好生产的同时,有效减少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为提升前端治理与资源有效利用水平,公司实施皖维公司污水处理厂系统优化及中水回用技术改造项目。旨在提高污水处理效能,减少生产取水量,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减少对水环境

的影响。2024 年实施污水处理场改造优化项目，进一步提升了污水处理效能，确保系统稳定达标排放。

B. 废气方面：

为确保挥发性有机物得到高效治理，采用国内外有机废气治理成熟技术——蓄热式热力燃烧（RTO），建设 1 台处理风量 20000m³/h 的 RTO 燃气炉，将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送 RTO 燃气炉焚烧，后经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2024 年 12 月着手再建一套 RTO（蓄热式热力燃烧炉）。

水泥 3#线采用“电袋联合收尘+复合脱硫+低氮燃烧+SNCR+高效分级燃烧”工艺，执行安徽省地标《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达标排放。

公司现有 3 个主要废气排放口：水泥 3#线窑尾、水泥 3#线窑头、RTO 废气排口。废气排放口均安装烟气在线监控设备，均已联网并通过环保部门竣工验收。目前废气在线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开展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工作，2024 年完成 22679 个密封点检测工作（泄漏率为 0.34%），及时对 77 个泄漏点开展了修复与复测工作，泄漏点经修复后复测全部合格。新建 LDAR 管理平台，加强数据归纳分析，有效减少了 VOCs 无组织排放。

（2）子公司蒙维科技：

A、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系统稳定运行，检修废水、事故废水都收集至事故池，未对污水处理系统造成大的影响，处理后的废水全部作为循环水补水，不外排。

集宁中水、后旗中水、商都中水正常输送，膜系统及蒸发结晶系统浓水处理装置稳定运行，冲渣废水全部排入湿法脱硫石膏压滤系统综合处置，石膏压滤系统滤液废水排至电石渣压滤系统，有效提高水资源的利用率，废水达到“零排放”。

2024 年 1-12 月份，生产用水全部采用中水，由于行业限产，生产使用的中水量约为 296.73 万吨，生活用水量约为 9.31 万吨。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水资源管理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工作的指导意见》文件要求，公司取用的地下水、再生水均安装了在线计量装置并将数据远传至“国家取水管理平台”。

B、废气治理：

动力厂 1#-5#锅炉按要求分别设置了 3 个废气排放口（高度均为 60 米），1#-5#循环硫化床锅炉产生的烟气采用脉冲布袋除尘+电石渣石膏湿法脱硫+SNCR 技术进行除尘、脱硫、脱硝，处理后的废气中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3）标准要求。

电石厂烘干窑、气烧窑废气排放执行《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1618-2022》，均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系统，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水泥厂窑头、窑尾烟气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均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系统，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公司 9 套在线监测设备均已完成联网验收工作，并向市环保局备案。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要求，对化工装置区的 8.8 万个动静密封点定期开展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醇解车间微纳米气泡废气治理系统稳定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024 年，蒙维公司开始对动力厂 1#和 3#锅炉开展氮氧化物超低排放改造，采用的是蒸汽雾化氨水脱硝工艺，试运行期间达到预期效果，正在完善喷氨系统、供汽系统等，降低氨水使用量。

C、废渣处置：

蒙维公司日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电石渣、炉渣、粉煤灰、各种除尘灰等工业废渣，大部分由公司自建的水泥厂综合利用，变废为宝，实现了循环经济，由于水泥窑冬季执行错峰停产，少部分外售，并严格按照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危险废物主要有精馏残渣、废触媒、丁烯醛、废矿物油、废电池、生化污泥、次产品等，废矿物油、废电池、废触媒、次产品严格按照要求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化处置，其他的均由公司内部焚烧炉、火电锅炉和水泥窑综合处置。固废、危废严格按照新的规范格式进行申报，对各单位固废、危废按要求进行收集、清运、处置，生产部按要求对危险废物实施严格管理，加强现场检查，对产生、转移、暂存及处置等全过程进行严格控制。

(3) 子公司广西皖维：

A、废水方面：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运行正常，生产废水分别由 260m³ 和 1200m³ 污水收集系统收集后通过管道输送至厂区处理能力为 1.2 万 m³/d 的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混凝反应+沉淀+水解池+氧化沟+二沉池”工艺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各项污染物浓度均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及 GB27631-2011《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新建企业直接排放标准要求。

公司仅设置了一个废水排污口（即污水处理站出口），在总排污口处安装了流量、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在线监测仪，并与河池市生态环境局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联网。目前废水在线监控系统正常运行。

B、废气方面：动力厂循环流化床锅炉产生的烟气采用“SNCR+脉冲布袋除尘+石灰/石膏法”技术进行脱硝、除尘和脱硫，处理后的废气中各项污染物浓度均能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3）表 1 标准要求。

动力厂喷雾干燥装置烟气采用“旋风除尘+水膜除尘”进行除尘，处理后各项污染物浓度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公司设置了两个废气排污口，按要求公司锅炉废气排放口安装有烟气在线监测系统，监测项目有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含氧量、温度和流量，并与河池市生态环境局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联网，目前废气在线监控系统运行正常。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皖维高新安徽本部：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kt/aVAE 乳液项目（二期）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环建审【2024】3 号）；年产 2 万吨生物质聚乙烯醇水溶膜生产线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环建审【2024】5025 号）；20kt/a 多功能 PVB 树脂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环建审【2024】26 号）。

(2) 子公司蒙维科技：

蒙维科技于 2024 年 5 月 26 日完成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醋酸甲酯提浓节能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2024 年 6 月 7 日，完成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安全技改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2024 年 8 月 9 日完成制氮系统节能技改项目、精醋酸甲酯提浓节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严格按照要求改造了一座危废库，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成。

(3) 子公司广西皖维：

广西皖维 VAE 乳液配套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取得河池市宜州生态环境局宜环审[2023]11 号环评批复，项目已建设完成，2024 年 7 月 19 日完成自主验收。有机厂原料罐区新建乙醛储罐项目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取得河池市生态环境局（河环审（2024）4 号）批复，项目已建设完成，2024 年 7 月 19 日完成自主验收。1 万吨/年 VAE 可再分散性乳胶粉技改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取得河池市宜州生态环境局河环宜审（2024）12 号环评批复。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皖维高新安徽本部：

为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体制和机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于 2024 年 4 月修订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预案通过了有关环境应急专家进行技术评审，并在上级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40181-2024-015-H）。

(2) 子公司蒙维科技：

为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体制和机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修订，2024 年 3 月 7 日签署发布了最新版的《蒙维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乌兰察布市生态环境局察哈尔右翼后旗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为：150928-2024-002-H。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乌兰察布生态环境局察右后旗分局的参与下，公司组织了二期冷冻氨泄漏事故综合应急演练，科学精准堵漏，有效控制废水，通过演练提高相关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

(3) 子公司广西皖维:

广西皖维公司制定有《广西皖维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 2023 年 7 月完成修订并在上级环保部门备案，现处于有效期内。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1) 皖维高新安徽本部:

公司本部按照安徽省重点排污单位自行监测管理要求，制定《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2024），严格落实实施；通过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及时公开企业在线自动监测及手工监测信息，全面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2) 子公司蒙维科技:

蒙维科技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污染源自行监测管理办法及相关行业排污许可要求，制定《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落实实施。2024 年度，委托寰宇公司对几套在线监测系统定期进行比对监测，对一般有组织排放口及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地下水及土壤等各项污染物进行手工监测，并通过市级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及时公开企业的在线自动监测及手工监测数据，全面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3) 子公司广西皖维:

广西皖维按照自治区国控企业污染源自行监测管理要求，制定有本年度《广西皖维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2024 年已按方案开展相关自行监测工作，监测数据通过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及时发布废气、废水、噪声等监测信息，全面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1) 皖维高新本部:

公司本部于 2024 年 2 月依法披露 2023 年企业环境信息；3 月编制完成 2023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报告；4 月经企业自报，县级、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初核，省厅复核、公示等环节，最终被评为诚信企业，至此公司已连续 5 年获评为诚信企业。

根据《合肥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工作安排，依据《合肥市“无废细胞”创建工作方案》中的创建标准，经创建主体自主申报，市直主管单位评估验收，2024 年 2 月 5 日皖维高新荣获合肥市首批“无废工厂”企业称号。2024 年 3 月启动水泥超低排放技术改造项目，采用高温低尘 SCR 尘硝一体化的技术及配套设施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改造。2024 年 10 月完成安徽省合肥市首批排污权交易工作，协议转让化学需氧量（COD）24.827t、氨氮（NH₃-N）2.483t，转让期限：5 年，交易金额 521385.00 元，本次交易是合肥市第一单，为今后在排污权交易工作中积累了宝贵经验。2024 年 10 月完成《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碳排放管理办法》编制工作，规范碳排放数据管理、碳交易履约管理、碳资产管理、碳中和等相关工作管理流程、操作程序，通过对内准确判断自身情况，合理规划双碳路径，推动公司内部降碳技术落地实施。2024 年 12 月完成《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2024 年度）》、《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2024 年度）》编制和发布工作。

(2) 子公司蒙维科技

蒙维科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及相关要求，以各项技改创建为载体，全面推进清洁生产验收工作，2023 年 3 月 16 日市生态环境局组织清洁生产方案验收并顺利通过。2024 年 4 月 12 日市局公示企业清洁生产工作完成。按照新版（《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

报告指南发电设施》2023 年修订版）要求核算填报，2023 年度自备电厂全年总排放量为 96.64 万 t CO₂，配额总量为 98.80 万 t CO₂，其中，发电配额量为 18.69 万 t CO₂，供热配额量为 80.11 万 t CO₂，全年总盈余量为 2.16 万 t CO₂。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行业类别为其他建筑材料制造，现有两条 20Kt/a 胶粉生产线，共有一个雨水排放口，6 个有组织废气排放口，无总量控制，具体排污信息见下表：

2024 年度排污信息							
排放口位置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许可排放浓度 mg/m ³	实际排放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量 t/a	实际排放量 t/a
1#线 0.5 吨蒸发器排口	烟尘	有组织	1	20	3.3	—	0.00314557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50	1.5	—	0.00289664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50	15	—	0.01260491
1#线干燥废气排口	颗粒物	有组织	1	30	4.2	—	2.646432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200	1.5	—	2.652264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300	13	—	11.19016
1#线包装废气排口	颗粒物	有组织	1	120	4.6	—	0.14352
2#线 0.5 吨蒸发器排口	烟尘	有组织	1	20	4.5	—	0.00357085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50	1.5	—	0.00247859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50	12	—	0.00747778
2#线干燥废气排口	颗粒物	有组织	1	30	5.2	—	4.779146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200	1.5	—	2.75876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300	9	—	8.60084
2#线包装废气排口	颗粒物	有组织	1	120	2.9	—	0.1214694

（2）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

皖维花山共有 6 个废气排放口：2 个干燥废气排口、2 个包装废气排口、2 个蒸发器废气排口，各排口均按照监测方案频次开展自行监测，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A、废气

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蒸发器废气、喷雾干燥废气、包装废气。

（1）喷雾干燥废气通过主袋滤器+输送式袋滤器+洗涤塔处理后经排气筒直接排放，设施运行正常。颗粒物、SO₂ 和 NO_x 执行《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要求。

（2）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洗涤塔处理后有组织排放；防治设施运行正常，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B、废水方面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花山污水处理厂，设备冲洗废水、洗涤废水经收集送往喷雾液制备工序回用，乳液车间螺杆泵机封冷却水回收供洗涤塔使用，污水不外排。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1 年 9 月重新修订《安徽皖维花山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在上级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4018100600-2021-006-L）。本次预案的修订符

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切合公司实际，对于指导公司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定期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环境监测计划，委托第三方按监测频次要求开展污染物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发布公开。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蒙维科技加强现场管理，开展日常环保检查与考核；厂区道路白改黑，减少扬尘冒灰；厂区植草、种树等大面积绿化，改善厂容厂貌。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29,019.9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使用清洁能源发电；2、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皖维高新安徽本部利用公司厂房屋顶建设太阳能分布式光伏电站，全年发电 3,168,830kWh；积极使用绿色电力，全年消费 14,957,000kWh；坚持余热回收再利用，全年回收再利用水泥余热蒸汽 349,742 吨。

2、子公司广西皖维回收酒精发酵产生的废气生产食品级二氧化碳产品，减少排放 10,532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布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4.5	
其中：资金（万元）	14.5	安徽本部对外捐赠 7.5 万元，子公司蒙维科技对外捐赠 7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用于对外捐赠和公益项目的资金 14.5 万元。其中：

1、安徽本部对外捐赠 7.5 万元：一是向巢湖市团委、巢湖市妇联、巢湖市关工委捐赠 7 万元，用于开展“爱心圆梦”活动，资助困难大学生；二是向广德残联捐赠 5000 元。

2、子公司蒙维科技对外捐赠 7 万元：一是向察右后旗红十字会“AED”公益捐赠 2 万元；二是赞助蒙古马赛马活动 2 万元；三是赞助火山那达慕大会活动 3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22.53	
其中：资金（万元）	520.59	
物资折款（万元）	1.94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消费扶贫；就业扶贫；人居环境整治、其他帮扶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用于帮扶和乡村振兴的资金 522.53 万元，详情如下：

1、产业扶贫 129.94 万元：公司投资 129.94 万元用于淮北市砀山县程庄镇果蔬产业大棚建设、瓜菜收购分拣存储服务中心建设、种子种苗研发培育实验室建设、石磨面粉厂加工设备购置以及安徽省百思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西瓜联栋棚升级改造。

2、消费扶贫 255.39 万元：公司对巢湖市槐林镇平安村消费扶贫 50.40 万元，对金寨白纸棚村消费扶贫 51.55 万元，对淮北市砀山县程庄镇消费扶贫 30.74 万元，援疆消费扶贫 50.08 万元，其他消费性扶贫支出 72.62 万元。公司购买当地特色农产品，发放职工节日福利，既增强职工幸福感，又能帮助贫困地区脱贫，体现皖维作为国企的强烈社会责任担当。

3、人居环境整治 74.5 万元：公司投资 10 万元用于巢湖市槐林镇平安村亮化工程光伏路灯项目；投资 30 万元用于蚌埠市怀远县徐湾村道路硬化、路灯安装等；投资 34.5 万元用于淮北市砀山县程庄镇包楼桥修建、路灯维修、“和美乡村”提升工程等。

4、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帮扶 60.76 万元：公司投资 24.4 万元用于砀山县程庄镇乡村振兴大讲堂修缮及设备购置；投资 20.86 万元用于砀山县程庄镇镇政府公厕改造及办公楼修缮；投资 15.5 万元用于砀山县程庄镇乡村振兴互助社建设。

5、其他。报告期内，公司走访慰问巢湖市槐林镇平安村 39 户脱贫户，发放大米、食用油、鲜牛奶等生活物资 1.94 万元；围绕平安村就业扶贫车间、劳务输出、渔网企业及公益性岗位四类就业重点渠道，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服务、拓宽就地就近就业渠道，推进村民就业 70 余人，促进脱贫人口就业增收；排查维修危房及漏雨房屋 3 户；组织平安村开展 60 岁以上群众免费体检、义务诊疗，精神疾病评估等；新修抗旱渠道 28 公里、机耕路 9.8 公里，清淤改造抗旱渠道 1.8 公里，增加过路涵道 49 个，新建排灌站，随着农业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改善，群众农业生产生活水平大幅提升；加速推进“育繁推一体化”仓储项目建设，争取资金 510 万元，建设完成厚天种业公司配套仓储项目，为集体经济增收租赁费 16 万元（多村共享租金）。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产业帮扶、消费帮扶、人居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提升、其他帮扶等形式，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还通过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组织振兴、生态振兴等举措，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皖维集团	1、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交易前持有的皖维高新股份，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所持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之股份等也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期的安排。2、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皖维高新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股份回购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皖维高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皖维高新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3、本公司通过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皖维高新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股份回购行为）。4、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公司因皖维高新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皖维高新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21 年 8 月 2 日	是	1. 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2. 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次交易完成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	是	正在履行	无
	股份限售	除皖维集团外其他交易对方	1、本公司或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皖维高新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股份回购行为）。2、锁定期内，本公司或本人因皖维高新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皖维高新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21 年 8 月 2 日	是	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	是	正在履行	无

	盈利预测及补偿	本次交易的所有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若本次交易于 2022 年完成标的资产交割，该三年为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标的资产所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进行承诺，并在标的资产未实现承诺的净利润之情况下对皖维高新进行补偿。本次交易标的资产 2022-2024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为 4616.54 万元、8151.96 万元、9445.09 万元。业绩承诺期内每一会计年度，若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本次交易对方须就不足部分向皖维高新进行股份补偿，皖维高新及时办理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事宜。	2022 年 2 月 9 日	是	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是	正在履行	无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皖维集团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皖维高新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皖维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皖维高新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皖维高新外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皖维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皖维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皖维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皖维高新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皖维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皖维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皖维高新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皖维高新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自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皖维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皖维高新，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让予皖维高新或其下属控股子公司。5、若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并及时足额赔偿给皖维高新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	2021 年 8 月 2 日	是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是	持续履行	无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皖维集团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与皖维高新之间将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2、本公司不会利用皖维高新的控股股东地位或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皖维高新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皖维高新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	2021 年 8 月 2 日	是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次交易完成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	是	持续履行	无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2022 年 9 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皖维铂盛 100%股权事项实施完成，根据本公司与皖维铂盛全体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本次重组的业绩承诺期间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实施完毕后 3 年（含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业绩承诺方皖维铂盛全体股东承诺标的资产于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标的资产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4,616.54 万元、8,151.96 万元、9,445.09 万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经审计的标的资产 2024 年度净利润为 5,101.9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5,257.77 万元，皖维铂盛未实现 2024 年度的业绩承诺。皖维铂盛未完成盈利预测的具体原因如下：

1、受房地产行业景气指数下降的影响，皖维铂盛 PVB 胶片产品的市场价格较前期预测值有所下降，尽管报告期内产量及销量同比增长，但经营业绩仍未能达到盈利预测目标。

2、受部分关键进口设备未能按期交付的影响，皖维铂盛年产 2 万吨汽车级 PVB 胶片生产线无法按期投产，导致高附加值的汽车级 PVB 胶片的产销量未达到预期目标，直接影响到 2024 年业绩承诺的完成。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扬、张运楼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无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财务顾问	无	—
保荐人	无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担任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超过 10 年，根据财政部、证监会 2023 年 2 月 20 日联合颁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需要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邀请招标程序进行招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标。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独立开展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专业能力，诚实守信、合规履职。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新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较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皖维铂盛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标的资产 2024 年度净利润为 5,101.9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5,257.77 万元，皖维铂盛未能实现 2024 年度的业绩承诺。

公司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关于业绩补偿金额及股份的约定，实施相关业绩补偿程序。具体情况见公司后续公告。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6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6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7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皖维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结合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经营发展计划，公司为广西皖维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6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六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俄罗斯 JSC 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关于此次重大技术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六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16-022）和《关于签订重大技术合同的公告》（临 2016-023）。目前该重大技术合同仍在履行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收到上述重大技术合同技术转让费 716 万美元。

2、2024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签订共建“中国科大-皖维 PVA 新材料联合实验室”合作协议的议案》。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资源共享的原则，双方签署了共建“中国科大-皖维 PVA 新材料联合实验室”合作协议，开展 PVA 新材料相关的基础研究，前瞻性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并进行产学研合作。合作协议期限为 2024 年至 2029 年，共计 5 年。协议总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不含税）。协议开发的成果所有权归公司和中国科大共同所有。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参股泰盛恒矿业公司事项

2019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蒙维科技依据配置煤炭所参股的泰盛恒矿业公司已向国家有关部门申请办理无定河煤矿的探矿权和采矿权等事项，根据泰盛恒矿业公司探矿权证的申办进度，需预先缴纳相关探矿权价款 118,729.62 万元，因此泰盛恒矿业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亿元增加至 15 亿元，出资方式由分期缴纳出资变为一次性缴纳出资。由于泰盛恒矿业股东中的政府投资公司增资事项需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准，为尽快完成探矿权证的办理工作，经泰盛恒矿业公司各股东充分协商，同意先行预缴注册出资，用于缴纳办理无定河煤矿的探矿权价款。待有关股东取得政府批复后，泰盛恒矿业公司股东会将履行增资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泰盛恒矿业公司增资进展情况，及时信息披露。

2020 年度，由于东胜煤田纳林河矿区无定河井田资源总量发生变化，蒙维科技持有泰盛恒矿业的股权比例尚未确定，泰盛恒矿业股东中的政府投资公司增资事项尚未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准，泰盛恒矿业股东会尚未完成增资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

2021 年 7 月，泰盛恒矿业取得国家自然资源部无定河井田勘探报告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地质资料汇交凭证，以办理井田矿区范围划定。2021 年 12 月，泰盛恒矿业组织中国煤炭工业发展研究中心、煤炭领域专家、内蒙古煤矿设计研究院，以及各股东代表，对《无定河矿井及选煤厂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初步评审。

截至本报告期末，蒙维科技已向泰盛恒矿业公司预缴出资 14,160 万元，用于缴纳办理无定河煤矿的探矿权价款，泰盛恒矿业的其他股东均已预缴注册出资。泰盛恒矿业井田探矿系列工作已全部完成，探转采手续已经过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复，矿区范围划定申请已报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待批复。同时，正同步开展建设项目选址、土地性质调查、水资源论证、安全预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业场地详细工程勘察、项目用地土地预审、购买产能指标等前期相关工作，待项目核准后将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开展各项工作。

2、宝塔票据事项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坏账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逾期宝塔石化票据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2,793.40 万元，加期初已计提的 2,214.60 万元，共计 15,008 万元。至此，公司对持有承兑人为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全额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

目前，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已派驻宝塔石化集团工作组，宝塔财务公司于银川宝塔石化大厦及指定地点设置登记点，本公司持有的宝塔石化承兑汇票已全部登记。2024 年 12 月 27 日，经宁夏银川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宝塔石化集团及其 167 家关联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公司将持续跟进重整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坏账准备已收回 1,806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收回 1,646 万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3,354,682	10.81				-54,631,145	-54,631,145	178,723,537	8.4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2,300,186	6.59				-28,226,085	-28,226,085	114,074,101	5.42
3、其他内资持股	91,054,496	4.22				-26,405,060	-26,405,060	64,649,436	3.0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220,791	1.22				-7,603,812	-7,603,812	18,616,979	0.88
境内自然人持股	64,833,705	3.00				-18,801,248	-18,801,248	46,032,457	2.1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25,894,692	89.19						1,925,894,692	91.51
1、人民币普通股	1,925,894,692	89.19						1,925,894,692	91.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159,249,374	100				-54,631,145	-54,631,145	2,104,618,229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皖维高新于 2022 年 9 月实施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根据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皖维铂盛 2022-2024 年度承诺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 4,616.54 万元、8,151.96 万元和 9,445.09 万元。业绩补偿期间内每一会计年度，若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皖维集团、安元创投、王必昌等 14 名皖维铂盛原股东需对皖维高新进行补偿。承诺期内各年度末，皖维高新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审计的同时，就业绩承诺资产各年度末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数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业绩承诺资产各会计年度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将根据当年专项审核意见确定。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安徽皖维铂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容诚专字[2023]230Z0432 号)及《关于安徽皖维铂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容诚专字[2024] 230Z1277 号)，标的资产未能实现 2022 及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应当进行业绩承诺补偿。

按照《业绩补偿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业绩承诺方 2022 年度合计补偿股份数 2,341,008 股，2023 年度合计补偿股份数 52,290,137 股，由上市公司分别以 1 元总价回购并予以注销。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工作已实施完成，公司股本由 2,159,249,374 股减少至 2,104,618,229 股。其中，限售股份由 233,354,682 股减少至 178,723,537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2022 及 2023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工作已实施完成，公司股本由 2,159,249,374 股减少至 2,104,618,229 股，每股收益从 0.16 元/股上升为 0.17 元/股，增长 6.25%；每股净资产从 3.89 元/股上升为 3.99 元/股，增长 2.57%。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皖维集团	142,300,186	0	0	114,074,101.00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对股份锁定期安排，皖维集团承诺：1、在本次交易中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取得的对价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上市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皖维高新股票连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皖维高新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2、在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中所认购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5-9-9
安元创投	26,220,791	0	0	18,616,979.00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对股份锁定期安排，除皖维集团外其他交易对方承诺：在本次交易中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取得的对价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2025-9-9
王必昌	24,975,380	0	0	17,732,726.00	同上	2025-9-9
鲁汉明	13,148,270	0	0	9,335,380.00	同上	2025-9-9
沈雅娟	11,303,317	0	0	8,025,448.00	同上	2025-9-9
佟春涛	5,770,385	0	0	4,097,020.00	同上	2025-9-9
林仁楼	3,350,805	0	0	2,379,098.00	同上	2025-9-9
姚贤萍	1,675,402	0	0	1,189,548.00	同上	2025-9-9
张宏芬	1,023,857	0	0	726,946.00	同上	2025-9-9
方航	837,701	0	0	594,774.00	同上	2025-9-9
谢冬明	837,701	0	0	594,774.00	同上	2025-9-9
胡良快	837,701	0	0	594,774.00	同上	2025-9-9
谢贤虎	837,701	0	0	594,774.00	同上	2025-9-9
伊新华	235,485	0	0	167,195.00	同上	2025-9-9
合计	233,354,682			178,723,537.00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的 2022 及 2023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工作，公司限售股份由 233,354,682 降至 178,723,537 股，减少了 54,631,145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1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60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28,226,085	706,039,219	33.55	114,074,101	质押	240,000,000	国有法人
谢仁国		27,873,359	1.3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 三组合		27,150,098	1.29	0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工银瑞 信创新动力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26,880,000	1.28	0	未知		其他
安徽安元创新风险 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603,812	18,616,979	0.88	18,616,979	未知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王必昌	-7,242,654	17,732,726	0.84	17,732,72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郑明		15,621,600	0.7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葛中伟		15,000,000	0.7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翁林		13,556,700	0.6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191,600	0.58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591,965,118		人民币普通股		591,965,118	
谢仁国		27,873,359		人民币普通股		27,873,35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 合		27,150,098		人民币普通股		27,150,09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 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80,000	
郑明		15,62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21,600	
葛中伟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翁林		13,55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56,7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19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1,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136,542	人民币普通股	10,136,542
林万隆	9,325,766	人民币普通股	9,325,76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知晓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50,200	0.09	382,000	0.02	12,191,600	0.63	0	0.00

注：期初公司总股本为 2,159,249,374 股，期末总股本为 2,104,618,229 股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4,074,101.00	2025-9-9	114,074,101.00	跟据本次交易方案对股份锁定期安排，皖维集团承诺：1、在本次交易中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取得的对价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上市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皖维高新股票连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皖维高新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2、在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中所认购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安徽安元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8,616,979.00	2025-9-9	18,616,979.00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对股份锁定期安排，除皖维集团外其他交易对方承诺：在本次交易中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取得的对价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3	王必昌	17,732,726.00	2025-9-9	17,732,726.00	同上
4	鲁汉明	9,335,380.00	2025-9-9	9,335,380.00	同上
5	沈雅娟	8,025,448.00	2025-9-9	8,025,448.00	同上
6	佟春涛	4,097,020.00	2025-9-9	4,097,020.00	同上
7	林仁楼	2,379,098.00	2025-9-9	2,379,098.00	同上
8	姚贤萍	1,189,548.00	2025-9-9	1,189,548.00	同上
9	张宏芬	726,946.00	2025-9-9	726,946.00	同上
10	方航、谢冬明、胡良快、谢贤虎	594,774.00	2025-9-9	594,774.00	同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福胜
成立日期	1989 年 1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化学纤维、建材制品生产销售；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资本运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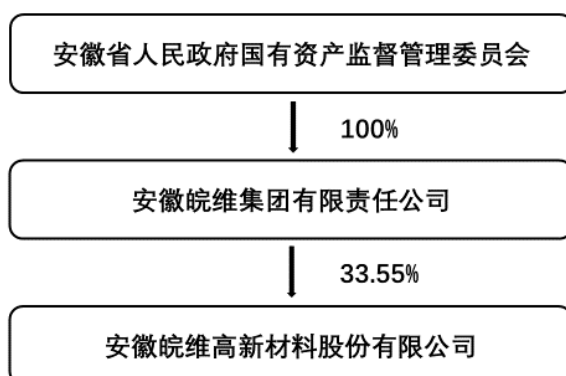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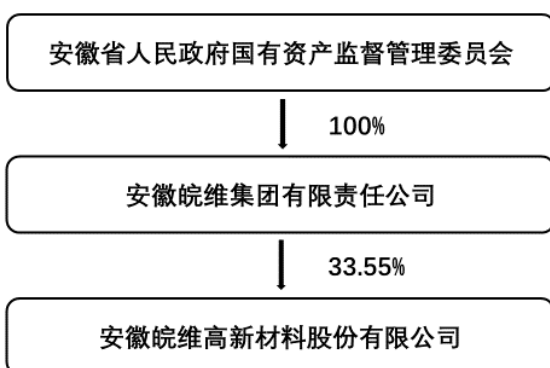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回购注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2022 及 2023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3 月 11 日及 2024 年 4 月 1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54,631,145 股，占回购前总股本的 2.53%
拟回购金额	2.00
拟回购期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股)	54,631,145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维高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皖维高新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皖维高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皖维高新公司主要从事各种高低聚合度和醇解度的 PVA 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皖维高新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02,997.60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皖维高新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皖维高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皖维高新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02,891.87 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374.91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1,516.96 万元。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合同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4）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5）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7）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皖维高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皖维高新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皖维高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皖维高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皖维高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皖维高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运楼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074,988.07	1,704,788,743.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79,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8,973,502.83	814,050,906.10
应收账款		608,840,103.51	408,345,168.79
应收款项融资		84,578,695.30	226,422,344.19
预付款项		247,731,522.77	232,977,007.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5,038,759.83	235,798,527.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15,169,552.27	898,205,116.3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44,396,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49,665,897.48	216,585,537.75
流动资产合计		5,133,469,022.06	4,768,752,852.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7,453,640.84	836,030,878.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27,263,808.33	1,430,026,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389,204.50	17,842,923.09
固定资产		5,822,203,896.33	4,923,245,106.22
在建工程		597,646,623.77	829,747,004.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7,905,743.38
无形资产		406,998,176.14	429,536,955.3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578,914.89	5,578,914.89
长期待摊费用		616,924.88	913,04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15,769.92	18,366,304.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5,318,771.84	704,236,789.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71,985,731.44	9,323,530,168.54
资产总计		15,405,454,753.50	14,092,283,021.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56,313,166.66	3,118,246,58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70,450,783.49	740,909,237.97
应付账款		646,045,729.28	505,554,947.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855,792.72	124,835,420.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503,942.20	59,805,318.50
应交税费		36,715,943.24	29,946,275.27
其他应付款		165,958,975.62	163,897,073.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397,222.22	145,401,678.82
其他流动负债		49,598,792.24	61,521,895.07
流动负债合计		6,305,840,347.67	4,950,118,430.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9,740,763.16
长期应付款		277,905,020.66	229,555,237.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95,535.65	2,694,486.07
递延收益		220,738,328.75	223,436,089.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952,899.93	58,019,283.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1,991,784.99	1,063,445,858.78
负债合计		6,997,832,132.66	6,013,564,28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04,618,229.00	2,159,249,3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70,561,064.07	1,896,613,73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7,782,858.59	483,573,510.42
专项储备		30,533,682.60	26,092,985.36
盈余公积		504,365,129.04	475,593,723.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38,794,150.63	3,003,079,107.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86,655,113.93	8,044,202,440.48
少数股东权益		20,967,506.91	34,516,291.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07,622,620.84	8,078,718,73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05,454,753.50	14,092,283,021.02

公司负责人：吴福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5,148,058.90	1,682,415,620.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79,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1,682,173.10	679,731,223.04
应收账款		321,210,820.11	197,637,380.29
应收款项融资		23,329,912.80	124,141,956.59
预付款项		167,375,205.98	127,135,309.17
其他应收款		1,446,091,433.61	1,512,261,386.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2,720,197.63	261,139,397.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44,396,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31,655,384.11	147,633,887.58
流动资产合计		5,153,609,186.24	4,763,675,661.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18,304,260.83	3,218,304,260.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7,453,640.84	836,030,878.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27,263,808.33	1,430,026,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98,380,199.68	1,632,858,452.40
在建工程		339,703,040.61	616,873,356.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5,184,606.53	189,805,670.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6,924.88	913,04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2,283,645.77	278,246,713.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59,190,127.47	8,203,058,881.10
资产总计		14,412,799,313.71	12,966,734,542.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282,916.66	318,246,58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47,920,907.90	3,518,499,531.44
应付账款		341,304,698.49	197,626,917.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4,304,014.22	69,751,351.13
应付职工薪酬		29,838,273.05	32,355,327.91
应交税费		13,828,872.38	7,541,665.43
其他应付款		419,756,481.48	269,086,698.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397,222.22	130,432,444.44
其他流动负债		12,234,059.97	17,604,336.22
流动负债合计		6,029,867,446.37	4,561,144,855.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2,680,559.89	184,428,475.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8,682,738.50	140,426,68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200,435.73	36,443,543.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563,734.12	811,298,704.40
负债合计		6,558,431,180.49	5,372,443,560.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04,618,229.00	2,159,249,3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0,705,033.71	2,016,757,708.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7,782,858.59	483,573,510.42
专项储备		14,388,355.44	10,319,874.80
盈余公积		497,259,308.28	468,487,902.96
未分配利润		2,609,614,348.20	2,455,902,611.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54,368,133.22	7,594,290,982.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12,799,313.71	12,966,734,542.87

公司负责人：吴福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敬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29,976,040.45	8,262,607,041.82
其中：营业收入		8,029,976,040.45	8,262,607,041.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61,868,152.57	8,077,194,698.07
其中：营业成本		6,984,962,358.12	7,213,024,806.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4,617,780.38	47,814,215.59
销售费用		37,112,201.29	41,200,112.72
管理费用		288,796,236.39	310,553,123.93
研发费用		439,129,134.82	458,704,182.44
财务费用		-52,749,558.44	5,898,257.12
其中：利息费用		75,094,913.77	81,542,864.22
利息收入		109,373,392.21	61,915,523.98
加：其他收益		104,358,934.00	106,693,490.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33,815.31	20,084,70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2,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61,105.54	6,081,732.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8,044.34	-1,866,627.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66,126.26	65,251,699.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8,515,913.34	386,059,839.06
加：营业外收入		8,916,916.26	3,199,494.40
减：营业外支出		5,313,793.02	14,696,476.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2,119,036.58	374,562,856.66

减：所得税费用		65,950,461.80	39,066,767.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168,574.78	335,496,089.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168,574.78	335,496,089.5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717,359.53	341,697,914.4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48,784.75	-6,201,824.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209,348.17	50,395,211.8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209,348.17	50,395,211.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209,348.17	50,395,211.8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4,209,348.17	50,395,211.8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0,377,922.95	385,891,301.3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3,926,707.70	392,093,126.2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48,784.75	-6,201,824.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	0.1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	0.1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吴福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敬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91,683,415.07	3,881,429,275.80
减：营业成本		3,274,223,876.40	3,540,959,995.16
税金及附加		27,949,214.08	14,285,545.33
销售费用		27,779,083.68	30,329,866.70
管理费用		136,673,349.68	136,146,538.86
研发费用		205,160,275.92	154,155,590.47
财务费用		-61,440,045.61	-15,604,351.10
其中：利息费用		59,661,512.73	57,284,010.29
利息收入		109,295,971.02	61,702,135.91
加：其他收益		51,703,203.20	55,293,680.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458,815.31	199,334,70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2,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65,209.04	4,969,068.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4,854.48	-1,080,992.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9,786.38	30,601,488.7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5,299,529.33	314,676,536.36
加：营业外收入		1,578,962.72	577,594.63
减：营业外支出		2,471,459.71	5,955,385.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407,032.34	309,298,745.40
减：所得税费用		6,692,979.18	7,395,607.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714,053.16	301,903,138.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714,053.16	301,903,138.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209,348.17	50,395,211.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209,348.17	50,395,211.8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154,209,348.17	50,395,211.81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1,923,401.33	352,298,350.1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福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46,005,854.41	8,006,649,114.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004,115.92	162,857,67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52,404.35	120,182,48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3,762,374.68	8,289,689,27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35,827,297.23	7,029,768,705.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6,838,168.10	736,874,06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797,895.51	190,653,683.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47,096.19	177,184,38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1,310,457.03	8,134,480,83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451,917.65	155,208,439.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740,303.24	1,023,753,2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673,012.07	20,084,70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2,343,647.65	15,291,635.60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0,083.88	34,227,28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497,046.84	1,093,356,90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8,339,379.81	1,158,205,29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400,77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339,379.81	2,558,976,29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42,332.97	-1,465,619,386.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94,000,000.00	4,2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19,413.17	254,097,549.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9,719,413.17	4,544,097,549.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6,000,000.00	3,10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259,241.89	405,023,592.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477,206.37	27,134,50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2,736,448.26	3,534,158,100.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982,964.91	1,009,939,448.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74,422.55	11,318,19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66,972.14	-289,153,304.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24,418.97	328,177,723.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91,391.11	39,024,418.97

公司负责人：吴福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7,556,390.78	3,659,237,211.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94,346.24	126,040,939.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368,232.65	42,628,12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4,718,969.67	3,827,906,27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67,419,858.19	2,959,006,849.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071,994.32	303,432,578.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095,491.91	35,137,02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07,202.91	140,074,83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5,094,547.33	3,437,651,29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624,422.34	390,254,987.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740,303.24	1,023,753,2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298,012.07	199,334,70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90,961.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2,662.69	31,675,63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391,939.73	1,254,763,617.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2,703,015.02	488,080,443.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400,77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703,015.02	1,888,851,44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311,075.29	-634,087,826.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0,000,000.00	1,4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21,055.36	243,764,366.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021,055.36	1,733,764,366.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8,000,000.00	1,32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856,090.85	380,764,738.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220,199.09	23,436,14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076,289.94	1,726,200,88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55,234.58	7,563,478.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88,171.26	11,550,285.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46,283.73	-224,719,074.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875,185.49	245,068,727.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921,469.22	20,349,653.40

公司负责人：吴福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敬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59,249,374.00				1,896,613,739.11		483,573,510.42	26,092,985.36	475,593,723.72		3,003,079,107.87		8,044,202,440.48	34,516,291.66	8,078,718,73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9,249,374.00				1,896,613,739.11		483,573,510.42	26,092,985.36	475,593,723.72		3,003,079,107.87		8,044,202,440.48	34,516,291.66	8,078,718,73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631,145.00				-26,052,675.04		154,209,348.17	4,440,697.24	28,771,405.32		235,715,042.76		342,452,673.45	-13,548,784.75	328,903,888.70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154,209,348.17				369,717,359.53		523,926,707.70	-13,548,784.75	510,377,922.95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54,631,145.00				-26,052,675.04							-80,683,820.04		-80,683,820.04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54,631,145.00				-26,052,675.04							-80,683,820.04		-80,683,820.04
(三) 利润 分配								28,771,405.32		-134,002,316.77		-105,230,911.45		-105,230,911.45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8,771,405.32		-28,771,405.32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845,418.30		-107,845,418.30		-107,845,418.30
4. 其他											2,614,506.85		2,614,506.85		2,614,506.8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40,697.24					4,440,697.24		4,440,697.24
1. 本期提取							36,077,315.79					36,077,315.79		36,077,315.79
2. 本期使用							31,636,618.55					31,636,618.55		31,636,618.5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4,618,229.00				1,870,561,064.07	637,782,858.59	30,533,682.60	504,365,129.04		3,238,794,150.63		8,386,655,113.93	20,967,506.91	8,407,622,620.84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59,249,374.00				1,675,949,250.62		433,178,298.61	16,309,900.94	445,403,409.89		3,017,037,597.33		7,747,127,831.39	40,718,116.59	7,787,845,947.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17,750.34		-1,917,750.34		-1,917,750.3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2,159,249,374. 00				1,675,949,250. 62		433,178,298. 61	16,309,900. 94	445,403,409. 89		3,015,119,846. 99		7,745,210,081. 05	40,718,116. 59	7,785,928,197. 64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220,664,488.49		50,395,211.8 1	9,783,084.4 2	30,190,313.8 3		-12,040,739.12		298,992,359.43	-6,201,824. 93	292,790,534.50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50,395,211.8 1				341,697,914.47		392,093,126.28	-6,201,824. 93	385,891,301.35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220,664,488.49								220,664,488.49		220,664,488.49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他					220,664,488.49							220,664,488.49		220,664,488.49
(三) 利润分配									30,190,313.83	-353,738,653.59		-323,548,339.76		-323,548,339.76
1. 提取盈余公积									30,190,313.83	-30,190,313.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323,887,406.10		-323,887,406.10		-323,887,406.10
4. 其他										339,066.34		339,066.34		339,066.3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783,084.42					9,783,084.42		9,783,084.42
1. 本期提取							39,267,206.26					39,267,206.26		39,267,206.26
2. 本期使用							29,484,121.84					29,484,121.84		29,484,121.8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59,249,374.00				1,896,613,739.11		483,573,510.42	26,092,985.36	475,593,723.72		3,003,079,107.87	8,044,202,440.48	34,516,291.66	8,078,718,732.14

公司负责人：吴福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敬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59,249,374.00				2,016,757,708.75		483,573,510.42	10,319,874.80	468,487,902.96	2,455,902,611.81	7,594,290,98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9,249,374.00				2,016,757,708.75		483,573,510.42	10,319,874.80	468,487,902.96	2,455,902,611.81	7,594,290,98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631,145.00				-26,052,675.04		154,209,348.17	4,068,480.64	28,771,405.32	153,711,736.39	260,077,150.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209,348.17			287,714,053.16	441,923,401.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631,145.00				-26,052,675.04						-80,683,820.0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4,631,145.00				-26,052,675.04						-80,683,820.04
（三）利润分配									28,771,405.32	-134,002,316.77	-105,230,911.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8,771,405.32	-28,771,405.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845,418.30	-107,845,418.30
3. 其他										2,614,506.85	2,614,506.8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068,480.64			4,068,480.64
1. 本期提取								13,713,233.57			13,713,233.57
2. 本期使用								9,644,752.93			9,644,752.9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4,618,229.00				1,990,705,033.71		637,782,858.59	14,388,355.44	497,259,308.28	2,609,614,348.20	7,854,368,133.22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59,249,374.00				1,796,093,220.26		433,178,298.61	4,329,276.53	438,297,589.13	2,507,738,127.10	7,338,885,88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9,249,374.00				1,796,093,220.26		433,178,298.61	4,329,276.53	438,297,589.13	2,507,738,127.10	7,338,885,885.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664,488.49		50,395,211.81	5,990,598.27	30,190,313.83	-51,835,515.29	255,405,09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395,211.81			301,903,138.30	352,298,35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664,488.49						220,664,488.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0,664,488.49						220,664,488.49
（三）利润分配									30,190,313.83	-353,738,653.59	-323,548,339.76
1. 提取盈余公积									30,190,313.83	-30,190,313.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3,887,406.10	-323,887,406.10

3. 其他										339,066.34	339,066.3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990,598.27			5,990,598.27
1. 本期提取								14,040,991.18			14,040,991.18
2. 本期使用								8,050,392.91			8,050,392.9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59,249,374.00				2,016,757,708.75		483,573,510.42	10,319,874.80	468,487,902.96	2,455,902,611.81	7,594,290,982.74

公司负责人：吴福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敬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由安徽省维尼纶厂（现更名为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皖维集团）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于 1997 年 5 月 22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1997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总部位于安徽省巢湖市。本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100153584043T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104,618,229.00 元，股份总数 2,104,618,229.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78,723,537.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925,894,692.00 股。

本公司属化学纤维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聚乙烯醇、高强高模 PVA 纤维、PVB 树脂、PVB 胶片、可再分散乳胶粉、PVA 光学薄膜、VAE 乳液、偏光片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17 日九届十一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核销长期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①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②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 不属于上述 a 或 b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i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ii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d.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a.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i.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ii.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b.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

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具有可控性，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业绩补偿款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4.00	4.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2)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共同行使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变更为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①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b.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b.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①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②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4	3	13.86-6.93
动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8	3	16.17-5.39
传导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8	3	6.47-3.4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16.17-8.08
电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14-35	3	6.93-2.77
化工专业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4	3	13.86-6.9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2	3	19.40-4.41
建筑物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5	3	6.47-2.16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初步验收合格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及软件、采矿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专利技术及软件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采矿权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其他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 ②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a.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b.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c.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 ③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 ④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 ⑤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⑥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田间试验费等。

⑦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⑧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a.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b.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c.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a.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b.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c.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d.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f.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②收入计量原则

a.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b.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c.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d.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①商品销售合同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收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所属危险化学品生产制造企业，按照 2022 年 11 月 21 日财政部和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蒙维科技	15%
广西皖维	15%
皖维花山	15%
皖维涪盛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经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4006342，有效期三年。本期依据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颁发的桂科高字[2024] 1 号，关于公布广西壮族自治区 2023 年通过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已认定子公司广西皖维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45000299，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期依据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蒙维科技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取得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5000306，有效期三年。本期依据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皖维花山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6170，有效期三年。本期依据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皖维涪盛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4007063，有效期为三年。本期依据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8,045.47	78,770.73
银行存款	162,459,925.36	1,548,787,316.44
其他货币资金	156,507,017.24	155,922,656.7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19,074,988.07	1,704,788,743.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及存单保证金金额为 156,477,206.37 元，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及复垦保证金 6,390.59 元，证券投资款 23,420.28 元。除上述款项之外，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579,500.00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31,579,5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1,579,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8,973,502.83	814,050,906.1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08,973,502.83	814,050,906.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2,068,552.1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42,068,552.1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7,631,813.6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07,631,813.6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8,973,502.83	100.00			708,973,502.83	814,050,906.10	100.00			814,050,906.10
其中：										

银行 承 兑 汇 票	708,973,502. 83	100.0 0			708,973,502. 83	814,050,906. 10	100.0 0			814,050,906. 10
合 计	708,973,502. 83	/		/	708,973,502. 83	814,050,906. 10	/		/	814,050,906. 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708,973,502.83		100.00
合计	708,973,502.8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02,294,864.19	400,099,337.30
1 年以内小计	602,294,864.19	400,099,337.30
1 至 2 年	27,822,860.62	25,267,403.48
2 至 3 年	4,963,489.26	281,746.3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000.00	51,043.00
4 至 5 年	51,043.00	47,155.50
5 年以上	134,506,039.00	150,918,883.50
合计	769,652,296.07	576,665,569.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4,682,546.20	17.50	134,682,546.20	100.00		150,873,667.00	26.16	150,873,667.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4,969,749.87	82.50	26,129,646.36	4.12	608,840,103.51	425,791,902.13	73.84	17,446,733.34	4.10	408,345,168.79
其中：										

合并范围外客户	634,969,749.87	82.50	26,129,646.36	4.12	608,840,103.51	425,791,902.13	73.84	17,446,733.34	4.10	408,345,168.79
合计	769,652,296.07	/	160,812,192.56	/	608,840,103.51	576,665,569.13	/	168,320,400.34	/	408,345,168.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逾期宝塔石化票据（扣除已从客户收回的款项）	132,020,000.00	132,0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绿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2,845.00	892,84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必成物资有限公司	1,275,913.00	1,275,91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智锂科技有限公司	224,909.00	224,90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都县民宇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公司	268,879.20	268,879.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4,682,546.20	134,682,546.2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应收款项逾期宝塔石化票据金额包含公司期末在手的逾期宝塔石化承兑汇票及已背书到期未解付的宝塔石化承兑汇票 138,200,000.00 元，扣除对应客户支付给公司的宝塔石化票据保证金 6,180,000.00 元，合计净额 132,020,000.00 元，期末管理层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合并范围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2,025,984.99	24,081,039.40	4.00
1-2 年	27,792,860.62	1,389,643.03	5.00
2-3 年	4,963,489.26	496,348.93	10.00
3-4 年	14,000.00	4,200.00	30.00
4-5 年	30,000.00	15,000.00	50.00
5 年以上	143,415.00	143,415.00	100.00
合计	634,969,749.87	26,129,646.36	4.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873,667.00	268,879.20	16,460,000.00			134,682,546.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46,733.34	8,682,913.02				26,129,646.36
合计	168,320,400.34	8,951,792.22	16,460,000.00			160,812,192.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巢湖市精益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已收回	现金	
武汉环日金乌科技有限公司	5,560,000.00	已收回	现金	
六安先锋米业有限公司	3,900,000.00	已收回	现金	
合计	16,460,0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美梦佳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9,500,000.00		89,500,000.00	11.63	89,500,000.00
PETROEASTSINGAPOREPTELTD	70,238,951.50		70,238,951.50	9.13	2,809,558.06
安徽诚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487,829.80		43,487,829.80	5.65	1,739,513.19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38,504,233.00		38,504,233.00	5.00	1,540,169.33
HONGKONGEVANTRADING	33,925,384.31		33,925,384.31	4.41	1,357,015.37
合计	275,656,398.61		275,656,398.61	35.82	96,946,255.9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578,695.30	226,422,344.19
合计	84,578,695.30	226,422,344.1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3,251,734,703.64	
合计	3,251,734,703.64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578,695.30	100.00			84,578,695.30	226,422,344.19	100.00			226,422,344.1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4,578,695.30	100.00			84,578,695.30	226,422,344.19	100.00			226,422,344.19
合计	84,578,695.30	/		/	84,578,695.30	226,422,344.19	/		/	226,422,344.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84,578,695.30		100.00
合计	84,578,695.3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3,060,042.72	73.89	177,693,639.10	76.28
1 至 2 年	10,518,782.98	4.25	7,301,265.47	3.13
2 至 3 年	6,401,420.59	2.58	47,560,916.16	20.41
3 年以上	47,751,276.48	19.28	421,186.67	0.18
合计	247,731,522.77	100.00	232,977,007.4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肥金丝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47,401,417.60	19.13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16,189,056.16	6.53
珠海市承信化工有限公司	16,175,904.20	6.53
安徽华谊化工有限公司	14,077,801.82	5.68
宁波崇乘商贸有限公司	12,999,076.84	5.25
合计	106,843,256.62	43.1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5,038,759.83	235,798,527.97
合计	155,038,759.83	235,798,527.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4,888,994.82	225,695,932.85
1 年以内小计	154,888,994.82	225,695,932.85
1 至 2 年	329,091.81	10,065,204.57
2 至 3 年	13,000.00	217,634.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8,000.00	1,728,017.79
4 至 5 年	1,725,037.00	100,000.00
5 年以上	746,835.90	646,835.90
合计	157,740,959.53	238,453,625.4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业绩补偿款	149,859,690.03	230,543,510.55
备用金	1,126,191.82	1,347,724.78
保证金	1,164,000.00	326,300.00
其他往来	5,591,077.68	6,236,090.10
合计	157,740,959.53	238,453,625.4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285,224.56		2,369,872.90	2,655,097.4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91,938.14		-644,835.90	47,102.2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77,162.70		1,725,037.00	2,702,199.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69,872.90	-644,835.90				1,725,037.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224.56	691,938.14				977,162.70
合计	2,655,097.46	47,102.24				2,702,199.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428,006.04	49.09	应收业绩补偿款	1年以内	
安徽安元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857,471.66	13.22	应收业绩补偿款	1年以内	
王必昌	19,866,899.11	12.59	应收业绩补偿款	1年以内	
鲁汉明	10,458,707.77	6.63	应收业绩补偿款	1年以内	

沈雅娟	8,991,581.40	5.7	应收业绩 补偿款	1年以 内	
合计	137,602,665.98	87.23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0,653,571.94	12,217,360.72	248,436,211.22	289,277,671.81	16,935,425.11	272,342,246.70
在产品	100,091,992.77		100,091,992.77	88,312,975.52		88,312,975.52
库存商品	645,672,222.51	1,531,773.05	644,140,449.46	518,643,329.43	1,866,627.53	516,776,701.9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燃料	4,714,412.05		4,714,412.05	5,706,713.54		5,706,713.54
包装物	17,397,980.78		17,397,980.78	14,693,018.51		14,693,018.51
低值易耗品	388,505.99		388,505.99	373,460.19		373,460.19
合计	1,028,918,686.04	13,749,133.77	1,015,169,552.27	917,007,169.00	18,802,052.64	898,205,116.3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935,425.11			4,718,064.39		12,217,360.7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866,627.53	746,138.28		1,080,992.76		1,531,773.0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8,802,052.64	746,138.28		5,799,057.15		13,749,133.7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大额存单	1,644,396,000.00	
合计	1,644,39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336,055,970.88	190,369,997.78
预缴税金	70,929.22	17,327,970.59
待摊费用	13,538,997.38	8,887,569.38
合计	349,665,897.48	216,585,537.7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巢湖市皖维职业培训学校	10.00									10.00	
小计	10.00									10.00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0.00									10.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损 失	其他					
国元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809,880,698.27			181,422,762.57			991,303,460.84	17,786,545.35	750,332,774.81		
安徽国元 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	12,499,680.00						12,499,680.00	1,050,168.00			
安徽国元 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3,650,500.00						3,650,500.00	56,875.00			
巢湖国元 小额贷款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449,000.00			
合计	836,030,878.27			181,422,762.57			1,017,453,640.84	19,342,588.35	750,332,774.81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年定期大额存单	1,627,263,808.33	1,430,026,500.00
合计	1,627,263,808.33	1,430,026,5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69,808.71	14,300,062.60		24,069,871.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0,987.33			2,770,987.3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770,987.33			2,770,987.3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2,792.65			162,792.65
(1) 处置				
(2) 固定资产转出	162,792.65			162,792.65
4. 期末余额	12,378,003.39	14,300,062.60		26,678,065.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15,005.18	4,411,943.04		6,226,948.22
2. 本期增加金额	809,514.75	286,001.27		1,095,516.02
(1) 计提或摊销	259,285.92	286,001.27		545,287.19
(2) 固定资产转入	550,228.83			550,228.83
3. 本期减少金额	33,602.75			33,602.75
(1) 处置				
(2) 固定资产转出	33,602.75			33,602.75
4. 期末余额	2,590,917.18	4,697,944.31		7,288,861.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87,086.21	9,602,118.29		19,389,204.50
2. 期初账面价值	7,954,803.53	9,888,119.56		17,842,923.0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818,002,390.59	4,923,245,106.22
固定资产清理	4,201,505.74	
合计	5,822,203,896.33	4,923,245,106.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08,909,626.50	7,062,567,758.69	137,396,101.15	9,408,873,48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8,666,675.60	277,016,429.88	10,449,943.54	1,516,133,049.02
(1) 购置	12,157,729.70	96,743,822.40	3,822,222.45	112,723,774.55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5,522,723.25	49,236,037.48	0.00	1,174,758,760.7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使用权资产转入	90,823,430.00	131,036,570.00	0.00	221,860,000.00
(5) 其他	162,792.65	0.00	6,627,721.09	6,790,513.74
3. 本期减少金额	46,009,531.56	49,785,287.81	1,359,983.17	97,154,802.54
(1) 处置或报废	12,424,734.91	49,785,287.81	1,359,983.17	63,570,005.89
(2) 其他	33,584,796.65			33,584,796.65
4. 期末余额	3,391,566,770.54	7,289,798,900.76	146,486,061.52	10,827,851,732.8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35,513,600.85	3,578,240,486.58	92,351,510.27	4,306,105,597.70
2. 本期增加金额	81,885,341.89	488,832,937.38	5,846,813.53	576,565,092.80
(1) 计提	66,947,365.10	399,693,424.41	5,135,166.55	471,775,956.06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14,470,225.98	88,085,555.60		102,555,781.58
(3) 其他	467,750.81	1,053,957.37	711,646.98	2,233,355.16
3. 本期减少金额	8,302,955.15	41,980,461.81	1,271,811.55	51,555,228.51
(1) 处置或报废	5,690,782.46	41,980,461.81	1,271,811.55	48,943,055.82
(2) 其他	2,612,172.69	0.00	0.00	2,612,172.69
4. 期末余额	709,095,987.59	4,025,092,962.15	96,926,512.25	4,831,115,461.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827,013.91	165,355,839.79	339,928.72	179,522,782.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748,511.43	40,390.75	788,902.18
(1) 处置或报废	0.00	748,511.43	40,390.75	788,902.18
4. 期末余额	13,827,013.91	164,607,328.36	299,537.97	178,733,880.2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8,643,769.04	3,100,098,610.25	49,260,011.30	5,818,002,390.5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59,569,011.74	3,318,971,432.32	44,704,662.16	4,923,245,106.2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700 万m ² /年偏光片项目厂房	106,379,784.19	尚在办理中
6 万吨/年乙烯法特种聚乙烯醇树脂升级改造项目暂估入账（厂房）	91,774,858.12	尚在办理中
60kt/aVAE 乳液项目厂房	23,732,795.13	尚在办理中
20kt/a 差别化可再分散乳胶粉项目厂房	15,853,999.10	尚在办理中
生产控制中心	12,968,559.90	尚在办理中
5kt/a 功能性聚乙烯醇树脂项目厂房	8,445,931.27	尚在办理中
检测中心	2,710,593.31	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4,201,505.74	
合计	4,201,505.74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7,831,292.27	808,835,120.78
工程物资	19,815,331.50	20,911,883.97
合计	597,646,623.77	829,747,004.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00 万平方米/年聚乙烯醇光学薄膜项目	152,805,423.68		152,805,423.68	61,991,861.51		61,991,861.51
6 万吨/年 VAE 乳液项目（二期）	106,282,188.65		106,282,188.65	20,098,614.65		20,098,614.65
2 万吨/年汽车级胶片项目	49,139,662.57		49,139,662.57	1,262,993.59		1,262,993.59
3 万吨/年 PVA 粉碎项目	35,551,940.77		35,551,940.77	30,818,735.84		30,818,735.84
2 万吨 VAE/年可再分散乳胶粉项目	26,733,436.83		26,733,436.83	72,137.75		72,137.75
2 万吨/年多功能聚乙烯醇缩丁醛(PVB)树脂项目	37,446,768.57		37,446,768.57	2,893.57		2,893.57
6 万吨/年乙烯法特种聚乙烯醇树脂升级改造项目				464,334,631.01		464,334,631.01
年产 700 万平方米偏光片项目				24,914,706.20		24,914,706.20
其他项目	169,871,871.20		169,871,871.20	205,338,546.66		205,338,546.66
合计	577,831,292.27		577,831,292.27	808,835,120.78		808,835,120.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00 万平方米/年聚乙烯醇光学薄膜项目	550,000,000	61,991,861.51	90,885,509.52		71,947.35	152,805,423.68	27.78	28.00	2,173,804.79	2,173,804.79	1.81	自筹、金融机构

6 万 吨/年 VAE 乳液 项目 （二 期）	257,710,000	20,098,614.65	86,201,101.46		17,527.46	106,282,188.65	41.24	41.00	1,071,867.64	1,071,867.64	1.71	自 筹、 金融 机构
2 万 吨/年 汽车 级胶 片项 目	393,100,000	1,262,993.59	48,429,093.78	552,424.80		49,139,662.57	12.64	13.00				自 筹
2 万 吨/年 VAE 可再 分散 乳胶 粉项 目	122,186,500	72,137.75	26,661,299.08			26,733,436.83	21.88	22.00				自 筹
2 万 吨/年 多功 能聚 乙烯 醇缩 丁醛 (PVB) 树脂 项目	321,050,000	2,893.57	37,443,875.00			37,446,768.57	11.66	12.00				自 筹
6 万 吨/年 乙烯 法特 种聚 乙烯 醇树 脂升 级改 造项 目	1,302,590,000	464,334,631.01	520,971,175.23	985,305,806.24			75.64	100.00				自 筹、 金融 机构
年产 700 万平 方米 偏光 片项 目	420,000,000	24,914,706.20	954,804.17	25,869,510.37			80.29	100.00				自 筹
合计		572,677,838.28	811,546,858.24	1,011,727,741.41	89,474.81	372,407,480.30	/	/	3,245,672.43	3,245,672.4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准备			准备	
专用材料	19,815,331.50		19,815,331.50	20,911,883.97		20,911,883.97
合计	19,815,331.50		19,815,331.50	20,911,883.97		20,911,883.97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823,430.00	131,036,570.00	221,86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90,823,430.00	131,036,570.00	221,860,000.00
(1) 融资租赁到期转入固定资产	90,823,430.00	131,036,570.00	221,860,000.00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283,186.94	80,671,069.68	93,954,256.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7,039.04	7,414,485.92	8,601,524.96
(1) 计提	1,187,039.04	7,414,485.92	8,601,52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4,470,225.98	88,085,555.60	102,555,781.58
(1) 处置			
(2) 融资租赁到期转入固定资产	14,470,225.98	88,085,555.60	102,555,781.58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77,540,243.06	50,365,500.32	127,905,743.3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5,218,807.45	261,381,626.76		106,374,400.00	49,243,686.71	802,218,520.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2,563.68	3,516,889.83		6,891,230.00		12,280,683.51
(1) 购置	1,872,563.68	3,516,889.83		6,891,230.00		12,280,683.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685,818.66					4,685,818.66
(1) 处置	4,685,818.66					4,685,818.66
4. 期末余额	382,405,552.47	264,898,516.59		113,265,630.00	49,243,686.71	809,813,385.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9,827,473.13	201,409,811.05		59,068,447.85	29,125,833.52	369,431,565.55
2. 本期增加金额	9,179,242.49	9,225,726.45		8,223,839.65	4,528,301.89	31,157,110.48
（1）计提	9,179,242.49	9,225,726.45		8,223,839.65	4,528,301.89	31,157,110.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23,466.40					1,023,466.40
（1）处置	1,023,466.40					1,023,466.40
4. 期末余额	87,983,249.22	210,635,537.50		67,292,287.50	33,654,135.41	399,565,209.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50,000.00				3,25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3,250,000.00				3,250,0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4,422,303.25	51,012,979.09		45,973,342.50	15,589,551.30	406,998,176.14
2. 期初账面价值	305,391,334.32	56,721,815.71		47,305,952.15	20,117,853.19	429,536,955.3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蒙维科技	4,467,830.00					4,467,830.00
明源水务	1,111,084.89					1,111,084.89
合计	5,578,914.89					5,578,914.8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蒙维科技	化工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	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	是
明源水务	自来水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	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蒙维科技	65,977.37	81,225.60		5年	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19%；1.63%；0.145%；0.146%；0.15% 利润率分别为 9.79%；9.75%；9.73%；9.72%；9.71%。 稳定期增长率为 0.15%；净利润为 9.71%；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稳定期增长率为 0.15%；净利率为 9.71%；折现率为 13.12%；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

								率；
明源水务	6,217.43	7,243.66		5年	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9.92%；16%；12.42%；2.54%；2.55%；利润率为 15.71%；25.54%；33.21%；33.74%；33.74%。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稳定期增长率为 2.55%；净利率为 33.74%；折现率为 8.10%；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72,194.79	88,469.26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公司聘请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5]第 S025 号）和《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5]第 S026 号），蒙维科技和明源水务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分别为 81,225.60 万元和 7,243.66 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65,977.37 万元和 6,217.43 万元，商誉未出现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聚酯导热油	913,048.76		296,123.88		616,924.88
合计	913,048.76		296,123.88		616,924.88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723,236.04	4,087,048.88	27,076,460.40	4,140,032.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989,988.20	3,598,498.23	29,169,147.20	4,375,372.08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161,653,528.39	24,269,146.32	169,174,534.79	25,469,531.96
递延收益	214,470,116.90	34,318,753.38	215,514,527.34	34,642,809.94
预计负债	2,395,535.65	359,330.35	2,694,486.07	404,172.91
租赁负债			114,709,997.54	17,206,499.6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0,803.24	24,120.49
合计	429,232,405.18	66,632,777.16	558,499,956.58	86,262,539.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0,332,774.81	112,549,916.22	568,910,012.24	85,336,501.82
一次性税前抵扣的固定资产	170,799,939.69	25,619,990.95	142,621,032.14	21,393,154.82
使用权资产			127,905,743.38	19,185,861.51
合计	921,132,714.50	138,169,907.17	839,436,787.76	125,915,518.1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17,007.24	19,415,769.92	67,896,234.95	18,366,30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17,007.24	90,952,899.93	67,896,234.95	58,019,283.2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54,249,742.56	121,526,069.88
坏账准备	1,860,863.87	1,800,963.01
存货跌价准备	12,217,360.72	16,935,425.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3,542,417.25	154,312,949.5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250,000.00	3,25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8,854,511.91	8,854,511.91

递延收益	6,268,211.85	7,921,561.85
合计	340,243,108.16	314,601,481.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13,290,073.51	12,836,754.16	
2027 年	38,954,541.68	64,221,699.10	
2028 年	49,487,339.87	44,467,616.62	
2029 年	52,517,787.50		
合计	154,249,742.56	121,526,069.88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钨金及钨金催化剂	304,675,717.97	8,854,511.91	295,821,206.06	308,103,311.59	8,854,511.91	299,248,799.68
预付的工程设备款	317,897,565.78		317,897,565.78	263,387,989.53		263,387,989.53
预缴的投资款	141,600,000.00		141,600,000.00	141,600,000.00		141,600,000.00
合计	764,173,283.75	8,854,511.91	755,318,771.84	713,091,301.12	8,854,511.91	704,236,789.21

其他说明：

2020 年度，子公司蒙维科技根据煤炭资源配置而参股的鄂尔多斯市泰盛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向国家有关部门申请办理无定河煤矿的探矿权和采矿权等事项，根据泰盛恒矿业探矿权证的申办进度，需预先缴纳相关探矿权价款 118,729.62 万元，因此泰盛恒矿业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亿元增加至 15 亿元，出资方式由分期缴纳出资变为一次性缴纳出资。由于泰盛恒矿业股东中的政府投资公司增资事项需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准，为尽快完成探矿权证的办理工作，经泰盛恒矿业各股东充分协商，同意先行预缴注册出资，用于缴纳办理无定河煤矿的探矿权价款。待有关股东取得政府批复后，泰盛恒矿业公司股东会履行增资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2020 年度，子公司蒙维科技向泰盛恒矿业预缴出资 1.416 亿元，泰盛恒矿业其他股东均已预缴注册出资。2021 年度由于东胜煤田纳林河矿区无定河井田资源总量发生变化，蒙维科技持有泰盛恒的股权比例尚未确定，泰盛恒矿业股东中的政府投资公司增资事项尚未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泰盛恒矿业公司股东会尚未完成增资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前述预缴出资暂列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6,483,596.96	156,483,596.96	冻结	保证金及定期存单	155,764,324.95	155,764,324.95	冻结	保证金及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542,068,552.18	542,068,552.18	质押	票据保证金	621,904,235.03	621,904,235.03	质押	票据质押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质押	定期存单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质押	定期存单
使用权资产					221,860,000.00	127,905,743.38	其他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质押	定期存单				
合计	1,048,552,149.14	1,048,552,149.14	/	/	1,399,528,559.98	1,305,574,303.36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66,000,000.00	318,000,000.00
票据及信用证贴现	3,220,000,000.00	2,800,000,000.00
应计利息	313,166.66	246,583.33
合计	3,756,313,166.66	3,118,246,58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70,450,783.49	740,909,237.97
合计	1,070,450,783.49	740,909,237.9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430,984,943.17	348,878,610.34
应付工程款	176,446,206.13	123,693,336.85
应付运费及其他	38,614,579.98	32,983,000.47
合计	646,045,729.28	505,554,947.6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6,855,792.72	124,835,420.47
合计	96,855,792.72	124,835,420.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958,415.52	610,304,856.78	614,759,330.10	53,503,942.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6,902.98	99,786,218.54	101,633,121.52	
三、辞退福利		227,244.87	227,244.8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9,805,318.50	710,318,320.19	716,619,696.49	53,503,942.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572,695.52	442,929,394.78	447,257,723.79	50,244,366.51
二、职工福利费		78,440,811.05	78,440,811.05	
三、社会保险费	761,393.13	35,034,347.07	35,795,740.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1,393.13	31,865,654.95	32,627,048.08	
工伤保险费		3,168,692.12	3,168,692.12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66,632.68	40,712,273.70	41,378,906.3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57,694.19	13,188,030.18	11,886,148.68	3,259,575.6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7,958,415.52	610,304,856.78	614,759,330.10	53,503,942.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62,046.82	67,793,259.09	69,055,305.91	
2、失业保险费	45,152.08	2,113,068.09	2,158,220.17	
3、企业年金缴费	539,704.08	29,879,891.36	30,419,595.44	
合计	1,846,902.98	99,786,218.54	101,633,121.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96,356.76	2,698,959.65
企业所得税	19,518,962.17	15,683,153.64
个人所得税	676,335.49	1,052,221.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0,119.89	1,433,418.77
资源税	2,281,452.43	2,546,753.55
印花税	1,255,060.07	1,581,225.34
房产税	1,290,769.28	1,419,826.42
教育费附加	1,035,981.11	1,037,495.66
土地使用税	1,339,071.82	938,109.02
水利基金	181,351.24	197,603.03
其他税费	1,190,482.98	1,357,508.34
合计	36,715,943.24	29,946,275.27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5,958,975.62	163,897,073.01
合计	165,958,975.62	163,897,073.01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66,474,315.77	74,112,622.22
安全绩效金	22,509,316.16	30,484,846.83
海运费	14,143,415.62	11,579,794.08
代扣代缴	34,558,403.43	27,121,364.06
搬迁补偿款		7,590,062.84
其他	28,273,524.64	13,008,382.98
合计	165,958,975.62	163,897,073.0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0,397,222.22	130,432,444.4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969,234.38
合计	430,397,222.22	145,401,678.8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提运费、加工费、服务费等	38,279,365.24	48,660,697.29
待转销项税额	11,319,427.00	12,861,197.78
合计	49,598,792.24	61,521,895.0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4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0	121,127,892.75
未确认融资费用	0	-6,417,895.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0	-14,969,234.38
合计	0	99,740,763.16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1,750,001.54	221,750,001.54
专项应付款	6,155,019.12	7,805,235.62
合计	277,905,020.66	229,555,237.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271,750,001.54	221,750,001.54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基础研究计划专项资金	900,000.00		200,000.00	700,000.00	
特支计划	738,641.32		63,665.65	674,975.67	
庐州产业创新团队	500,931.11			500,931.11	
博士后进站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5,465,663.19	105,742.82	1,292,293.67	4,279,112.34	
合计	7,805,235.62	105,742.82	1,755,959.32	6,155,019.12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提返利	2,395,535.65	2,694,486.07	
合计	2,395,535.65	2,694,486.0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3,436,089.19	24,795,000.00	27,492,760.44	220,738,328.75	
合计	223,436,089.19	24,795,000.00	27,492,760.44	220,738,328.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59,249,374.00				-54,631,145.00	-54,631,145.00	2,104,618,229.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皖维铂盛原全体股东存在业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皖维铂盛在 2022-2024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4,616.54 万元、8,151.96 万元及 9,445.09 万元。在

业绩承诺期内，皖维铂盛任一会计年度下的当期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相应年度的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承诺方应于当年度即时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履行其补偿义务。本年度股本减少主要系回购注销 2022 年度、2023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34,714,352.36			1,634,714,352.36
其他资本公积	261,899,386.75	149,859,690.03	175,912,365.07	235,846,711.71
合计	1,896,613,739.11	149,859,690.03	175,912,365.07	1,870,561,064.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与皖维铂盛原全体股东存在业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皖维铂盛在 2022-2024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4,616.54 万元、8,151.96 万元及 9,445.09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内，皖维铂盛任一会计年度下的当期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相应年度的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承诺方应于当年度即时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履行其补偿义务。皖维铂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能达标，本公司就应收业绩补偿款确认其他应收款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149,859,690.03 元。本年度资本公积减少主要系回购注销 2022 年度、2023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	483,573,510.42	181,422,762.57			-27,213,414.40	154,209,348.17		637,782,858.59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3,573,510.42	181,422,762.57			-27,213,414.40	154,209,348.17		637,782,858.5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								

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3,573,510.42	181,422,762.57			-27,213,414.40	154,209,348.17		637,782,858.5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092,985.36	36,077,315.79	31,636,618.55	30,533,682.60
合计	26,092,985.36	36,077,315.79	31,636,618.55	30,533,682.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照 2022 年 11 月 21 日财政部和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计提并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5,593,723.72	28,771,405.32		504,365,129.04
合计	475,593,723.72	28,771,405.32		504,365,129.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金额系按本期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03,079,107.87	3,017,037,597.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17,750.3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03,079,107.87	3,015,119,846.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9,717,359.53	341,697,914.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771,405.32	30,190,313.8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7,845,418.30	323,887,406.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2,614,506.85	-339,066.3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8,794,150.63	3,003,079,107.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01,813,921.96	6,782,051,527.44	7,750,977,934.15	6,722,761,215.74
其他业务	228,162,118.49	202,910,830.68	511,629,107.67	490,263,590.53
合计	8,029,976,040.45	6,984,962,358.12	8,262,607,041.82	7,213,024,806.27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8,026,372,920.38	6,974,675,947.42	8,259,159,858.14	7,212,762,532.5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行业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化工行业	4,758,547,523.37	4,138,443,880.41	4,545,272,790.72	3,926,591,793.77
化纤行业	295,214,415.24	254,406,583.81	339,910,127.49	332,690,220.82
建材行业	655,589,966.84	582,444,707.02	821,981,681.46	702,175,829.18
新材料行业	2,092,462,016.51	1,806,756,356.20	2,043,813,334.48	1,761,303,371.97
其他	224,558,998.42	192,624,419.98	508,181,923.99	490,001,316.77
小 计	8,026,372,920.38	6,974,675,947.42	8,259,159,858.14	7,212,762,532.51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产品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聚乙烯醇	2,256,314,269.77	1,824,436,896.79	2,341,528,506.79	1,901,938,694.84
水泥及熟料	627,092,033.10	569,458,265.03	794,726,590.50	689,208,413.11
高强高模 PVA 纤维	295,214,415.24	254,406,583.81	339,910,127.49	332,690,220.82
聚酯切片	704,676,633.74	670,177,370.68	574,488,188.35	534,208,720.47
VAE 乳液	394,649,995.91	303,643,751.60	475,620,896.49	367,824,863.88
可再分散性胶粉	509,290,946.68	443,165,627.10	508,242,257.30	418,555,976.14
醋酸甲酯	986,502,324.99	862,038,450.32	834,833,781.40	735,094,743.35
醋酸乙烯	400,994,173.43	382,216,258.34	486,174,390.88	458,690,792.79
PVA 光学膜	53,742,894.35	41,123,870.15	31,815,475.96	38,670,361.25
PVB 中间膜	327,861,236.66	249,145,917.87	341,383,468.83	293,017,917.88
其他	1,470,033,996.51	1,374,862,955.73	1,530,436,174.15	1,442,861,827.98
小 计	8,026,372,920.38	6,974,675,947.42	8,259,159,858.14	7,212,762,532.51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地区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6,300,194,811.89	5,442,291,119.10	6,659,600,630.67	5,828,514,479.36
出口	1,726,178,108.49	1,532,384,828.32	1,599,559,227.47	1,384,248,053.15
小 计	8,026,372,920.38	6,974,675,947.42	8,259,159,858.14	7,212,762,532.51

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026,372,920.38	8,259,159,858.14
小 计	8,026,372,920.38	8,259,159,858.14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13,636,466.77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82,887.47	6,761,622.71
教育费附加	11,211,178.21	5,946,785.03
资源税		
房产税	12,139,208.34	12,348,629.89
土地使用税	15,500,288.44	10,234,398.47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475,120.14	5,357,680.08
环境保护税	4,446,746.95	4,655,958.03
水利建设基金	2,240,281.21	2,255,989.51
土地增值税	9,456.30	8,206.92
其他	212,613.32	244,944.95
合计	64,617,780.38	47,814,215.5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839,944.91	16,912,947.70
代理费	8,222,575.93	10,057,247.86
保险费	2,240,112.96	3,263,358.63
仓储费	1,582,378.72	3,156,968.97
咨询服务费	1,230,945.89	1,282,408.42
业务招待费	969,799.00	835,108.80
差旅费	779,051.13	1,019,954.12
办公费	297,629.81	774,865.83
其他	5,949,762.94	3,897,252.39
合计	37,112,201.29	41,200,112.7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842,352.92	154,327,172.96
停工损失	53,615,487.26	64,348,034.91
折旧与摊销	40,516,080.00	40,630,664.06
机物料消耗	5,438,017.11	9,513,153.30
综合服务费	5,383,074.03	6,685,204.30
环境保护费用	4,937,945.90	7,920,406.34
业务招待费	1,884,882.57	2,561,096.55
差旅费	1,803,287.29	2,550,885.72
办公费	1,751,783.64	1,531,206.30
中介服务费	1,683,257.03	2,248,189.93
其他	18,940,068.64	18,237,109.56
合计	288,796,236.39	310,553,123.9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328,256,784.40	360,280,202.93
人工费用	75,073,560.53	63,411,866.43
折旧与摊销费用	19,476,770.42	16,249,811.89
其他	16,322,019.47	18,762,301.19
合计	439,129,134.82	458,704,182.4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5,094,913.77	81,542,864.22
利息收入	-109,373,392.21	-61,915,523.98
汇兑净损失	-21,974,422.55	-19,302,153.3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503,342.55	4,157,975.90
融资担保费		1,415,094.34
合计	-52,749,558.44	5,898,257.1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492,760.44	28,630,018.1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4,723,717.46	36,987,384.2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26,022.16	325,128.15
增值税加计抵减	41,916,433.94	40,750,959.72
合计	104,358,934.00	106,693,490.3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	610,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9,342,588.35	19,452,163.3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91,226.96	-152.4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0	22,290.17
合计	28,833,815.31	20,084,701.1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02,5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402,500.0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08,207.78	5,969,247.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102.24	112,485.1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461,105.54	6,081,732.2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88,044.34	-1,866,627.5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188,044.34	-1,866,627.5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717,005.02	53,375,214.2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432,343.50	11,876,484.94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281,464.74	
合计	6,566,126.26	65,251,699.2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1,999,571.00	2,890,622.69	1,999,571.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127,037.74	53,000.00	1,127,037.74
碳排放交易权	5,275,471.70		5,275,471.70
其他	514,835.82	255,871.71	514,835.82
合计	8,916,916.26	3,199,494.40	8,916,916.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22,878.76	8,115,858.78	1,722,878.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22,878.76	8,115,858.78	1,722,878.7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92,000.00	3,661,696.46	1,392,000.00
其他	2,198,914.26	2,918,921.56	2,198,914.26
合计	5,313,793.02	14,696,476.80	5,313,793.0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279,724.79	36,590,339.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70,737.01	2,476,427.20
合计	65,950,461.80	39,066,767.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2,119,036.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317,855.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43,840.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444,511.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550,120.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06,032.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96,012.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35,437.03
研发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6,163,401.56
所得税费用	65,950,461.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9,518,717.46	104,537,453.44
碳排放交易权	5,275,471.70	0
其他	5,958,215.19	15,645,032.43
合计	70,752,404.35	120,182,485.8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6,322,019.47	18,762,301.19
报关及代理费	8,016,482.53	10,057,247.86
综合服务费	5,383,074.03	6,685,204.30
环境保护费用	4,937,945.90	7,920,406.34
手续费	3,503,342.55	4,157,975.90
中介费	2,914,202.92	3,530,598.35
业务招待费	2,854,681.57	3,396,205.35
差旅费	2,582,338.42	3,570,839.84
保险费	2,240,112.96	3,263,358.63
办公费	2,049,413.45	2,306,072.13
仓储费	1,582,378.72	3,156,968.97
捐赠支出	1,392,000.00	3,661,696.46

往来款	2,324,199.17	77,928,469.47
其他	30,744,904.50	28,787,038.81
合计	86,847,096.19	177,184,383.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740,083.88	31,889,023.98
搬迁补偿款		2,338,265.26
合计	7,740,083.88	34,227,289.2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5,719,413.17	134,097,549.36
往来借款	5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75,719,413.17	254,097,549.3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及存单保证金	156,477,206.37	25,719,413.17
融资担保费		1,415,094.34
合计	156,477,206.37	27,134,507.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6,168,574.78	335,496,089.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88,044.34	1,866,627.53
信用减值损失	-7,461,105.55	-6,081,732.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2,321,243.25	409,091,267.79
使用权资产摊销	8,601,524.96	14,745,471.34
无形资产摊销	31,157,110.48	34,384,061.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6,123.88	296,123.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66,126.26	-74,166,700.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2,878.76	8,115,858.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02,5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380,407.34	9,724,240.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33,815.31	-20,084,701.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9,465.32	67,287,556.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20,202.33	-64,811,128.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776,391.57	-11,729,199.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6,108,582.89	-399,824,875.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626,685.87	-154,481,104.60
其他	4,440,697.24	9,783,08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451,917.65	155,208,439.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2,591,391.11	39,024,418.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024,418.97	328,177,723.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66,972.14	-289,153,304.6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2,591,391.11	39,024,418.97
其中：库存现金	108,045.47	78,770.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459,925.36	38,787,316.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420.28	158,331.8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91,391.11	39,024,418.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及借款保证金	156,477,206.37	25,719,413.17	受限
矿山保证金	6,390.59	44,911.78	受限
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		1,640,000,000.00	超过三个月
合计	156,483,596.96	1,665,764,324.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750,693.22	7.1884	5,396,283.14
欧元	7,863.24	7.5257	59,176.39
港币			
日元	34.00	0.0462	1.5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3,901,145.55	7.1884	243,694,994.67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为 6,417,895.21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20,451,580.6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528,756.32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3,603,120.07	3,603,120.07
合计	3,603,120.07	3,603,120.0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328,256,784.40	360,280,202.93
人工费用	75,073,560.53	63,411,866.43
折旧与摊销费用	19,476,770.42	16,249,811.89
其他	16,322,019.47	18,762,301.19
合计	439,129,134.82	458,704,182.4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39,129,134.82	458,704,182.4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蒙维科技	乌兰察布市	61,250	乌兰察布市	化工	100.00		购买
广西皖维	河池市	40,000	河池市	化工	100.00		购买
皖维花山	巢湖市	5,000	巢湖市	新材料	100.00		设立
皖维机械	巢湖市	2,000	巢湖市	设备安装、维修、养护	100.00		设立
合肥德瑞格	巢湖市	12,000	巢湖市	新材料	70.00		设立
皖维铂盛	巢湖市	12,000	巢湖市	新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明源水务	乌兰察布市	7,273.783	乌兰察布市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	75.00		购买
商维新材料	乌兰察布市	6,000	乌兰察布市	化学纤维制造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德瑞格公司	30%	-13,110,092.98	0	4,967,863.51
明源水务	25%	-438,691.77	0	15,999,643.4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德瑞格公司	5,236.18	41,488.52	46,724.70	42,787.40	2,148.24	44,935.64	12,202.71	44,246.19	56,448.90	48,107.28	2,315.63	50,422.91
明源水务	429.31	6,092.93	6,522.24	122.39		122.39	267.47	6,492.64	6,760.11	184.78		184.7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德瑞格公司	10,311.86	-4,370.03	-4,370.03	492.41	6,673.87	-2,106.72	-2,106.72	5,330.62
明源水务	708.24	-175.48	-175.48	6.01	836.44	47.33	47.33	17.0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23,436,089.19	24,795,000.00		27,492,760.44		220,738,328.7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3,436,089.19	24,795,000.00		27,492,760.44		220,738,328.7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7,492,760.44	28,630,018.14
与收益相关	34,723,717.46	36,987,384.29
合计	62,216,477.90	65,617,402.4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5.82%（2023 年 12 月 31 日：36.6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756,313,166.66	3,767,368,972.22	3,767,368,972.22		
应付票据	1,070,450,783.49	1,070,450,783.49	1,070,450,783.49		
应付账款	646,045,729.28	646,045,729.28	646,045,729.28		
其他应付款	165,958,975.62	165,958,975.62	165,958,975.62		
长期借款	530,397,222.22	541,583,611.11	436,716,944.44	104,866,666.67	

(含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77,905,020.66	277,905,020.66			277,905,020.66
小 计	6,447,070,897.93	6,469,313,092.38	6,086,541,405.05	104,866,666.67	277,905,020.66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118,246,583.33	3,129,235,805.55	3,129,235,805.55		
应付票据	740,909,237.97	740,909,237.97	740,909,237.97		
应付账款	505,554,947.66	505,554,947.66	505,554,947.66		
其他应付款	163,897,073.01	163,897,073.01	163,897,073.01		
长期借款 (含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580,432,444.44	600,169,000.00	132,555,944.44	467,613,055.56	
长期应付款	229,555,237.16	229,555,237.16			229,555,237.16
租赁负债 (含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709,997.54	114,709,997.54	14,969,234.38	99,740,763.16	
小计	5,453,305,521.11	5,484,031,298.89	4,687,122,243.01	567,353,818.72	229,555,237.1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1, 303, 460. 84		26, 150, 180. 00	1, 017, 453, 640. 84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 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84,578,695.30	84,578,695.3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40,000,000.00		131,659,808.33	3,271,659,808.33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90,000,000.00		54,396,000.00	1,644,396,000.00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0,000,000.00		77,263,808.33	1,627,263,808.3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31,303,460.84		242,388,683.63	4,373,692,144.4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股票，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综合考虑采用市场法和未来现金流折现等方法估计公允价值。对于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皖维集团	巢湖市	化工建材	58,901.6648	33.55	33.5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181153580560D)是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辖的大型企业,是安徽省重要的化工、化纤、建材、新材料联合制造企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33.55%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培训学校	合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巢湖皖维金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泉实业)	同受母公司控制
巢湖皖维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安徽皖维集团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资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皖维矿业四子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子王)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安徽皖维先进功能膜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功能膜)	同受母公司控制
明池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池玻璃)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安徽安元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王必昌、鲁汉明等	原皖维铂盛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 额度（如适 用）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物资公司	采购商品及运输 服务	215,295,145.72			
金泉实业	采购商品	58,348,812.35			67,415,803.70
物流公司	采购商品及运输 服务	30,864,087.75			129,310,478.1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泉实业	销售商品	31,253,115.73	59,384,787.98
明池玻璃	销售商品	7,631,858.41	0
物资公司	销售商品	430,966.02	0
物流公司	销售商品	121,255.56	1,672,218.48
皖维集团	销售商品	3,049.00	7,069.1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皖维集团	49,250,001.54	2022/10/09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45,000,000.00	2022/12/29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1,800,000.00	2022/07/27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5,700,000.00	2022/07/27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1,200,000.00	2023/04/28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3,800,000.00	2023/04/28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35,000,000.00	2023/07/09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80,000,000.00	2023/11/28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40,000,000.00	2024/09/30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6,000,000.00	2024/11/30	实际增资扩股日	
皖维集团	4,000,000.00	2024/12/31	实际增资扩股日	

根据皖国资委预算函【2013】116号文件，关于印发《安徽省省属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第七条的规定：“省属企业将资本性预算资金拨付所属全资或控股法人企业使用的，应当作为股权投资。母公司所属控股法人企业暂无增资扩股计划的，视同委托贷款处理，与母公司签订资金占用协议，原则上按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并约定在发生增资扩股、改制上市等事项时，依法转为母公司的股权投资”。2024年度公司支付皖维集团专项资金占用费金额为8,124,047.97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76.38	726.8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

先进功能膜公司	技术服务费	3,182,075.46	2,190,565.98
皖维集团	综合服务费	2,861,035.86	2,861,035.86
皖维集团	融资担保费	0	1,415,094.34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金泉实业	8,663,635.40	346,545.42	11,878,852.66	475,154.11
应收账款	明池玻璃	8,624,000.00	344,960.00		
应收账款	皖维集团	162,595.90	6,503.84		
预付账款	物资公司	7,425,604.90			
预付账款	金泉实业	3,884,606.47			
其他应收款	原皖维陌盛股东	149,859,690.03		230,543,510.55	
其他应收款	明池玻璃	90,205.60	3,608.2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皖维集团	1,316,479.28	
应付账款	物流公司	153,124.68	2,510,326.27
应付账款	金泉实业		1,658,406.92
合同负债	物流公司	1,212,305.31	
长期应付款	皖维集团	271,750,001.54	221,750,001.54
其他应付款	金泉实业	1,410,000.00	
其他应付款	物资公司	100,000.00	673,664.41
其他应付款	培训学校	31,468.50	31,468.50
其他应付款	先进功能膜公司		1,366,804.49
其他应付款	皖维集团	1,163,354.60	884,587.2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2 年度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4.22 元向皖维集团等 14 名皖维陌盛全体股东发行 188,388,619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皖维陌盛的股权。本公司同时与皖维陌盛全体股东签订业绩补偿协议，皖维陌盛全体股东承诺皖维陌盛在 2022-2024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4,616.54 万元、8,151.96 万元及 9,445.09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内，皖维陌盛任一会计年度下的当期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相应年度的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承诺方应于当年度即时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履行其补偿义务。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6,277,093.7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6,277,093.74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皖维集团发行不超过 75,000,000 股（含本数）A 股股票，皖维集团全部以现金参与认购。皖维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皖维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皖维集团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的凝聚力，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8 号）、《集体合同规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2 号）、《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6 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公司决定建立企业年金，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企业年金方案。

（1）建立企业年金遵循的原则：

①有利于公司发展。通过建立企业年金增强单位的凝聚力和吸引力，激励职工长期稳定地工作，促进公司与职工共同发展；

②公平与效率相结合。企业年金应覆盖符合条件的职工。公司缴费分配在体现公平的同时兼顾效率；

③平等协商。公司及其职工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通过集体协商确定建立企业年金并制定企业年金方案；

④保障安全、适度收益。企业年金基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按照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运作，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获取适度收益；

⑤适时变更原则。按照国家政策变化，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和企业年金运行情况，适时变更企业年金方案。

（2）参加人员

①与本公司订立劳动合同并试用期满的职工（不包括停薪留职人员）；

②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

（3）资金筹集与分配

①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公司和职工共同承担。公司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公司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缴费频次为按月缴费。职工个人缴费经企业与职工协商确定为职工年度工资总额的 4%。公司年缴费总额为年度工资总额的 8%。按照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的 8%分配至个人账户，剩余部分计入企业账户，作为对本计划建立时临近退休职工的补偿性缴费。

②补偿范围：

A、自计划建立之日起五年内退休的职工，按照其退休前最近一次年金缴费基数计算需要补偿的企业缴费，使其实际缴费年限达到五年。

B、自计划建立后企业缴费及其收益部分仍不足原退休工龄补贴金额的职工。

③补偿缴费的计算办法：

若经计算，补足五年的企业缴费及投资收益高于经计算的退休补贴，则按照企业缴费及投资收益领取；若低于经计算的退休补贴，则按照补足退休补贴计算补偿缴费。

在年金计划建立时自愿放弃参加的职工、参加后中途退出、因个人原因中止参加、退休前身故的职工不享受该补偿。

④补偿缴费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方式：

对纳入本方案补偿范围的职工，按照上述规定的补偿缴费办法，在职工退休时将经计算的补偿缴费的核算金额一次性划入职工个人账户。

公司当期缴费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的最高额不得超过平均额的 5 倍。超过平均额 5 倍的部分，记入企业账户。企业账户资金不得用于抵缴未来年度单位缴费。企业账户余额根据企业情况分配，分配标准按照企业当期缴费分配标准规定执行。

公司按月度将全部缴费款项按时、足额汇至托管人开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受托财产托管账户。

⑤企业年金缴费的中止、恢复和补缴

A、单位出现经营亏损、重组并购等特殊情况无法履行缴费义务时，经与职工一方协商，可以中止单位缴费，职工同时中止个人缴费。不能继续缴费的情况消失后单位恢复缴费，职工同时恢复个人缴费。恢复缴费后单位和职工可以视经济情况按照中止时的方案内容予以补缴。补缴年限和金额不得超过实际中止缴费的年限和金额；

B、职工由于自身原因申请中止或者恢复个人缴费，需填写《职工中止（恢复）缴费企业年金申请表》，并经公司确认后执行。个人中止缴费期间，公司缴费也相应中止，个人账户继续在本计划中管理；个人恢复缴费时单位缴费也同时恢复；不弥补中止缴费期间的公司和个人缴费。

（4）账户管理

①本计划实行完全积累，为每一个参加职工开立企业年金个人账户，同时建立公共账户用于记录暂未分配至个人账户的公司缴费及其投资收益。个人账户下设公司缴费子账户和个人缴费子账户，分别记录公司缴费分配给职工个人的部分及其投资收益、职工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

②个人账户的转移和保留：

A、职工与公司终止、解除劳动合同，新就业单位已建立企业年金或者职业年金的，其个人账户权益应当转入新就业单位的企业年金计划或者职业年金计划管理；

B、职工与公司终止、解除劳动合同，未就业、新就业单位没有建立企业年金或者职业年金的，其个人账户转入本计划法人受托机构设置的保留账户统一管理。保留账户的账户管理费从职工个人账户中扣除。

C、在公司内部调动新单位未实行企业年金制度的，其个人账户作为保留账户由原单位继续管理。保留账户的账户管理费从公司账户中扣除。

(5) 权益归属

①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自始归属职工个人。

②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公司缴费及其投资收益，按以下规则归属于职工个人。未归属于职工个人的部分，记入企业账户。在职工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时：

A、在公司的工作年限<3 年，归属职工的比例为 0%；

B、3 年≤在公司的工作年限<5 年，归属职工的比例为 50%；

C、5 年≤在公司的工作年限<8 年，归属职工的比例为 70%；

D、在公司的工作年限≥8 年，归属职工的比例为 100%。

E、在企业年金方案终止；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者死亡；非因职工过错企业解除劳动合同，或者因企业违反法律规定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满，由于企业原因不再续签劳动合同；公司内部调动/因组织关系调入其他单位工作等时，归属职工的比例为 100%。

(6) 待遇计发和支付方式：

①本方案参加职工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可以享受本方案规定的企业年金待遇：

A、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

B、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因病（残）完全丧失劳动能力；

C、出国（境）定居；

D、退休前身故。

②企业年金的支付方式：

职工达到本方案的规定的企业年金待遇领取条件后，可根据个人账户余额、个人所得税税负等情况选择按月、分次或者一次性领取企业年金待遇，也可将本人企业年金个人账户资金全部或者部分购买商业养老保险产品，依据保险合同领取待遇并享受相应的继承权。

(7) 方案的变更和终止

①公司根据国家政策变化，以及公司经营和企业年金运行情况，经集体协商变更本方案。

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本方案终止：

A、公司因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等原因，致使企业年金方案无法履行的；

B、因不可抗力等原因致使企业年金方案无法履行的。

(8) 方案实施时间：

本方案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聚乙烯醇、高强高模 PVA 纤维、PVB 树脂、PVB 胶片、可再分散乳胶粉、PVA 光学薄膜、VAE 乳液、偏光片等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

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化工分部	化纤分部	建材分部	新材料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713,663,866.41	295,214,415.24	655,589,966.84	2,541,011,262.00	-1,403,665,588.53	7,801,813,921.96
主营业务成本	5,101,357,153.71	254,406,583.81	582,444,707.02	2,255,305,601.69	-1,411,462,518.79	6,782,051,527.4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承兑人为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 12,78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该部分票据已全部到期且未兑付，另外本公司背书给供应商到期未解付的宝塔石化承兑汇票金额为 1,350.00 万元，从前手客户手中收到的宝塔票据保证金金额为 928.00 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已成立进驻宝塔石化集团工作组，宝塔财务公司于银川宝塔石化大厦及指定地点设置登记点，截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持有的宝塔石化承兑汇票已全部登记，期末管理层将上述宝塔石化承兑汇票共计 14,130.00 万元转为对前手的应收账款并单项认定，扣除收到的保证金金额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皖维集团用于贷款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额为 24,000.00 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3.9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4,592,288.39	205,871,906.10
1 年以内小计	334,592,288.39	205,871,906.10
1 至 2 年	2,340.27	368.9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34,188,758.00	150,648,758.00
合计	468,783,386.66	356,521,033.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4,188,758.00	28.62	134,188,758.00	100.00		150,648,758.00	42.26	150,648,758.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594,628.66	71.38	13,383,808.55	4.00	321,210,820.11	205,872,275.00	57.74	8,234,894.71	4.00	197,637,380.29
其中：										
合计	468,783,386.66	/	147,572,566.55	/	321,210,820.11	356,521,033.00	/	158,883,652.71	/	197,637,380.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逾期宝塔石化票据	132,020,000.00	132,0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绿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2,845.00	892,84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必成物资有限公司	1,275,913.00	1,275,91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4,188,758.00	134,188,758.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应收款项逾期宝塔石化票据金额包含公司期末在手的逾期宝塔石化承兑汇票及已背书到期未解付的宝塔石化承兑汇票 138,200,000.00 元，扣除对应客户支付给公司的宝塔石化票据保证金 6,180,000.00 元，合计净额 132,020,000.00 元，期末管理层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34,592,288.39	13,383,691.54	4.00

1-2 年	2,340.27	117.01	5.00
合计	334,594,628.66	13,383,808.55	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234,894.71		150,648,758.00	158,883,652.7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48,913.84			5,148,913.84
本期转回			16,460,000.00	16,46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383,808.55		134,188,758.00	147,572,566.5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648,758.00		16,460,000.00			134,188,75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34,894.71	5,148,913.84				13,383,808.55
合计	158,883,652.71	5,148,913.84	16,460,000.00			147,572,566.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	转回原	收回方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
------	--------	-----	-----	----------------

	额	因	式	及其合理性
巢湖市精益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已收回	现金	
武汉环日金乌科技有限公司	5,560,000.00	已收回	现金	
六安先锋米业有限公司	3,900,000.00	已收回	现金	
合计	16,460,0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美梦佳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9,500,000.00		89,500,000.00	19.09	89,500,000.00
安徽诚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487,829.80		43,487,829.80	9.28	1,739,513.19
PETROEAST SINGAPORE PTE LTD	35,286,828.26		35,286,828.26	7.53	1,411,473.13
CHG Polyplast Novomoskovsk Ltd	17,351,320.80		17,351,320.80	3.70	694,052.83
合肥聚亚久贸易有限公司	16,600,000.00		16,600,000.00	3.54	16,600,000.00
合计	202,225,978.86		202,225,978.86	43.14	109,945,039.1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46,091,433.61	1,512,261,386.65
合计	1,446,091,433.61	1,512,261,386.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06,326,145.50	1,262,960,540.52
1 年以内小计	1,106,326,145.50	1,262,960,540.52
1 至 2 年	239,597,023.37	249,371,183.74
2 至 3 年	100,303,228.36	115,768.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980.79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000.00	2,000.00
合计	1,446,228,397.23	1,512,452,473.1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93,143,916.00	1,277,408,909.51
应收业绩补偿款	149,859,690.03	230,543,510.55
备用金	226,782.12	706,900.51
其他	2,998,009.08	3,793,152.58
合计	1,446,228,397.23	1,512,452,473.1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91,086.50			191,086.5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122.88			-54,122.8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6,963.62			136,963.6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91,086.50	-54,122.88				136,963.62
合计	191,086.50	-54,122.88				136,963.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蒙维科技	424,021,885.67	29.32	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肥德瑞格	413,031,494.20	28.56	往来款	1年以内	
皖维丽盛	274,660,545.31	18.99	往来款	1年以内	
皖维花山	161,384,911.96	11.16	往来款	1年以内	
皖维集团	77,428,006.04	5.35	应收业绩补偿款	1年以内	
合计	1,350,526,843.18	93.38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及相关法规制度，通过内部结算中心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对于成员单位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本公司由母公司对子公司进行资金集中统一管理，并在其他应收款中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05,179,339.86	86,975,079.03	3,218,204,260.83	3,305,179,339.86	86,975,079.03	3,218,204,260.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3,305,279,339.86	86,975,079.03	3,218,304,260.83	3,305,279,339.86	86,975,079.03	3,218,304,260.8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	减少	计提	其他		

			投资	投资	减值准备			
蒙维科技	1,946,016,284.66						1,946,016,284.66	
皖维花山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西皖维	858,944,920.97	86,975,079.03					858,944,920.97	86,975,079.03
皖维机械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肥德瑞格	84,000,000.00						84,000,000.00	
皖维甬盛	204,689,682.20						204,689,682.20	
明源水务	54,553,373.00						54,553,373.00	
合计	3,218,204,260.83	86,975,079.03					3,218,204,260.83	86,975,079.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培训学校	100,000.00									100,000.00	
小计	100,000.00									1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培训学校											
小计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57,325,436.27	3,180,006,701.38	3,584,440,247.40	3,302,085,609.01
其他业务	134,357,978.80	94,217,175.02	296,989,028.40	238,874,386.15
合计	3,691,683,415.07	3,274,223,876.40	3,881,429,275.80	3,540,959,995.16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691,538,259.15	3,274,223,876.40	3,881,278,285.01	3,540,959,995.1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行业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化工行业	1,480,161,181.47	1,328,934,525.10	1,478,015,254.25	1,365,854,937.72
化纤行业	295,214,415.24	254,406,583.81	339,910,127.49	333,350,270.19
建材行业	493,281,613.73	437,210,638.01	646,866,325.61	550,210,513.52
新材料行业	1,288,668,225.83	1,159,454,954.46	1,119,648,540.05	1,052,669,887.58
其他	134,212,822.88	94,217,175.02	296,838,037.61	238,874,386.15
小 计	3,691,538,259.15	3,274,223,876.40	3,881,278,285.01	3,540,959,995.16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产品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聚乙烯醇	724,230,503.94	635,079,079.56	690,542,650.58	607,734,215.44
高强高模 PVA 纤维	295,214,415.24	254,406,583.81	339,910,127.49	333,350,270.19
聚酯切片	704,676,633.74	670,177,370.68	574,488,188.35	534,208,720.47
水泥及熟料	464,783,679.99	424,224,196.02	623,389,672.51	537,243,097.45
醋酸甲酯	332,335,294.96	293,068,550.76	368,487,531.48	337,712,476.97
醋酸乙烯	262,300,606.26	246,823,743.92	381,771,418.94	381,301,932.23
VAE 乳液	297,542,253.59	243,748,398.36	270,131,445.41	230,337,071.75
PVA 光学膜	59,076,346.50	46,457,322.30	47,547,941.39	54,766,359.84
其他	551,378,524.93	460,238,630.99	585,009,308.86	524,305,850.82
小 计	3,691,538,259.15	3,274,223,876.40	3,881,278,285.01	3,540,959,995.16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地区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2,685,173,101.92	2,355,115,279.13	2,947,034,340.44	2,693,962,678.01
出口	1,006,365,157.23	919,108,597.27	934,243,944.57	846,997,317.15
小 计	3,691,538,259.15	3,274,223,876.40	3,881,278,285.01	3,540,959,995.16

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691,538,259.15	3,881,278,285.01

小 计	3,691,538,259.15	3,881,278,285.01
-----	------------------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625,000.00	179,2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10,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9,342,588.35	19,452,163.3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91,226.96	-152.4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22,290.17
合计	148,458,815.31	199,334,701.10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43,247.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00,993.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491,226.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46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26,002.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46,475.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86,029.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71.27	
合计	46,671,094.4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0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	0.15	0.1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福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